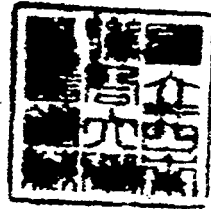


4855

2855

大腿戲

社會・暴露文集



中日戰事史料徵集會藏

西風社編輯發行

MG
D58

西風社編

中日戰事史料徵輯會藏

大

腿



戲

西風社發行



3 1774 9184 6

中日戰事史料徵集會誌

大腿戲目錄

第一輯 社會醜態

舞男 (歌然) 三

外國嚮導社 (李美蓉) 一二

乞丐的律師 (陳師超) 一七

戰地娼妓 (歌然) 二三

馬路天使之重生 (史林) 三四

歐洲的乞丐 (柳素) 四〇

美洲的乞丐

柳如 (五〇)

黃金國的乞丐

辛心采 (五七)

減丐問題

劉光清 (六一)

私販人口

張沛霖 (六八)

殭屍勞工

徐基丹 (七八)

孤兒收容所

今純 (八三)

大惡戲

喬志高 (九一)

小兒隨規

夏楚 (一〇一)

占卜星相

夏楚 (一〇八)

得業失業記

黃嘉德 (一一五)

飢腸癩肚

梁少剛 (一二六)

第二輯 社會問題

- 墮胎問題……………陶慶湘（一三三）
- 墮胎案……………吳志鵬（一四二）
- 墮胎黑幕……………許以牧（一四七）
- 童婚……………孔斯文（一五五）
- 娼妓與嫖客……………藍萍心（一六七）
- 自殺研究……………胡 恂（一七六）
- 自殺防止會……………陳東林（一九〇）
- 自殺的權利……………曾維明（一九五）
- 求死的權利……………林國榮（二〇一）
- 停止生育剷除劣種……………佳 歷（二〇六）

人工的優勝劣敗

王宏喜 (二一三)

美國的節育運動

友 新 (二一八)

火葬

蔡 任 (二二六)

大眾法律顧問處

沈鴻模 (二三六)

救火大王

劉兆清 (二四二)

犯罪與刑罰

顧啓源 (二四九)

美國獄父案

今 地 (二六二)

第一輯 社會醜態

舞

男

默然

亦在歐洲隨便那一個時髦的酒館裏都可以碰到他。他的身材相當的高，態度
和柔而靈敏，穿着一套標長而稱身的衣服，臉上堆着迷人的微笑。

孤獨而有錢的中年女人便是他的目的物。他沒有甚麼應酬的原則，如果有的話，就是不要生面發生戀愛。

他的口頭禪是：「啊，我親愛的，別毀滅這美麗的幻象吧。認識你真是好幸福沒有的事——做個壞女人多麼不同啊！」他說到這裏，便很恭敬地俯首吻一吻她的指頭尖，眼睛露着一種「別誤會我」的渺茫表情。他是個硬心的，唯利是圖的，有錢的，舉無憐忌的傢伙，可是同時也充滿着傷感和自憐之情。他喜歡聽人家誇耀的話，他常常沉思他所過的悲慘而浪費的生活。……他對矯揉做作的

行爲已經有長時期的經驗，所以看來似乎沒有一點他裝虛偽的樣子。

他的可愛和同情的態度大抵靠他的漂亮的外表以維持，因為他很明白這一點，所以他是比女人更怕年老色衰的。他花在打扮面部的工夫比最時髦的女人更多，而且化裝的技術也更高明。他知道多數女人所不知道的事——最巧妙的化裝技術就是若有若無的化裝，使別人不曉得到底有沒有化裝。

他最怕的是頭髮和牙齒的脫落。他必須在這種事情發生以前，趕快跟一個有錢的女人結婚——可是這是最後的一着，非到萬不得已是不願實行的。如果運氣不太壞的話，他即便過了四十歲，還是可以度着幾年的自由生活的。由另一方面說起來，他切不可等得過遲——到年輕的假裝瞞不過人的時候，便已經太遲，他是不能等到噬臍莫及的時候的。

五十歲太太是他最好的主顧；她覺得他是個可愛的孩子；像她那種女人是他最熟識的；他在歐洲，在火奴魯魯，在洛杉磯，及其他遊人紛集的名勝區或避暑

地，常常碰到這種女人。當他覺得有點厭倦時，她也有使他感到不寒而慄的時刻；可是多年的訓練使他還能夠聚精會神，鼓起勇氣，在適當的時候吻一吻她的手腕。

試看他在巴黎，蒙特卡羅，或其他甚麼都會裏一夜活動的情形吧。他應五十二歲太太的邀請，在她的旅館裏吃過晚餐，兩人在半夜時分一道到維多舞場去喝酒跳舞。五十二歲太太已經喝了許多酒，站立起來已經有點不自在——喝酒太多或睡眠過遲會使她覺得不大舒服，使她看起來年紀很大，使她的眼睛遲滯無光，眼下的細紋重現出來。——她不該使人家知道她的真年紀，那可愛的孩子又是那麼年輕啦。——她也拚命地要年輕，要在半夜喝香檳雞尾酒。於是她把皮肉鬆弛的臉孔再塗上一層脂粉，盡力把呵欠忍住，聚精會神，以免露出步履不穩的徵候樣子。她在吃晚餐時開始覺得有點多情，到她踏進維多舞場時，已經情感沸溢了。

那可愛的孩子是知道這一切徵候的。在他心竊的深處，他有很討厭她；她

已經老到可以做他的母親啦，如果他不小心的話，她也許會使他成爲交際場中的笑柄。——可是他不能吹毛求疵，因爲過了半夜還有兩三個鐘頭的生意可做啦。他想到白天不必工作，頗覺自慰；他是個過着夜生活的人，陪女人出外喝酒跳舞便是他的重要工作。——不但如此，他早知道她所要說的話，也知道應該如何作答。

「我的年紀太大了，不該請你來陪伴，」她用悲哀的語調說。

「我親愛的，」他很誠懇地說，「你不該說那種話！年紀究竟是甚麼東西呢？我會愛上一個最美麗的女人，若以年紀而論，她儘可以做我的祖母！我們曾經維持多年的高尚友誼呢。」

這種話最能夠安慰她——這種巧妙的話增大她的虛榮心了；她喜歡他。這可愛的孩子——那麼溫存，那麼有同情心，那麼瞭解她。她叫他做「孩子」。他聽見這個稱呼，一邊感到憤恨，一邊也感到滿足。他已經不很年輕了，可是當女人還

在叫他做「孩子」時，他知道舞男的生意還可以繼續做下去。

「我在碰見你之前，我的生活是多麼空虛啊。」她對他說。

「真可憐的愛人！」她露着熱烈感激的心情拉着他的手。她當然不知道她的銀行存款不久便要告罄啦。……

「你有一些說不出的特點。」她含糊地說。香檳酒在她的腦海中化成金色的霧在盪動着；話不由自主地由她的嘴裏滑出來。那小舞場的地板上滿擠着人，一對對的跳舞者似乎在一陣迷霧中轉動着。她覺得非常悲哀；她真想哭出聲；她真想伏在他那又細又狹的肩頭上涕泣一番，可是不能在這裏，不能在維多舞場裏。……她雖很悲哀，可是不願讓這種寶貴的時刻輕輕度過；在暗淡的燈光和迷人的音樂的氣氛裏，當泡沫不斷地由香檳雞尾酒裏湧溢起來的時候，一個人能有這種悲鬱的心情，真是莫大的快樂。……「我解釋不出來，」她絮語不休地說下去。他也知道她解釋不出來，她也不必向他解釋。

「我對你也有同樣的感覺，」他一邊說，一邊緊握她的手。「我們再跳一次，好嗎？我真喜歡跟你跳舞。……」

戲劇就這樣表演下去。五十歲太太時或跑到女修容室去，再塗上一些面粉，再在耳朵後灑一點香水。她沉思地望着鏡，凝望她那對遲滯無光的眼睛，把酒精的感覺壓制着，覺得自己的樣子看來還不上三十五歲啦。

當她回到樓子邊時，他很懇懇地站起來迎接她，把她的披肩放在椅背上，微笑着，用眼睛表示她很可愛。爲避免她向他談情說愛起見，他信口亂講自己的事情——講到自己的靈魂。他開始覺得有點快樂；他的腦裏有許多似是而非的哲學理論可以取出來。女人常常喜歡這種談話，因爲所說的題目似乎是智能方面的；這有兩種好處：第一，使他們倆都覺得自己很有知識，第二，使女人覺得他不是個專以跳舞爲業的孩子，而是相當嚴肅的人。他懂得一點音樂和詩歌，可以使對方得到相當良好的印象——尤其是在五十歲太太毫無藝術修養的情形之下。他有

時在談話中插進一句法文，或引用一句法人的話，聽者會發覺肩頭，微微手勢，——增加自己的迷人姿態。她大約是不懂他的法語的——那再好沒有；她得到深剌的印象，而他也由這陣裝腔作勢獲得滿足了。

可是在這漸轉嚴肅的談話中，五十歲太太有點感到疲乏了。她連連打了幾個呵欠，結果使他也覺得很痛苦。「呵，我親愛的，你累了，而我還在喋喋不休！你早該制止我了！我送你回家吧。……」

她老早預備要回家了。她累得快要支持不住了。在汽車裏，他拉着她的手；現在既然要撇開她了，不妨對她殷勤一些。她要約他明天中午一道去喝雞尾酒，可是他不知道明天有沒有更好的主顧，所以不敢馬上答應，只說明早再打電話給她。

「我們現在太累了，別花費精神去討論下次約會的時間和地點吧，」他很溫柔地說。

「我親愛的孩子，」她有氣無力地喃喃着。她覺得應該給他一點報酬。她伸手在她那個晚間所用的美麗錢袋裏摸索着。「我應該把我們今夜的費用還給你，」她說。「今夜玩得真痛快，可是我不能讓你負擔全部的費用。」

「你真好，」他簡簡單單地說。

她把一捲鈔票塞進他的手裏，順勢捏一捏他的手。她所給的款子遠遠過半從的費用。他是他一個最好的主顧。她總不等他開口才付錢。明天早上，他要用她的錢買一束玫瑰花，送到她的旅館去；如果沒有其他生意的話，他還是用她的錢陪她去吃午餐吧——也許連下去吃晚餐呢。

他吻着她的手，送她進旅館，然後步行回維多利亞場去。現在不過上午兩點鐘，在天亮以前還有許多事情好做。他用剛賺到的錢買一杯威士忌蘇打水，坐在酒吧間的圓凳上，縱目四望場中的景色。

那煞風景的樂隊正在奏——

「我不過是個舞男——着起衣裳來做戲——」

他聽見這首歌曲，心裏動也不動：那些樂師跟他一樣，也在掙扎地活嗎。場中看來沒有甚麼生意可兜。……他喝完威士忌，走到對面去請另一個疲乏的，皮肉鬆弛的老太婆和他跳舞。

她滿心感激地向他微笑着；他看見她眼睛似乎在說，「你這可愛的孩子。」在上午三點鐘時，他和她並肩坐在長椅上；她拉着他的手，半醉半醒，含含糊糊地說，「你有一些說不出的特點。……」

他很同情地捏一捏她的手指。「我對你也有同樣的感覺。我們再跳一次，好嗎？我真喜歡跟你跳舞。……」

(Ethel Mannin 原著)

外國嚮導社

李美蓉

嚮導社的一切，是從孤獨婦女的舞伴開始的。後來超過舞伴而發達起來。到現在，孤獨的男子可以尋找女伴；老太太可以叫一個女子伴着在市場裏喝茶，到店裏買物；意氣消沉的男子，可以從雇來的伴侶的刺激得到活力。

這話聽起來似乎曲折，但事情正是這樣。現在在紐約至少有三月嚮導社。不過嚮導事業的始創人辟克漢（Fed Peckham），是不怕別人和他競爭的。直到現在為止，模仿他的人不會長久存在過。

只在二年半前，辟克漢抱着新的理想，從克里夫蘭（Cleveland），跑到紐約來，現在才藝熟練的辟克漢嚮導員，不僅在紐約可以招得到，就是在倫敦、巴黎、羅馬、匈牙利京城布達佩斯、阿根廷首都布宜諾斯艾利斯，也都可以招得

到。在歐洲，一般人稱他為「白色領帶的司令官」。

各國對於使觀光者快樂這件事，都非常注意——在女觀光者的目光裏，和精神煥發的青年同行六步路，足足抵得過在博物館裏走一哩路。因此辟克漢向外國發展的事業，常常能夠得到有勢力者的贊助和政府的合作。

他設在紐約的嚮導分社，現在有六百個熟練的嚮導員。六部分是實際老手，全部風采溢揚，都是耶魯、哈佛、普令斯登大學的畢業生，這些嚮導員有各種的人的身材、形態、膚色、年齡——甚至內中還有一位年老熱忱，講究保養的上校。他們全部檢定及格，執有憑證，且有擔保。「一個辟克漢嚮導員除了要偷你的心之外，你可信任他不偷任何東西。」他們只准一小時喝一杯酒，如果犯了甚麼規則，脫也脫不了。檢查員每夜巡視，監督他們，叫他們實行辟克漢嚮導社的標準。他們被遣出去的時候，時常有喬裝客人的探子跟着。

自然，他們不許把他們自己的地址和電話號碼告訴客人。這規則不僅有道德

的意義，並且還有經濟的意義。和客人直接接觸，會使介紹人和辟克漢先生的收入減少，這完全是不能應許的。

辟克漢導社的收費，自開始營業以來，不曾有大變動。每個導團到午夜為止，美金十元，午夜後每二小時美金五元。十五元一夜的票手續大張半本，每本美金六十元。週末特別票美金七十五元。導團員伴着客人作短期航行，每次美金一百元，長期旅行的收費，則看時間依次減低，最低代價是美金廿五元一星期。

最近在這方面營業上和辟克漢作最劇烈的競爭的，是孟哈登導社。拉蒙德先生風流儒雅，完全像辟克漢一樣，不過在輕浮草率方面，有些及不上辟克漢。他的年紀和辟克漢相同，大約二十五六歲。他有一種接近客人的新方法，服務最守處規。社址在紐約派克路 (Park Avenue) 五十幾號幾間房子裏，非常精巧。這房子備辦了各種精巧的器具；近代的配色法和舊式的設備產生出一種並不看重舒服，特別看重趣味的空氣。拉蒙德說，「我不要這房子成為休息室。」

一個孟哈登導社社員，不僅必須聰明，漂亮，和有在倒毒的時候裝作客氣的本領，而且他的趣味和才能，也必須與客人的口味相合——這也是堅守成規的風想。這裏就用得着拉蒙德先生的重要女助手嘉羅小姐了。

她的職務是當客人叫社員的時候，先跑到客人的寓所或者旅館裏去，同客人圍繞十五分鐘或者半小時。閒談之後，她就知道那一種男社員是合乎這位女客人的需要的。於是她拿出社員的照片夾子，二人一同詳看。有時如果女客人給照片上漂亮的面孔迷惑了，嘉羅小姐就須勸阻她。

孟哈登導社也努力發展供給青年女伴與孤獨男子的營業。這種營業，往往是很棘手的。但是就在這裏，孟哈登導社的特點又來了。拉蒙德先生本人去會見想找女人的男客，如果客人的態度粗野，拉蒙德先生就對他提議說：「此地還有別家導社。」說完就跑了出來。

男導社員正像女導社員一樣的神聖不可侵犯。男導社員，如果一有「危險」，

也可以發脾氣跑回來。有時如果他慷慨，他可以在汽車上捏捏女客人的手（只在車上，他單獨和女客人在一起的時候），不過這是最高的限度了。孟哈登導社的飲酒標準，甚至規定得比辟克漢導社的飲酒標準還嚴，規定到午夜爲止，只可飲酒二杯，此外又須十分謹慎。

我們會見過一位每夜同溫情的女子跳舞的典型的青年。他年約二十五歲，善於交際，吃穿住都由他的家庭供給，可是非常需用現款。他有光澤的頭髮，細長的腰身，穿着有時式燕尾的燕尾服。他大學畢業，成績優越。畢業之後，曾經當過新聞記者、水手、伶人、保鏢、和掘溝工人。現在是做醫導員。

在過去，他曾經因爲脾氣暴躁而犯罪，在上海坐過監牢。他的客人起初常常顯得有些羞怯，但和他熟識之後，她們就熱情奔放了。他講他的經驗道：「你無須拚命求她們看重。你祇要舉止溫純就可以了。我所認爲最討厭的事情，是她們越跳得不好，越是要跳。」

（譯自美國婦女雜誌）

乞丐的律師

陳師超

二十四年前，戴維遜（Albert Davidson）是加拿大溫尼柏城的一個無名伶人。到了劇團解散之時，他就到美國的察列士敦城和他的姑母同住，在那裏認識了煤油巨擘齊瑞克（Hubert Chiswick）。一年前，齊氏是個碼頭工人，被人說服去購一塊地產，不久，就在該地產內發現煤油。這個一再拒絕購地的齊瑞克，在八個月內，變成面團團的百萬富翁了。

這位一生在貧苦中過活的前任碼頭工人，現在忽然湧出一種工作的熱誠和勃勃的雄心，這好像是和他的財富一併來的。他聘請著名教師多人，將他從前未得到的主要教育，灌輸給他，因為他有個明晰和穎悟的頭腦，不久，便通曉那些基本原理了。但是他覺得這種學問，尙不足與社會上的優秀份子交遊，以及和婦女

暢談關於戲劇，音樂會和美術展覽會的問題。過客此時，他遊近戴維遜，其舞台學識，至爲淵博，曾在齊氏艇中同遊時，對齊氏多所指教。因此，在二人還未分手之前，齊氏就延請戴維遜充他的「教化」秘書了。

亞爾商談到這得意舉時，對戴氏說：「要我曉得談關於舞台藝術和文學的簡應入選少對費十年的功夫去專心研究。但是，你可以替我到劇場裏去，替我閱讀新出版的書，和參觀美術展覽會。到了晚上，將所看見的，用學者的意見對我報告。你也可以把各項要點摘要寫出。這樣，我就能夠知道一切了。你願意做我的「全權秘書嗎？」

戴維遜表示願任此職。他本人毫無野心，這個職位，不但薪給豐厚，得居於富翁之大廈中，享受夢想不到的繁華，並且很適合他的個性。不久齊瑞克竟得到了博聞和修養有素的令譽，要不是因爲齊氏女兒瑪嘉烈的事，這種稱心如意的

瑪嘉烈生長於貧苦的碼頭工人之家。當她還是個少女之時，就已和另一碼頭工人之子發生戀愛了；現在她雖是個富翁之女，仍舊愛她的童年情人。但她的父親反對她的親事，戴維遜是個好心腸的人，他答應要幫助一對情人，但他得時常會面。這就是他的錯處，因為他的口是心非，養主人所擔保，說喪失他的職務。無天無地，悲云苦海，天工人，除苦四元。苦云丁六日丁午，即說心

在他任齊蒙克的秘書時間，戴氏共儲蓄了四千元。他跑到紐約去，費了幾個月，奔走於各戲院之間，要在正當業務內求一最小職位，但毫無結果。他的存款，日見減少，不久，便遷到赫林附近的一小房間去住。某晚，在失望的回家途中，有個乞丐向他求乞。他說：「不要吵我！」就走開了。但當這時，忽生起一

股不知從何處來的勇氣，迫他回頭去注視那乞丐的面孔。那個乞丐雖然沒有左臂，但是他面孔是紅潤而豐滿的。後來戴維遜與瑪嘉烈決定他的命運的一刹那說：「那個人看來是個可憐蟲，但不足以動人憐憫之

這時戴氏已經想到組織一個協會了，但是他沒有把這種意思表示出來。他在日晡繼續替那些川流不息的乞丐化粧，到了晚上，則草擬他所夢想的協會組織大綱，希望有一天，能夠把紐約市的全體乞丐羅致在一起。

到現在，戴氏已經不動聲色地繼續工作達十六年之久！所羅羅的乞丐達數千人。一天，市議會某議員，公布一告示，反對乞丐在街上行乞。這原是一種愚不可及的舉動，因為所有乞丐，都是有選舉權的市民，數達二萬人。那些乞丐，得到這個消息，如青天霹靂，立刻召集大會，要羅素一位可以替他們向全市父老談話的代理人。經過五小時的熱烈討論，最後主席宣布說：「我們議決，推舉羅素君代表我們的利益，希望他能夠接受此項任務。」他們選出代表二人，將他們的決議案，向戴氏陳明。戴氏遂欣然接受，並立刻召集他辦事處職員一百餘人開會討論，向兩位代表說明其雙方意見一致，即於是晚，戴氏即在該會中...

丐協會在會長之職。一九一八年...

現在，戴氏既任乞靈，並且所請議會裏，聲望頗孚。他代表二萬票選舉權，所以他的意見，頗受人尊重。現在不再會有禁止乞丐沿途求乞的命令了。同時，戴氏在勃朗克斯 (Bronx) 設一乞丐學校，內有學生一萬七千人，教員二百餘人，訓練這種古今一律直視的職業。並有化粧師一百人，担任化粧職務。

據預算，戴維遜的每年收入約計四萬元。

(Joseph A. Vert 譯)

戰地娼妓

（一）

密勒 (Webb Miller) 在一篇關於義勇戰爭的文章裏寫道，「二十萬名有女伴的男子，造成一個非常嚴重的社會問題。機軍當局為解決這個問題起見，便開設了一個妓院，內有娼妓二十六人。依軍中的條規，此間妓院每日限上午由兵士光顧，每次每人納費十「里拉」(義幣名——譯者註)；下午由下士光顧，納費五「里拉」，夜晚由軍官光顧，納費三十「里拉」。」

關於這段軍事歷史，唯一可異之點是軍官和士卒同做一些娼妓的顧客。除此之外，一切情形是和過去任何戰爭中的軍隊一樣的。當西班牙剛獨立時 (Don Alva) 於十六世紀帶領大軍打進荷蘭時，隨軍娼妓人數和軍隊人數比較起來，總達五分之一。當聯軍在一九一八年剛進德蘭時，他總會命令當地市政當局徵集

大批的婦女，以應「饑饉」的軍隊的需要。

軍事上這個奇特的現象，第一次是在十字軍遠征的時候顯露出來的。當那些疲憊的武士爲奪回聖地而征伐異教徒時，他們竟有三萬隨軍雜劇劇行，名義上是在軍中做傳令雜務及洗滌工作的。

在法國腓力奧格士達王（Philip-Augustus）的軍隊中，娼妓爲數極多，結果法王派了一些人員，專向這些娼妓收稅，其目的「一半是爲了使她們向政府登記，以維持秩序。」

可是在十五十六世紀間，現代軍隊中最可怕的疾病——花柳病，出現了。雖然有人說，歐洲的花柳病是哥倫布的船員由美洲帶回去的，可是我們要曉得，在一四九五年，花柳病在查理八世的軍隊中已經成爲軍事上的重要問題，其勢力已經蔓延全歐。在「三十年戰爭」（一六一八年至一六四八年）的史實中，娼妓的數目已經打破已往的紀錄。瓦倫士丹（Wallenstein）的軍隊中有一萬五千

在十九世紀期間，因為各國盛行強迫軍事服役，軍隊的組織規模日益擴大，花柳病的問題變得越加嚴重。柏林當局在一八四六年企圖把所有的軍用妓院全部封閉，結果花柳病患者反而大為增加；後來經軍事長官的不斷要求，當局不得已於一八五十年又讓軍用妓院重新恢復了起來。法國當局於一八九〇年在阿威尼翁（Avignon）地方施行同樣政策，結果也是一樣失敗，於是頗有執照的妓院又於一八九五年翻設起來了。

各國對這個問題的處置辦法，頗有不同。有些國家實行所謂法國制度，娼妓不受刑法的懲罰，可是警察局有管理她們的全權。妓院均須領取執照，娼妓亦須向當局註冊，而且每星期或每十日須受醫生檢驗一次。英美的制度則巧相反。妓院領取執照，妓女註冊或受身體檢驗等辦法均不存在。娼妓的職業算是犯罪行為，須受法律的懲治，開設妓院也是惡為禁例的。這種法律上的禁止辦法實不能掃除娼妓職業。

花柳病既然能夠支配軍事當局對於娼妓問題的處置辦法，那麼這種傳染病在
各國軍隊中的流行情形也許值得提一提。下列係歐戰前歐美幾個國家軍隊中花柳
病的猖獗情形的統計

國名	每千人中患花柳病者	每千人中患花柳病者
德國	二五·五（一八九五年）	一九·八（一九〇五年）
法國	四一·九（一八九五年）	二八·六（一九〇六年）
奧國	六一·〇（一八九五年）	五四·二（一九〇七年）
俄國		六二·七（一九〇六年）
義大利	八四·九（一八九五年）	八七·七（一九〇六年）
英國	一七三·八（一八九五年）	六八·四（一九〇七年）
美國		一六七·八（一九〇七年）

這個統計可以幫助我們瞭解歐戰期間軍隊中花柳病的情形。在歐戰的期間裏

月間，戰場常常改變，軍隊流動無定，所以娼妓在軍隊中所發生的禍害，比平時大得多。可是當對方軍隊實行陣地戰和消耗戰的時候，戰場的陣線在幾年中無甚變更。於是，娼妓問題便日益嚴重了。

娼妓設有甚多機會跑到前線去活動，但軍隊中娼妓依然不少。有的藏在克羅堡，有的躲在已損壞的房屋裏，有的甚至以軍用車或運貨車為臨時住處。

聯軍醫院中的娼妓多數是法國女人；德軍後方醫院中的娼妓大抵是德國女人，法國女人和佛蘭特士女人。開頭這些娼妓多數是以賣淫為職業的，可是她們不能過着長期的賣淫生活。她們的人數並不很多，而兵士則在數百以上。在歐戰的初期，根據軍中驅離的統計，有些娼妓一天接客四十三人，四十五人，有的甚至一天接客達五十七人之多！這種生活過了幾星期之後，這些女人已經瘦瘦的，健康全失，不得不退伍休養。其他的娼妓去替代她們了。

在軍中服役的女人有許多是娼妓的候補者。這些女人在軍中的職務大抵是

記、辦事員、女僕、和車夫。在德國軍隊中，這種女人共有十萬餘人，其中有二萬人同時兼做繡妓，她們的主顧大都是軍官。

當戰事繼續下去的時候，其他的女人也捲入了編織繡票的漩渦。她們的丈夫不是加入軍隊去作戰，便是在比國最多，被軍隊拉去做工。在那個嚴重的時代，她們覺得很難維持自己及子女的生活。唯一賺錢的方法便是做繡妓。所以，有許多已有孩子的女人爲謀生起見，只好出賣肉體給兵士們。她們也出賣她們的女兒，十二歲到十四歲的少女，同時叫她們的十歲兒子到街上去做生意。

關於這種事情，有一個名叫海奈爾（H. O. Heigl）的兵士在他的戰地生活回憶錄裏說：有一次，他在波蘭加里西亞（Galicia）某處上，看見一個莊重的孩子。這孩子低聲對他說：「軍官先生——我知道——我知道——你在尋找女人。軍官一定要有女人——美麗的女人。我可以替你找到一個，跟着我走——十三歲的少女——一個可愛的少女——我的姊姊！」

這種放蕩的行爲在軍隊中自然造成一種嚴重的現象。據專家的統計，法國軍隊中患花柳病者約一百六十萬人。奧國軍隊中患花柳病者在一九一六年約有七十萬至八十萬人；有一個軍醫看見這種情形，痛心疾首，提議把這些患花柳病的兵士遣棄在前線的戰壕裏，以警戒其他的軍人。美國海軍患花柳病者在歐戰停此時計有三十萬人。其他各國軍隊中患花柳病者也差不多一樣多。在軍醫當局眼中這些統計是極爲可怕的，因爲患花柳病的兵士不但減少或甚至失掉作戰能力，而且足傳染疾病的根源。怎麼辦才好呢？

有許多軍醫主張完全禁絕娼妓，使兵士沒有被傳染的危險。可是這偏政策頗受反對，因爲軍事當局覺得這種步驟「違反軍隊的傳統」。於是當局變通辦法，讓娼妓繼續活動，不過命令她們按期受檢驗。可是這種辦法沒有甚麼效力，因爲法國醫生對檢驗的工作大都不很認真。有一個美國醫生說：「我在博多（Boston）看見醫生在六十分鐘內檢驗了五十九個娼妓。在查爾斯頓（Charleston）

看見醫生在十三分鐘內檢驗了十五個娼妓；在巴黎看見四十個娼妓在五十分鐘內受過檢驗。在博多，醫生用同一個子宮鏡去檢驗全部的娼妓，連那運用具體圖一下也不會。……想到代表法國政府的醫生頒發營業執照給那些病勢沉重的女人，真令人不寒而慄。」

第一步，當局向兵士們宣傳，對他們說，「每個兵士有為祖國保持身體健康的神聖責任，在戰爭的時候，這種責任尤其不可放鬆。」可是這種辦法也是毫無效力的。老實說，一般人覺得：有許多兵士認為患花柳病是脫離作戰生活的最容易的方法。

後來，當局又實行另一種辦法，就是患花柳病的兵士不准領取薪給，假期取消，甚至被軍事法庭判入獄。這倒有點效力，可是因此也有許多患花柳病的兵士諱疾忌醫，不敢報告，到病勢沉重的時候才被發覺。

德國軍事當局却施行一種辦法，按期檢驗各軍事根據地的兵士和女人。兵士

常常須受檢驗，可是軍官普通可以免此手續。兵士在離開棧院之後，也須馬上找軍醫。至於娼妓方面，當局在法比各地也張貼公告，命令十四歲至六十歲的女人受醫生的檢驗。可是因為規模過大，醫生不夠分配，所以成績有限。

關於妓院的管理和身驗檢驗等制度，德國和法國頗為一致，而英國却完全不同。所以，在英國志願軍隊到公娼盛行的法國之後，花柳病的情形也就越嚴重了。這些兵士有錢可花，同時曉得他們頗有在數星期內贖死的可能。他們不願保持處男的童貞而死！於是戰地花柳病院大有人滿之患了。

英國軍事當局後來採用法國的辦法，讓法國人去主持一切，如有人提出反對的議論，則把責任歸諸法國當局。過了不久，國會中果然有人提出抗議，說英國軍事當局在「法國馬賽等地發出執照，任人開設妓院」。這些抗議一直沒有引起甚麼切實的反響，到兩年後，英人發見回國兵士中患花柳病者甚多，深恐花柳病在國內蔓延起來，才組織一個「花柳病預防會」。

然而，在大體上說來，英國軍隊中沒有甚麼預防花柳病的辦法，醫生們得盡
 其自動報告，才會知道。而患者到病勢沉重的時候，才去求醫，其病勢已極
 難治。英人對花柳病傳染的危險，很覺懼怕，漸漸的實行預防。當用藥水或藥
 是不求藥治的，也不受懲罰。英國軍隊中患花柳病者，據估計，約有百分之
 一。凡患此病者，十五人患花柳病；至於英國軍隊，在一九一八年十月，一千人中
 患花柳病者，約有三千人。一九一九年，軍隊增加至四萬人，患此病者，約有
 一萬七千人。此種花柳病，係由

大藥房，或修飾的時辰，和花柳病的蔓延，並沒有終止。兵士們隨處去，其病勢
 病沒有對症下藥，但病勢愈趨愈重，傳染給人家。一九一九年，由歐洲將病回國
 隊，都變成散佈花柳病的重要中心。

由上面的敘述看來，戰爭一日不止，這種可怕的下流性愛舉動也一日無法禁
 絕，花柳病也一日無法撲滅。
 (H. C. Fingelbrecht 原著)

馬路天使之重生

史林

約摸十年以前，我在俄國南滿的一條大城市裏，突然看見一個奇慘的種類。大約有婦女兩百餘，再幾幾包圍着，正在馬路上走着。她們像一隻群的蜂，蜂也穿得極整齊。在旁觀的人羣中，有人說他們也許是一羣舊時代的小資產階級，正在陰謀着叛黨的時候，被警察圍捕了。可是後來有人眼警察，才曉得她們原來是娼妓。

顯示來，同時也就是全社會中衣飾最清潔的人物了。她們看起來，似乎是一羣顯貴的妻，但其實不是。其中當然有些是從前的青樓名妓，有些則是舊時的小妾。在革命的大環境中，她們沒法維持她們的生活。有些原是良家女子，但所遇的命運，破產，失業，甚至被強姦，被強姦，她們無力可救，於是紛紛投入娼妓的行列。

上最原始的職業來，藉以維持生活。

不但這個城市的情形如此，全俄國都是這樣的。在莫斯科，在列寧格勒，在塞也夫，在喀山，在奧地沙，一到黃昏降臨，她們就像在晚間活躍的動物一樣，排隊到街上去，蜂擁進菜館、酒肆、客棧，有時甚至到浴室去，要圖招攬顧客。就是從烏拉爾山到中國邊境的西比利亞一帶，娼妓也是社會最集中的顯著標幟。俄國沒有一個城市，不以青樓妓女為誇耀的。

可是十年後的現在，歐洲沒有一個國家的妓女像俄國這麼多了。俄國的舊政府一被推翻，蘇聯新政權建立起來的時候，政府就下令禁止非法的妓館與其他肉買賣的罪惡。違犯禁令的妓館主人，都被抓到法庭上去受審，定以重刑。在茶樓酒館以及其他妓女麇集招徠顧客的地方，都嚴禁娼妓活動。蘇聯政府所公佈的新法律，也予娼業以重大的打擊，人民由這法律而得到性的解放再也不受歷史上的禁令與限制了。結婚變成容易的事，就是離婚也是一樣容易的，而且俄國的

離婚者也往往再度結婚。此外，青年也不必再延期結婚了。

接着來了大規模建設的補救辦法。由偉大的五年計劃，每個需要工作的人，都有工做，有三百萬以上的婦女，參加俄國的工業。但還有頑固的妓女存在着。在一九二八年，單單莫斯科一個地方，就有五千以上的娼妓。政府爲要解決娼妓問題起見，特地創立了一個娼妓救濟局。

在莫斯科街路的一邊，有一座三層樓的長房子是磚頭築成的，有着大的窗戶與寬闊的空場。這地方以前是一個殷富商人的住宅。現在你走進這房子的時候，就有一個男人，請你把外衣和帽子脫下來，叫你感覺到這間房子特有其尊嚴，像戲院或俱樂部的樣子。當你走上寬大新漆的樓梯，踏進有桃花心木的桌子和軟椅子的辦公室時，崇嚴的情緒逐漸增高了。

這機關就是娼妓救濟局，事實上是一間收容所。妓女獲警察局或社會工作的機關送到這個地方來，便得住在裏面。可是這個地方看起來並不像一間悔過所，

倒像大學宿舍。當你走過一間間的房子時，你可以看出牀蓆、傢具、窗戶、牆壁、地板等等，都是很光潔很乾淨的。在地下室裏，有一間莫斯科最好的茶館。這組妓救濟局的局長解釋道：這組妓救濟局必須供給妓女以最好的膳宿。

當妓女被送到救濟局時醫生對之作詳細的身體檢驗。假如她有病的話，醫生就替她定下療治的步驟。可是救濟妓女最重要元素，是把工作給妓女做。等她身體的情形許可時，就指定一種工作給她做，尤其是適宜於她的工作。救濟局本身有自己的縫紉店與編織廠。在這些工場中，妓女不會想到她是在救濟機關中的。人家都以工廠的僱員看待她們。她們在工會的衛生、工資、保險與職業的規則下，每天工作六小時至八小時。

妓女第一天到救濟局來的時候，就覺得自己是一個值得尊重與負責的人，能夠自己營顧自己，同時對於蘇維埃社會的生活與幸福，也都能有貢獻。事實上她不是接受慈善者的施捨的。除非她身體病弱，不能工作，不然她從進救濟局那天

起，就能夠自食其力。她和工廠裏的工人一樣，是領受工資的。平均起來，每個人每月捧了七十五盧布，其中四十盧布付給救濟局，作為膳宿與醫藥費。

救濟局對文化工作是很注意的，所以當局努力鼓勵進救濟局的妓女遊戲，讀書，或是在業餘之暇，養成一些特別的天才。她喜歡學彈六弦琴或二弦琴嗎？她可有想做著作家或女演員的野心？她可喜歡學習舞蹈，圖畫，或設計衣服？這幾種科目都設有專班。她可希望從事於政治生涯，替自己在政界中，工會中，集體農場中，爭到一個地位？救濟局裏有關於這些科目的書籍與演講。

救濟局中的妓女，並不受很多禁律的限制。沒有監視人看住她，沒有警家的教訓她。她是靠自己的信用與規矩的行為住在那裏的。她住在救濟局中的條件，是至少要住一年，局長以為她住多久就得住多久。因為不住一年以上，恐怕她難於適應新的生活環境，以及準備以後的常態生活。逃走的事情是不太有的，假如逃掉了，警察總是把她送回來。

在訓練——一直是「訓練」，本是「判刑」——完畢時，救濟局替她在外面找了一個位子，可是不但是在工作找定，而且是在宿舍找妥以後，才讓她出救濟局。在離開了救濟局以後，沒有東西可以讓她想過去的生活了。她所帶走的文件，並不提到她以前的生活。假如有人發覺了她過去的生活，想要取之以為笑話的資料的，就要受嚴厲的刑罰。

這些以前做娼妓的人，在新的環境中，很快地就轉移到常態的生活上去了。她們後來多有結婚生子的。罕見有重墮火坑的。不但在莫斯科是這樣，在蘇聯全國都是如此的。這種墮落運動是普遍於全國的，每個地方的成績都獲得人們敬。娼妓在俄國事實上是完全消滅了。

(Maurice Hindus 原著)

歐洲的乞丐

柳絮

乞丐是社會的廢物，是民族的垃圾。但是無論古今中外，乞丐這種寶貝却是無時無地沒有的。生長在中國的人，從小就看見許多乞丐，許多人一定要時常想知道一些國外乞丐的生活真相，以及他們的求生藝術。筆者向來很喜歡研究一般乞丐的生活動態的，看着多年來所搜集的東西洋各國乞丐生活的材料和調查所得的珍聞也很不少，茲特先將歐洲之部整理出來，以饗西風讀者，作為研究各國下層生活的參考。

(一) 英 吉 利

素稱「老大帝國」的英倫對乞丐限制很嚴。但那些街頭的流浪兒，總也總弄出種種弄錢門面的方法，向多少做出些勞心或是勞力的工作，藉以換取路人的施

捨。決不像一般乞丐的依賴成性，硬手向人乞討那樣討厭。他們活動的方式，可以倫敦的乞丐爲代表，試分類如下：

英國的乞丐花樣百出，化裝的本領着實不壞。我們在倫敦街頭，可以看到許多藝術家風的，大學教授式的，武士氣的，教徒化的，以及許多奇形怪狀的乞丐。他們儘管賣弄氣力，雖然沒有取得代價，也不會口出惡言。簡直保存着英國人的紳士氣概。此輩雖以年紀大的男女佔多數。男乞丐上多戴方帽，身穿大袖的長袍，手翻一本厚厚的書。嘴裏好像不斷地在讀些甚麼似的。簡直在冒充大學教授呢。女的多穿教徒的長衣，手裏捧本聖經喃喃地在誦經。目的都在引起路人的注意，給與施捨。

在街頭，可以看到一種乞丐，嘴裏含着口琴，手裏拿着木槌，好像音樂班中的指導似的，向着上下東西地顛來劃去。左邊是個手風琴家在拚命的吹，身體死勁地搖擺。右面是一個喇叭師，背後是一個洋琴師，就這樣大大地搗地合奏着，

以博取路人的施捨。

此輩大抵一男一女，或是男女數人。裹着不中聽的梵腔，男女隊員都拉緊喉嚨高唱着。此輩時常在夕陽西下時到住宅區去叫喚，便發着的高公響響願其嗷嗷，趕緊給賣遺骸。他們乞錢的目的也就達到了。

還有一種年老無賴的男女巧徒，他們別無技藝，只好以售賣火柴，作為乞討的標記。他們手中捧着小木盤，排列幾十盒火柴，一聲不響地呆呆地立着。護送路人發些仁心，給他們一兩個便士。

還有一種攔路人，他們在路旁到處放着攤頭，競爭着路人囊橐博取微利。此輩以孩子為多，因為他們儂不來甚麼笨重工作。還有一種街頭畫師，他們用各種顏色粉筆在鋪道上畫了圖畫後，靜悄悄地坐在一旁。等候着有路人駐足觀看時，以便給付幾個「欣賞」的代價而已。

(二) 西班牙

西班牙現在已變成淒慘的戰場了。在從前，西班牙乞丐之多，是舉世聞名的。

在西班牙的大西洋濱，和比斯開灣的沿岸各地，有着不少秘密開設的乞丐學校。

一九三三年政府曾破獲一個大規模的乞丐學校，校長是擁有六個大農場的大地主。學生在五百人左右。而歷屆的畢業生已達八百人左右。該校的制度是半工半讀。一半的時間替校長工作，一半的時間由教授授以課程。如化粧學、心理學、經濟學、船舶學、音樂及樂器實習等。非用功兩三年是不夠資格的。據說那大地主所以作此勾當，目的並不在牟利，不過只想藉此吸收不付工資僅供膳宿的工人而已。

在西班牙的街道上，隨處都可以看到乞丐。在到禮拜堂的路上，成列的乞丐結黨着，他們一點也不知道羞恥，旅行者往往給他們包圍着。當旅客付錢給汽車夫時，從四方伸出來乞巧的手都想染指，他們喊着說：「老爺，施捨一點吧！」這樣要麻煩好一陣。

(三) 義大利

法西斯蒂治下的義大利，那裏的乞丐也和政治活動一樣的有名於世的。他們在教堂外面聚集着，手裏拿着一個罐頭殼，嘴裏大聲的呼喊者。隨處都可以看見他們，比西班牙的乞丐更醜。墨索里尼對於這種不名譽的乞丐雖想竭力撲滅，但效果總是有限。事實上，義大利已把乞食當作買賣一樣，父子相傳的遺留着的乞丐真是不少。

(四) 德與奧

德奧本來是兩個國度，現在奧國已併於德國了。筆者故爲編入一欄之內。在國社黨治下的德國，對乞丐是很努力在撲滅着，曾替失業者設置了收容所，因而乞丐比較的一天天少了。但因爲德國生活程度很高，乞丐的存在是無可避免的。而每個乞丐起碼都有一件衣服好穿，那怕是一件污穢的衣服。有一個乞食者在一星期中得到九雙鞋子。因爲他的舊鞋子太破，都情願佈施他呢。

維也納人口有一百八十萬，但乞丐竟達三萬之多，這比例數目可說是世界上最高的記錄。警察對這些乞丐，簡直不聞不問。而且此輩都滿立街頭，阻礙交通，尤其足使外方旅客，發生惡感。後來警局才開始限制，在一九三〇年遭受違法逮捕的，共有五百餘人，一九三一年竟增加到三千人。一九三二年擴加到六千人。外國人到維也納遊玩的，在咖啡館中每三秒鐘內，便有兜售貨物的乞丐向他們纏擾不休。至於沿街求乞的人，每三人為一組。兩邊道路上各站着一個，又有一個乞丐站在街中，簡直是採用精羅式的戰術，使路人不得漏網。乞丐又往往僱用孩童，從事於乞業，這些受僱的孩童，在乞丐聯合會統制之下，讓他們單獨外出，並無成人作伴。等到夜晚童丐回來，僱主必定盡搜其所有而去。只賒給薄費讓他們回家。這和中國乞丐的壓迫童丐，簡直有異曲同工之妙。

歐戰以前，維也納近郊有一家酒店設立一個「乞丐俱樂部」，成立時只有會員三十多人，到一九一四年，會員突增到一千七百多人。他們每日發行一種「乞

「丐日報」，是用打字機打出來再油印的。裏面完全刊載乞丐的福利消息，乞丐的趣味讀物，乞丐的生活狀況，以及乞丐羣中的徵求和出讓的廣告。每份報的價格約半便士，銷數達四千份以上。當時不但乞丐愛讀，紳士階級也有不少因好奇而定閱的。後來因為種種關係改爲鉛印的季刊。這個俱樂部的確幹過不少有利社會的事業，可惜在歐戰中自行解散了。當時有位匈牙利的貴族，把「乞丐日報」自創刊至停刊號全部搜集起來，一九二〇年在巴黎以八千法郎拍賣售出，其名貴可知。

(五) 匈 牙 利

匈牙利政府爲了要處置乞丐，在前年曾命造幣廠鑄造三千萬的「乞丐錢」，賣給全國的烟紙店，藉以解決乞丐問題。據說乞丐得到這種特製錢之後，雖然可以換取食宿，可是同時還須工作才可得到食宿的代價。這種「乞丐錢」分爲四種，爲「一非勒」、「兩非勒」、「五非勒」、「十非勒」。每「一非勒」值十分之

一辨士。

(六) 法 蘭 西

巴黎是世界藝術的名都，因此本地的乞丐，也都帶點藝術的氣息。在街頭，時常可以聽到一種笛子的吹奏，雜着大銅鼓，梵亞令的聲音。這便是街頭藝術丐輩的賣唱。他們的服飾，有的和普通乞丐一樣，一條結實的絲絨褲子，開放了門戶，使腳趾能夠呼吸新鮮空氣的皮鞋，雖然有的比較穿得整齊些。警察對於乞丐是要干涉的。因此他們不能時常倚立在街頭，只好流動地且走且唱。時常在住宅區的中庭合唱着。樓上的住戶便撒下錢來。巴黎人頗為這種音樂所陶醉，而且都願畫佈施的義務。

還有一種長於作畫的藝術乞丐，他們慣以馬路爲畫紙，又有「大道畫師」之稱。可是警察是不容許這種偉大作品的產生的。認爲有礙觀瞻時，便加以干涉驅逐。夏天，是他們最安樂的黃金時代，賣唱賣畫，到處可博些薄利，到了嚴冬，

他們便變成了最可憐的漂泊者，時常凍死在色思河上。

(七) 蘇 俄

俄羅斯自共產黨執政以來，國內失業問題日漸減輕，乞丐自然也日漸減少。而且現在已由政府取締之列了。可是同時却使歐洲各名都平添了不少乞丐。原來因為赤俄得勢之後，數百萬的白俄都逃亡到國外去，此輩多半淪為乞丐。這可說是最慘之輩，可是同時也替斯拉夫民族丟盡了臉孔呢。

可是成人乞丐雖然減少，而童丐却無形中增加不少。原來蘇俄在蘇維埃的解放律以來，結婚離婚都可以不算一回事。因為成人們對於他們偶然所生出來的孩童，都不把他們教養之責放在心上，以致此輩童丐流散街頭，無衣無食，情形十分可憐。已成為蘇俄社會上最嚴重的問題。莫斯科的警察曾在三星期之中，捕得童丐一千二百餘人，其中的一部份，已探悉其父母的住址，警局立即對其父母加以警告。此類受警局斥責的案件，一年中已達一萬三百多起。親子間感情的淡

薄紙糊，造成這種嚴重的重丐問題，可說是蘇俄獨有的怪現象。

(八) 捷 克

捷克是歐洲新興的國家，在該國東南境的摩拉維亞（Moravia）地方，被警察發現一個叫化子的學校，該校有各種規定的課程，如教授丐徒如何化裝成爲叫化子的模樣，如何冒充殘廢的人，如何說話可以打動路人的心腸等，樣樣都有充份的傳授。該校起初僅有男生十四人，教師二人。各乞徒將每日求乞所得的半數充作學費。至今已有一百五十餘人，因此該校聲譽四播，遠近聞名。四方各國有志於叫化事業者都不遠千里而來。可惜已經給該國政府給予一個不幽默的查封了。（一）

美洲的乞丐

柳絮

(一) 黃金國流民圖

美國伊里諾州和密沙里州交界的密士失必河畔，有個獨立的新村，叫做「乞丐村」。那是在一九〇二年由一百多個乞丐發起建設的。在當初墾荒建業時，祇不過是幾椽板屋而已。不久，從四面八方聚合而來的乞丐日見增加，英雄不怕出身低，而且大家都是一邱之貉，乞丐的門路也走不通了，爲了環境的需要，便有許多乞丐漸漸地化身而爲農人和工人。到了一九〇九年日漸繁榮，居然形成一個小市鎮的規模。美國當局也趕緊設立警察局以維持地方的公安。到了現在，該村已有五百多家的戶口，醫院和學校也都先後設立。商市也日趨繁盛。可是原先那

些開國功臣的乞丐却淘汰得無影無蹤。這並不是那些村民忘恩負義，功成狗彘。事實上那些乞丐都已成家立業，混跡於四民之列，自然用不着再倚門托鉢，爲人所輕視了。

美國的乞丐羣中也有不少是受過教育的。記得有一次有個失業青年，在窮極無聊時，設法借得一具舊式的顯微鏡，又預備幾滴含有細菌的污水，寫了一張臨時廣告，便在路旁做起他的特別生意來。那廣告上面寫着：「一滴水中，包藏千萬顆微生物。要看看嗎？每次祇收費五分。既長了你的科學知識，又可救了我的窮困。」果然引起路人的好奇和同情，有這種獨出心裁的叫化術，確可稱爲路旁的科學家。

號稱世界第一大都會的紐約城，依舊到處都可以發見這種求乞的人們。因爲失業之多，已把許多面黃肌瘦的人，趕進了街市之中，向着走路的人，討幾個角子銅元換麵包吃。此輩求乞的落魄洋人，大都是衣服穿得很好，鞋帽雖已敝舊，

但還潔淨。其中不少是大學生，他們用低調的聲音求乞，把他們的苦况說給路人聽。有的並不要錢，祇希望帶他們上館子去吃一頓。當暮色沈沈時，有幾百個面色蒼白，衣服破舊的人，向路人乞討一杯咖啡的錢，至少也索討一根香烟吸吸。這便是號稱黃金城的乞丐的全貌。

紐約乞丐的活動區域，大概都在泰晤士報館門前的方場。芝加哥乞丐都集中於市中的大圓場。舊金山的大街，洛杉磯的裴興圓場等處。他們和其他的職業者一樣，越是資深望重的老門檔，越發頭頭是道。那些初出茅廬的小夥子，是望塵莫及的。這是由於他們行乞時以工夫的深淺，而分出巧拙和寓下。例如「我整整地餓了兩天了。」或說：「請施給一點給我吧！」之類，這都是陳腐不堪的腔調，是打不動人家的心弦的。必須換上一套新花樣，方才可以看出奇制勝。

那些精於此道的老資格乞丐，他們也和中國的國產丐一樣，有時裝做瞎子，拿着梵鐘或提琴之類，沿門奏曲，跟在他們後面的，不是一隻小狗，便是一羣

黃臉婆子。他們在辦公時間並不出來行乞，因為大家正在工作忙碌中，誰也不會注意到外邊的鬧事。因此他們都趁着清晨人家正在進早餐的時候，或是電影院開場散場的當口，此時他們可以手腦並用，左右逢源了。尤其是清晨人們正在醒寤時，在門外奏着一只『催眠曲』，收效來得特別宏宏。他們收入之佳，確是令人難以置信的。據美國社會問題研究者的調查，他們發現乞丐每日平均行乞十小時，可收入美金六元。手段高明的甚至可以收入三十元之多，比起美國工廠的工人，簡直還要富麗呢。

有一次，紐約世界報主筆派了一個下級的女記者去實地探訪乞丐的生活。她說卸裝束入時的羅裙，換上一套襤褸的破衣，在泰晤士報館門前的方場，雜在一羣乞丐中一試伸手竄單的本領，結果使她失驚，原來他們每天的收入，超過報館給她的薪水很多。幾乎要使她改操這門行業了。又有一次，紐約一般社會工作者，從紐約旅行到芝加哥，中經阿爾遜尼、荷提略、羅徹斯特、克利夫蘭等城，

他們沿途行乞，平均每人每日有美金十元左右的收入。結果他們換上簇新的衣服，昂然高視闊步，大有「杖頭常掛百錢遊」之概。另有一位南方的戲姝名叫龐的，不幸折斷雙腿，不能再在舞台上翻翻起舞，只好蹲伏在紐約戲院區域的路旁，過着褸衣百結的生活。據偵探調查所得，她每天行丐以後，便有人用手搖車把她迎接回去。她住在很考究的旅館，還有傭人伺候着她。她那裏是個丐婦，簡直是卑田院中的一位公主呢。在不久以前，芝加哥有一名乞丐因事被捕，警察在他行囊中發現兩本銀行存摺。一筆有四萬四千美元，二筆有三千五百美元。另有一個乞丐，存款額達二萬八千元之多，亦因犯案入獄。當法官宣判時，問他願繳罰金還是願意坐牢。那位擁有巨資的富翁，竟是一毛不拔地自願坐牢。

一九三七年的夏天，是美國乞丐最倒霉的節季。據美國警察報告，近來因政府辦理賑務和社會雇用私人的機會很多，所以一般人對於乞丐，多半不願再破鈔了。但乞丐不能剷除淨盡，他們仍舊要吃飯穿衣，他們的運氣，和社會經濟恐慌

恰成反比例。經濟好轉時，一般浮起笑容，他們却不禁要露着苦臉。不論經濟好轉到怎樣程度，他們依舊是存在着的。他們是社會上不勞而食的不倒翁。除了經濟問題而外，乞丐的進賬仍有淡月旺月之分。例如一九三三年，美國的播音台開始勸人節省小錢，於是上一般人都不大肯繼續對乞丐施捨。全國乞丐的收入都受了大打擊。但當影戲院放映救災恤貧的節目時，又不啻在替丐羣做一次有力的宣傳。那天乞丐的收入，往往比平日多出幾倍。

(二) 南美洲的奇丐

十九世紀末葉，在南美洲的委內瑞拉國裏，有一個偉大的乞丐，他的尊名叫做第姆拉可。他曾以乞丐的姿態週遊於南美洲各國，歷時十三年之久，無論甚麼通都大邑或是窮鄉僻壤他都走遍。到了年老時還從事著作，用拉丁文寫成一本『行乞記』，是一部厚三百餘頁的大著。當年也曾風行一時。他於一九〇七年

終正寢，臨終時還有遺產二千五百金元，都是版稅所得的盈餘。真所謂「行萬里路，著一卷書」，亦足留芳後世了。

在南美米爾絲地方和鄉村，遍地都是乞丐。丐頭居然有很廣大的神通，能夠探知當地居民的貧富。他們先事調查各家戶的經濟情形，便用暗記註在大門上，以爲丐徒們行丐的標準。其等級分爲「赤貧」、「尙佳」、「富有」三種。有一個婦人因爲吃不消乞丐終日川流不息的騷擾，後來查出是因爲門外刻着「尙佳」字樣。而鄰人門前却刻着「赤貧」字樣。於是她忙把自家門外也改成「赤貧」的記號，事後果然再沒有乞丐上門騷擾。那真是匪夷所思的怪俗。

黃金國的乞丐

李心永

紐約市政府對於乞丐的生活狀況頗爲注意，自從一九三四年以來，即成立一個乞丐救濟局，由醫學方面，社會方面，經濟方面研究千千萬萬男女乞丐的生活。

在一百個乞丐之中，事實上只有一個真正需要「乞錢銅板過活」。三個乞丐之中有一個是酒鬼。三分之一個乞丐是「專門職業者」，是叫化專家。差不多有一半的乞丐是失業的青年；他們覺得沿街求乞，獲利甚易，情願靠這種救濟過活，不願再去尋找工作。

由社會的眼光看起來，國家花一筆錢去辦救濟乞丐的事業——無論是農田墾殖、工廠、職業學校、或心理治療機關——是有利無弊的，在經濟原則上是合理

的。人們每年在紐約市街上零零碎碎散發給乞丐的幾百萬美金，不錯，幾百萬美金，不過是社會對乞丐制度的一小部分負擔吧了。法庭、醫院、診所、監獄和警務機關的經費，有一部分是花在乞丐身上的。這種無計劃無系統的救濟是極不經濟的。

我坐在乞丐救濟局的法官的旁邊，看許多乞丐魚貫在我們的面前走過去。救濟局取得每個乞丐的指紋，然後把他送交社會工作家；如果他曾犯過罪，專家的檔案裏就有他的犯罪記錄。專家的任務是查究他成爲乞丐的原因，以便設法作根本的救濟。後來救濟局又把乞丐送交醫生檢驗，看他是否需要醫藥的治療。指紋專家，醫生，和社會工作專家最後把報告交給法官，以爲決定救濟辦法的根據。

依救濟局一般的規定，第一次做乞丐者只受緩刑的處分；那些因自己情願而不是因有需要而求乞者，則加以警告，如再度求乞，就須到貧民工廠去做工；那些實在衣食缺乏者，則送往社會福利機關，由該機關供給衣食，並教以相當的技

藝；有些乞丐則由法庭直接介紹工作。

這個乞丐的行列真是五光十色，洋洋大觀。其中有一種不求乞的乞丐。他常常穿着襤褸破爛的衣服，站在餐館或麵包店的窗口，用飢餓渴望的眼光凝視着麵包，糕餅，或正在煎製的薄餅。慈心人看見他那可憐的樣子，便會給他一個值二角五分錢，半塊錢，或一塊錢的銀幣。他拿到錢之後，就跑到別地方去，作第二次的表演。

又有一種乞丐用啃硬麵包皮的妙計叫化。他總在人家的門前逗留着，看見有容貌慈善的人走過，便拿起一塊失味的硬麵包皮啃着，以引動人家的憫憫之心。有一個以叫化爲業的老人有長鬚鬚，樣子非常別緻，胸前掛着一個十字架。據調查，他在銀行裏有二萬美金存款，地皮很多，每星期有二三百塊錢的儲蓄。還有一個乞丐，白天假裝着瞎子，拿着拐杖在百老匯一步一步地走着，一到晚上則穿起夜禮服，戴大禮帽，跑到紐約各夜總會去享樂，揮金如土。

更有一個在十二年前失掉一條腿的乞丐。他自從殘廢之後，即靠叫化過活，坐在街邊把木腿伸出來給人家看，他也用繩帶纏在頸上，好像頸骨已斷的樣子。當醫生檢驗身體時，他承認頸部並沒有受傷，不過他自從裝上纏帶之後，每天的收入立刻由三塊錢增加到十塊錢。這個傢伙在紐約近郊有一座很好的房子，家人全住在那邊，靠他一個人養活。他現在已經改過自新，從事正當職業了。他最近還回到乞丐救濟局裏來，向那些法官道謝呢。

關於解決乞丐問題，我們可由過去經驗得到一些有價值的參考資料。第一，法庭、警局、和社會工作人員可以互相合作。第二，乞丐大多數因自己情願而不是因有需要而求乞。第三，乞丐救濟局的工作確能使紐約城的乞丐減少。

最後，該局已經從事一種宣傳工作，使社會大眾明白：拿錢給乞丐不但是浪費，不但是完全不必要的舉動，而且對乞丐本身及社會是有害的。

(Louis Resnick 譯)

滅丐問題

劉光濟

最近一個下午，我在紐約聯合方場，親眼看見一個跛足乞丐，十分鐘內，俸錢纔賺足弄了三十五個五分的銅板。這種買賣，要比一點鐘賺五塊錢強得多。據說，紐約麥哈甘區和芝加哥中區的街上，天一黑，到處擠滿這些「伸手先生」，都是苦苦地叫着：「老爺，太太，給我一文吧！」乞丐是社會罪惡的反映，替許多美國城市的警察和民衆，添了一種麻煩的東西。

憐隱之心，人皆有之。世界上誰能忍心看見一個不幸的人坐着揀錢？不過，由於憐隱之心所發生的佈施行爲，實際上徒然助長這班傢伙的增多，對於他們哀憐的要求，並沒有多大真正的幫助。

你給乞丐銅板，無異是造了孽害了人。你不單害了接收銅板的乞丐，害了社

會，謝德慈善團體，謝德禮秘社等同時，管你摩德。這是紐約聖路身禮之種，謝德與謝德有謝德條件，人和謝德官吏的公論，經過三千次此種情形的調查，結果都是如此。

美國各地，多半皆有救濟機關，任何人祇要請求，不存殞廢廢，照例收容，謝德住，都由公家供給。以後，遇乞丐再來找你的時候，你會明白原來他是規避公家的救濟，而你正在被迫負擔一個要死不死的廢物。

有人區分乞丐為兩類：一是沿門托鉢的乞丐（panhandler），一是專以行乞為業的乞丐（professional beggar）。所謂沿門托鉢的乞丐，是些無家可歸的流浪者，他們所恃的技藝，便是一個遭難的故事。需要並不多，僅僅希望弄到一頓飽，圖了眼前快活。你可以觀察他的工作十分鐘，就能記住他的模樣，他屢次找着一個主題，那副窮相和故事，總是一樣。一塊錢已經到手之後，今天就該停天工。住在一間下等的客棧裏，花二角五分請宿費，一角的早餐，兩角的午飯，

回頭，再來幾盞四角五分的白乾酒。

另一方面，說到那班專業乞丐，他們多半過着愜意的生活。在他如何裝作窮酸，甚至一副骨瘦如柴的尷尬相，我說他總是馬路公司挺會賺錢的商業家。他們在城裏都有住處，普通還帶着一個太太，真担一個家庭，純粹中產階級的派頭。職業乞丐的收入，依照已經證明的事實，每人每天可達五十元之多。一個二十二歲的乞丐，在羅特島 (Rhode Island) 河邊，自己居然建了一個家，他就積到六千八百元的銀行存款。他自己承認，在他退休期間，東海濱各城乞丐的收入，已由每日六十五元降到十二元，甚至降到十元。紐農西 (New York) 賑濟區一個乞丐，有五千二百五十元的鈔票，縫在他的襤褸不堪的衣服裏，最近紐約捕獲一個乞丐，身上有兩本存款摺，記載存款的數目，一本六千一百七十九元，連本三萬二千九百七十七元；前一本每天存入五十六元，後一本每一星期存入七百四十五元。一個殘廢乞丐承總行乞的收入，不單維持自己的生活，而且，負擔三個

朋友，餵養三條警犬，平均每天的進益，大概在二十五元至三十元之間。

光說紐約一城，估計施給乞丐的款項，總在五萬元一天的數目。大部份這些錢，各人掏出腰包的時候，都是出於自願。乞丐中，也有企業組合的花頭。最近布諾克斯（Boggs）捕獲一個壞蛋，他就是二羣乞丐的領袖。每天早晨，他用私人汽車，裝着他的部下送去上工，晚上再叫他們回來，收集他們得到的工資，然後給他們很好的膳宿，花些便宜酒菜，表示慰勞，才好保持他們的士氣。這班乞丐就在這種養尊處優之下睡覺過日子，一直睡到第二天應該上工的時間。

乞丐的行乞藝術，對於行人不大發出悲痛的呼喊。他們知道許多救濟機關，隨時可以收容。據一個乞丐告訴我：「行乞找來一塊錢比較容易，除此之外，就沒有更容易的找錢辦法了。」

最重要的一點，我認爲乞丐是一個人性問題（Personality Problem），如其應用消極鎮壓的政策，不如應用積極治療的政策。乞丐之造成，不外他想放棄

一個公民應盡的責任，規避經濟的壓迫而已。精明的官吏，知道專去拘禁乞丐，判處幾天徒刑，結果都是枉然。幾個星期之後，他們又會因為同樣事件，抓進你老地方。許多警察甚至弄得不願再抓，剛才抓進法庭，一轉足，他們被釋放。

紐約和聖路易同樣想好好研究這個問題，後來，得到一筆經費，各法庭增設一個社會工作人員訓練班，專門攝取乞丐的指紋，登記他們以前的罪案，攷察他們過去的歷史，同時鼓勵他們申述一切苦衷，以及徵詢他們自己改過自新的途徑。一九三五年三個月之中，紐約有一千六百六十三個乞丐，便是如此處理。病的，瘋的，烟鬼，酒鬼，一概收容，斟酌各人情形如何，給他一條合適出路——救濟，墾植，或去經營私業。

其他國家，抓着一個乞丐的時候，有的直接送進墾植區，在那裏，他們實行自食其力、耕田、做生意都行，漸漸養成他的工作興趣和衛生習慣，尤其主要

的，在於恢復他的自尊心。然後，他再回到原來的社會，從此做一個有用的公民。瑞士貝勒州 (Berne) 威茲維爾 (Witzwil) 地方，有一處墾植區，收容四千三百個乞丐，成績最好，依賴他們，提高農場和牛乳廠產量以及製造專利工業品，每年增加國庫收入四萬元。

可是，紐約州 每一個乞丐關在監獄的費用，每天即需一元零八分。各處監獄幾乎一半時間，專門用在對付乞丐的身上。至於拘捕、運輸、收容、審判等方面的損失，尚不在內。以平均每一個乞丐拘禁六年計算，那麼，他沒有處決以前，已經耗費國家的財富約三千元。

然則，如何才是解決這個難題的方案呢？經驗豐富和資格老練的人一致主張需要一片墾地。一九三一年幾位識見遠大的慈善家，得到政府一筆少數的津貼，從市立平民區募了二百名志願參加墾殖的乞丐，安置在紐約布羅維 (Blauvelt) 附近的林場，担任擦洗木板工作，每星期工資六元，營業所得的紅利，作為他們

衣食住各項費用的補助。依據每小時工資五角法定比率，一星期六天當中，他們每天的工作僅僅兩小時，從無逼迫他們多做的情形。奇怪得很，從前他們住在收容所時非常懶惰，現在每一個人都很勤勞，終日工作，毫無倦色。許多乞丐因此恢復了一個幸福家庭，自動戒除不良嗜好，轉回原來的健康。擦鞋，燙襯衫，居然感到需要體面了。

依據各方面的證明，乞丐們如能俾以機會，都願忍苦辛若，踏上這條艱難的途徑，重返自新之境。奉勸各位男女大善士，你們該盡忠你對社會應負的義務，利用你的金錢，舉辦一些富有意義的慈善事業，可別學菩薩心腸，再給乞丐們一個銅板。

(James Finan 原著)

私販人口

張沛霖

「哈囉！十四號車子！叫第十四號車子！給我立刻到河邊去。我看見有三個人要渡河過來……」

一接到這命令，巡邏車十四號飛也似地向河邊開去。

「好啦！停下來！……你注意聽！……他們已經上了岸！……躲在樹林裏！……」
兩個偵探下了車子，槍拿在手裏，一步步向前踏去。隨即三個墨西哥人獲兜捕了。又是企圖鑽進安樂鄉的一樁公案；結果是捉將官裏去。

出事地點在厄爾巴索（El Paso）城外，跟墨西哥隔河相望的地方。對岸正是墨西哥的胡阿勒司鎮（Juarez），有許多入從這個鎮上非法越境過來。這裏的地形實在替這類事業大開了方便之門：河身淺，而兩岸的樹林又很密。

幾年前，在厄爾巴索四周，移民警和邊防兵的事很不容易辦，但是目前，現代技術却給與他們以極大的便利了。現在，沿着那條邊境，有許多瞭望樓，高至一百二十五英尺。從樓頂露台上，警察員用高度望遠鏡向四下裏瞭望。一看見有甚麼形跡可疑之事，就打電話或發出無線電，招呼摩托化巡邏隊出動。那輛十四號車子所接到的訓令，便是從這樣的一個瞭望樓上發出的。那些瞭望樓非常有用，所以現在沿美國所有的其他邊境——尤其是從威爾滿州和密歇根湖起，也都興築起來。

在社會不景氣以前，幾十萬的外國人，從世界各處來到美國，想尋找人間樂園。美國人爲保護自己起見，不得不採取嚴峻的手段以限制移民。可是因此却立即產生了一種「私販入口越境」的新生意。我們看那些願意出錢買危險想進「天國」的人數之多，可見得這是有利可圖而且是極大的一宗生意。

以前在蒙德雷（Montreal）掘起了無數的「私販經理處」，每個國籍都有

代表在那兒。私販黨的組織極其完密，有逃避所，有信號，有運輸工具，有偽造護照的印刷所。其勢力非常之大，據美國移民局的檔案所載，曾經他們私販越境的人口有二百萬之多。

在社會不景氣期間，這種移民的流入曾一度衰退，但到了百業漸漸恢復元氣的時候，又立刻重整旗鼓了。人的來源，以歐洲，墨西哥以及中日兩國為最多，雖則世界不景氣的危機，對於中日兩國的人民並不會發生甚麼阻力。

這班將命運付諸私販之手的人，當然不是個個都達到目的地的。例如邊區警察局，海防隊，和移民局的人，便暴露了這種罪大惡極，殘酷萬分的人販人的故事，令人看了不禁惘然若失，驚駭不置。因為被私販的「顧客」的生死，是絕對操在這些為非作惡之人的手裏。我們看見過一種報告書上記載一羣這種悲慘的漫遊之人，所有的財物被他們搶得精光，拋棄在一個孤島上，讓他們活活地餓死。當他們命在須臾時，還是一只海防快艇開到，才把他們救了出來。

在底特律(Detroit)城外，警察發現了幾個人已經凍死在一輛冷感車裏。他們也是東西被人搶去，關鎖在車裏，想把他們就這樣凍死了的。

這一類的卑污的罪惡，通常以一班小嘍囉，比較小的私販煙癮，其組織不及大的那麼完密，也沒有大經理處可以串通輪船火車上的人那幾勢力不死的長多。但是大的經理處，在真正危險臨頭時，却也不管三七二十一地結果他們癮癮的性命，譬如在船上，便把他們拋下海裏去。他們最普通的運輸方法是把人裝在貯甘薯的麻袋裏，這樣拋下去容易得很。這種事情，曾經有一個移民督察員在坐在飛機裏偵察私販烟時，在空中看得清清楚楚。

還有那班藏在輪船貨艙底的移民，也不見得碰對好的造化，有一次，加爾福總統號停靠在紐約，衛生督察員上船，先用毒氣在貨艙裏消毒，然後開輪返換空氣的時候，忽然發現了一個法國人和一個義國人的死尸。這兩個人是從馬賽上岸時被私販藏在那兒的。私販雖明知貨艙是要經過消毒手續的，但他們寧可讓這兩

個人被毒氣熏死，而不願冒違警處罰的危險。

但是那些由於私販設法已經越過邊境的人，往往未必就此超昇。因為私販把他們的人一帶過了境，不會就這樣放他走了。他不過暫時鬆一鬆手，讓這個人到各處去看看情形，通身重新梳洗打扮一下，然後去找一找工作。但是一等到他稍稍賺到幾文錢時，私販黨的「特使」便出現在他眼前，說有「要事」跟他密談，這種談話可以總括一句：「每月給我一百塊錢，不然把你帶到別處去。」（錢數之多寡，視情形而異。）試問這受害者除了唯命是聽而外，又有甚麼辦法呢？既是違法入境，便不得訴請法律保護。他唯有伏伏貼貼接受「特使」的要求了。（這班歹徒即利用這種方法從受害者身上敲詐得幾百萬元。）有的人如付不起這麼大的款子，那怎麼辦呢？爲了有一班類如洗衣作的老闆，他們想尋求工價極低的傭工，於是私販經手人替受害者出面去向他們告貸一二千塊錢，不過，偌大的款項他那裏還得清呢？從此這可憐蟲便變成債主的奴隸了，或者得到不堪一聽的工

資，或者竟無工資，終身爲其債主兼雇主服役。

有一次，美國人在紐傑西州（New Jersey）偶然發現了這樣的一個匪黨。有幾個偵緝員正在鄉下勦查，想追緝販土匪黨的蹤跡，忽然看見路旁不多遠有一所孤另另的屋子，引起了他們的疑心。他們把車子開到那屋子的門口，對面却跳出來了五隻猛犬，後面跟着一個身軀魁梧的黑人，一隻手裏拿着一支槍。因爲偵緝員堅持要進去搜查，那黑人只好領他們進了屋子。各處搜遍，沒有查出甚麼來。後來走進地窖，看見牆角邊堆了許多麻袋，便問裏面是甚麼東西。回答是乾脆的一句：「甘薯。」正在這當兒，忽然有一只麻袋動了起來，偵緝員踢了它一腳。麻袋的反應是一聲呻吟。十八個中國苦力一個個噉噉兢兢地從麻袋裏爬了出來。天知道，他們已經躲在裏面多少時候了！

有一件事是當局感覺棘手的，就是現代技術固然給了他們在工作上以不少的便利，但同時也惹了這班私販的忙。如果警察有了摩托卡，快艇和飛機，忍駭對

同時也都有，真是所謂「半斤對八兩」了。所以至今落在法網的還是那班小嘍，而那些匪首却仍然逍遙法外。

只有加利福尼亞州，當局曾經破獲過活動於日本人之間的一個很大的機關。他們甚至逮捕了其中的一個首領，是一個移居在美國的日本人，他在加州鄉下還置有幾所極其華美的莊屋。他也許並不是真正的頭腦，因為魁首顯然仍在日本，一點也不用擔心。

但是，拒絕不良的或善良的外邦人非法進口的，不獨美國一國爲然。自從不景氣開始以來，其他有幾國也不得不採取保護政策，如澳洲及南非洲是。南非政府當局，對於外人非法進口的事，甚且懸賞通風報信的人。在歐洲、英法兩國和在唯恐有失地看守邊境。遠在西班牙內戰爆發以前，有一個跟美國的相類似的匪黨，正在法西邊境上活動。較富者多半是葡萄牙人，他們把家鄉裏所有的區區田地賣掉，加上一點點私蓄，就動身出去，想在法國找一種報酬較豐的工作做。

做。他們的嚮導——私販，以護送他們越過庇里尼山為託詞，慣常把他們送到偏僻地方，下手搶了他們的財產，如果不加殺害的話，也便把他們拋棄在那裏，讓他們各種自己的造化去。

這一類的移民是迫於生計而離國土的，但現今在歐洲，另有一類的移民，就是亡命政客。每值得同情和幫助，其遭遇實在是可憐得很。這班人因固守信仰和主義而被追離鄉背井，遠適異國。在國內唯有迫害，酷刑或死刑等待着他們。他們既不能依法講求出國的手續，那只有甘冒雙重危險而作此悲劇的漫遊了。

這些逃亡者之內，各國國籍和各種階層的人，莫不應有盡有。前些時，在比爾雷俱樂部裏，一般人都注意一個溫文爾雅，貌似貴族的主顧，這個人每隔若干時自必到這場所來一次，鬥起牌來很有一副適合貴族身份的冷漠態度。他鼻樑上架着一架眼鏡，週身那一派超然岸然的氣度，叫人看了那裏會疑心他是過着雙重生活的哩。偶爾有幾天看不見他到這俱樂部裏來，不過他一不在，老是若合符

節似的，邊境上偏僻的村莊裏便來了這麼幾個西班牙的君政主義者。

這位文雅的紳士是私販西班牙人進法國的一個秘密團體中的首領。他的目無法紀，精明能幹，深沈靜穆的種種情形，在比阿雷滋是盡人皆知的了。這個人的本領的確高強；雖則在法西兩國警察的嚴密監視之下，他依然能在邊境上來往活動，從沒有人能夠在他私販人口時當場抓住了他。

越過庇里尼斯山的人的處境，已經是困難而危險的了，但是和那班想越過阿爾卑斯山的義國人和義國人比較起來，却又好似小巫見大巫了。因為他們不特要膽居心巨測的歹人，還要提防關係政府所採取的一切特別方法，如雪展巡邏隊，暗藏着的通以極強電流的鐵絲網，陷阱，以及經過訓練的警犬。

可是他們却勇往直前，甘冒這一切的危險。最近，有一隊英國人，在義大利和瑞士的邊境上作爬山遊戲，看見三個人在距則末（Nermatt）不遠，高一萬四千英尺的透林隘口（Zwilling Pass）的冰河上面行走。他們是夫婦倆，從義大利

刺逃亡出來。另外有一個是担任護送他們越境的瑞士嚮導。女人還抱着一個幾個月大的嬰兒。他們都走得精疲力竭了，設若沒有這班英國人和他們的嚮導上前攙扶，這三個人的性命必定斷送在那裏，不會到達則末的了。

沿蘇聯所有的邊境，私販人口的事也層出不窮，雖然在那裏也是危險重重。企圖逃出蘇聯的案件不知有若干起。新近，報紙上登載了一個邊防兵的故事，說他只靠一頭警犬，赤手空拳地捕獲了一大羣逃亡的人。

這時候，在歐洲，只有法國、瑞士、捷克和比利時算是樂土，這幾個國家雖然也有極大的困難，却依然忠守民主主義，依然有思想自由以及對一切人民的平等待遇。

在我們這運輸安全而迅速的時代，竟有這許多的人，爲要越過一國國境，不惜以生命作孤注一擲去冒險無數的危險，實在是一件傷心慘目的事情。據那些爲這種慘無人道的事態作辯護的人申言，這是由於經濟競爭和政治敵對所造成新局面的結果；但凡有識之士總不該聽天由命而放棄重見世間恢復自由通行的希望吧。

殭屍作工

徐慕丹

約十年以前，有一個英國記者名叫威廉西伯洛克（William Seabrook）發表了一個不可信的故事：南海羣島死人復活的故事，使得全世界都驚奇。這個故事已成了民衆的一段傳說，但有許多男子和女人熟悉克來濱和中美羣島（Caribbean and Central America）的情形比較傳說的更詳細。因為這種活屍的事實他們都親眼看見過的。

西伯洛克說，有幾個海地（Haiti——一個中美的小島——譯者）的園丁，他們雇用很多種植甘蔗的工人，這許多工人都是死了已經埋葬了的；從他們墳墓中掘出後，就施給他們一個機械的生命，於是就可叫他們到田裏去做工。這許多「機械人」要和其他工人隔離，他們都不說一句話，睜着眼睛看每一個走過的人；

他們生活祇靠着不含肉類和食鹽的食物，對他們的主人很忠實的去工作，並不討取任何報酬。

有一種殭屍（Zombis）——從墳墓裏掘出來的沒有靈魂的屍體——如果用下面這種方法使他復活，他就會移動走路像活的一樣。這種看來似乎不可能的方
法是這樣的：中美有一種很著名的像仙人掌（Cactus）的毒物，假使數倍在飲料內人喝了，就能使人體組織變成一種極特別的狀態。這種藥劑該地的居民在好幾世以前早就知道：任何人飲了就能變成一個很忠實的奴隸，自己就沒有了意志和靈魂。

此種毒物放在某人的食物內，那人吃了，在數小時內就會死掉。世界上每個醫生都宣布他的確是死了，假使當地的法官爲了這種不正當的事情起疑，而一定要驗屍去斷定死的原因的話。那在血中決不會顯出任何最輕度的中毒現象來。他們都以爲是因心臟衰弱而死的，於是這個不幸的犧牲者就這樣地埋葬了。假使讓

他在墳墓裏三四天而不去理會他，那就真的死亡而漸漸的開始腐爛，但如在廿四小時內把他發掘出來，就可變成殭屍，變成那個人的奴隸。

因為這個原故，海地的人常常很小心的保護已死的親屬，避免別人將屍體偷掘了去；尤其是因特別狀態致死的人。他們要在死人的墳墓上面蓋上一堆很重的石塊，並且使一個強壯的人在那兒看守四日四夜之久。現在該島上之墳墓大都建築在近大路邊的地方，因為那裏他們易於看到。

有一些人專幹這種毒死人的事情，他們在廿四小時內從死者的墳墓中可以找出他的屍體，用一個假生命使他復活了。於是他們把他當做奴隸或賣給一個種田的人。他可以去實行他的工作和担負他的責任——而不需要任何報酬。關於這種可憐動物的事實，附近地區的人都知道，而西伯洛克和其他許多人都親眼見過。有規模很大的外國公司還用這種殭屍做一項經濟的收入呢。

他們有了這種殭屍，然同時亦運帶着許多的殭屍：假使有意或無意地令其食鹽

給殭屍吃了，結果會怎麼樣呢？食鹽是此種毒藥的唯一解毒劑，嚼了一點就可以破壞這種迷惑的符咒。殭屍的心靈於是又回復了它的作用。雖然這樣，可是他不能再能夠和普通人類那樣地生活了。下面這段報告是很堪注意的：

在某一個復活節日，一個婦人被留在種植園裏看管殭屍。她渴望着想到鄰村去看看復活節的集會，於是她決定叫那班殭屍也隨着她去。這許多殭屍就在街市旁邊坐了下去，用一種不看見的驚奇的眼光望着四周。婦人因為這個節氣是很難遇到的，所以她就買了幾個甜的饅頭給殭屍吃。她可以担保這糖的饅頭裏面決沒有鹽的。然而，不幸得很，她忘掉一件東西——蓋在饅頭頂上的一片果子，名叫「阿月渾子」的果實是曾在鹽中滾過的。

殭屍吃過這帶鹽的饅頭後，於是清醒了。他們就向着自己的村莊走回去，他們的家離那市場有好幾哩路。他們親戚與家屬都想起他們在很多年前已經死了，所以不論他們是很和氣的有招呼或是長長繃繃走過去，他們的家屬總把他們從老

家裏想出來，趕到他們的第二個家——他們的墳墓。家屬找到以前埋葬他們的處方，仍舊把他們埋下去。

西伯洛克這篇文章發表後，立即轟動世界，一般人對使用殭屍這種不人道的行為起了很大的反感。我們應該對現執政的海地政府致謝，他們對這事已採取了嚴厲的處置。這種恐怖之死的罪惡將完全消滅。在今日，殭屍是很少見了。

(Dr. H. Reisman and S. Balkin 原著)

孤兒收容所

今純

當我們抱着滿懷的希望，到紐約最大的兒童收容所去時，我們並不想領到一個藍眼珠的無羈勝的安琪兒回來，我們甚至於連一個長得美麗的小孩都不想要，我們只想要一個臉上有雀斑，塌鼻梁的孩子。可是我們認為自己的確有資格領養子，因為我倆都是青年，我們有所小小的舒適的房子，對着長島海灣（Long Island Bay），風景極佳，還有一所很大的花園，一隻小汽艇，並且我們的收入也很豐富。

在那收容所內，我們告訴一個白髮的婦人，說我們想要一個五六歲的女孩子，男孩子也行，至於年紀稍大一點，或者小一點，也不礙事。她遞給我一張空白紙，說，「假使你要填寫這空白紙時，你儘可以填。可是你是否能夠成功，我

却不敢講。因為有許多人要領這麼大年紀的孩子，他們一年一年的，已經等了許多年了。可不是嗎，要想領到一個小孩子，真不容易呀。」

於是我離開了那地方。對於這一席話，我實在不能相信。因為我知道有許多收容所都慮兒童過多，而同時有成千累萬的兒童，無人去領。可是我們費了大半年的工夫，到一班兒童收容局（Child-Placement Bureaus）和收容所去打聽，想領一個孤兒，或無依的孩子，結果總領不到。

在我們國內，無依的孩童從來沒有像現在這麼多過——有缺乏親戚照顧的孤兒，有非法產生的私生子，更有那被遺棄的孩童。但是在這麼許多孩童中，你想要領一個回來，却不容易。去年在美國東部的一個大城內，有一萬多人家要領孩子回去養，都到經官方核准的兒童收容所去求批准。結果那年經收容所處理發放的孩子一起還不到三百五十人——平均來領孩子的，每三十家中，只有一家能夠領到！可是來請求的人，他們的資格差不多全和收容所所定的條例相合。據一九

三三年官方所調查的戶口，全國中共有二十八萬一千八百五十七個無依的兒童，但是在同年內，經批准給人家領養的，還不到六千人——還不夠供給一個城市內的需要呢。

我們把這些孩童都關在慈善機關內，從小一直關到少壯，有千萬家人家來領他們，又不放他們出去，這是爲的甚麼呢？

華盛頓兒童局 (Children's Bureau) 內，有一位職員會這樣解釋過，他說：「這一半是因爲虛榮心在作祟。有錢的遺留下產業來，創設收容所，爲無家可歸的兒童創立家室。但是，我們並不需要這些好看的紀念富人的碑坊，我們並不要這些東西。我們知道兒童最適宜的地方乃是他們的托兒所，或是他們經人領養後所居的家庭。但是既然有了這些爲紀念而設的機關，我們必須將他們裝滿了兒童呀。」

在這些機關中，有多少都是私人創辦的，他們的經費都靠各城各州郡，照規

童的數目，分出津貼。而這些用費中，據他們的財務報告單看來，普通最的用費還是要推職員的薪金，工資，和職業性的酬金。所以這些工作者都是依兒童為生的，假使太鼓勵人家來領這些兒童的話，他們經濟方面就有致死的危險。有幾個公益機關的職員的確曾告訴過我，說有些慈善機關，當將兒童交還親戚的命令頒發時，甚至於頑強力爭，不肯奉命。

再次就是由宗教或慈善的熱忱而產生的障礙，這雖沒有像上述的經濟問題那樣出於自私，但是却更難解決。美國兒童福利同盟會 (The Child Welfare League of America) 行政指導員卡司登 (C. C. Carstens) 曾對我這樣說過，他說：「在美國諸州中無依的兒童，有的盡落於一班宗教家的手中，他們以為將孤兒團在孤兒院中乃是一件慈善而可貴的事情。在這些組織當中，有的將兒童的宗教訓練看作最要緊的事情。他們知道，在這種機關中，兒童可以得到最多的關於宗教的訓練。假使把他們放回家去，他就就保不住了。所以結果就將兒童團住

不放。」

在美國一般大城中，兒童們像囚犯一樣，永遠被「羈押」在慈善機關內，不得釋放。有些被關得太久。結果到了後來，被人領回的希望都消滅了，因為孩童一過了六歲後，就沒有甚麼人再情願領他們回去了，要領回孩子的，都想要一個渾沌未開的幼童，那麼他們長成後，不論是做義子或是義女，才可以和義父母親密無間，像和自己的親生父母一樣。

但是有一位福利局內的代理委員會這樣說過，他說：「處理人家領兒童做養子，那不是我們主要的工作。我們所管的事，乃是給他們吃，供他們住，授他們教育，更設法將他們還給他們的親戚。只要有些微的希望，以為他們尚有遠親來領他們回去時，我們纔將他們留住不放，並且你不能夠說誰是「無人要的孩子」，因為母性的愛是隨時可以恢復的。有時候過了許多年以後，一個未嫁的母親可以重新得到一個家室，那時她又要求討她從前私生的孩子了。」

因爲這個緣故，所以福利局只要每年有一個人來探視一個孩子時——不論是這孩子的父母或是親戚——福利局總將這孩子留住不放，結果怎樣呢？我們最好看看強尼（Johnny）的故事。

強尼是一個私生子，他母親不要他，將他送到一個收容所裏去。第一年內，她去探視過他四次，第二年内，她去看過他兩次，第四年時，她只去看過他一次。到了第五年，她不去看他了，只寄給他一件聖誕節的禮物——一隻小孩玩的小熊。這經福利局的管理人查視後，以爲這母親尚眷念着這孩子未忘。他們不知道她以後再不來看他了，因爲她嫁了一個男子，這男子並不曉得有強尼這麼一回事。

等到福利局內的人曉得這母親已無意再要她的孩子時，強尼已經九歲了，年齡太大，已經沒有人再要領他回去做義子了。此地假使福利局能和強尼的母親接近些、互相瞭解的話，她就可以簽一開釋強尼的字，強尼幾年前老早就可以被入

家領回去養了。但是，福利局不敢用這方法開釋羅尼，因為這樣人家可以控訴他們，說他們誘惑這母親簽字，放棄她的孩子。

因為可以領回來做義子的孩子是這麼少，所以販賣小孩的地方就出現了。不到一年以前，在華盛頓曾有這種悲語流行，說那時兒童完全是用高價在出賣。我在紐約曾遇見過一個婦人，她說有一個極著名的兒童收容所曾說過：假使你要領一個孩子的話，你得捐助一千元到二千元『基金』。我於是將這話傳回去，講給那些管事的人聽，他們也承認，說想得些捐輸，增進其他兒童的福利，至於劃定應捐的數目，它却否認了。但是，出賣孩子和介紹人家來領孩子後得一筆捐輸金，二者當中的界線，究竟劃分在何處呢？

販賣兒童的販子，已經受過激烈的攻擊了，但是他們仍未完全絕迹，據統計所得的數字，承繼兒童的事務，現在百分之五十以上都是由私人在處理。但是，等這般販賣兒童的都取消後，又怎麼樣呢？除了他們以外，關於領兒童，還是沒

有一種聰明合理的制度呀。

除了一般被自己父母或親戚領回去的而外，兒童多半都是從做嬰孩的時候抱進收容所，等出來時，都少壯成人了。雖然所有爲社會服務的人差不多都承認收容所爲最不適宜養育兒童的地方，然而收容所內的兒童總被「保護」着，不讓那渴想得一兒童的父母給領了去。據最近官方所佈的數字，當今收容兒童的機關比管理發放兒童的事務所要多四倍。現在假使你決定要領一個孩子的話，你且試試看吧！

(Joseph Harrington 原著)

大 腿 戲

喬志高

「這大戲圖也是舊圖的文紙，不可不看！」

這筆桿所畫筆竟連兩半國來年解嘲的口吻這樣來糊弄你，這筆竟可以題了兩
頭筆九種；知道他所謂文化者，不是華府國會圖書館，也不是紐約都市歌劇
團演藝家道新裝舊圖請教舞練堂而稱是美國各大城市權柄的「大戲戲」戲嗎？

甚至中國大戲圖竟被弄到大陸戲「筆」，顧名思義，不用多講，大家心裏明白，
不過圖中的大戲戲味竟想招標的筆圖上却沒有這樣的直徑了當。它們的標牌「春
風」Burlington，或說其「國」字樣，假使未經實事直覺的引過，自己求以知
亦與大戲圖筆上全無，單在巴黎去畫圖時結，你並許會誤於名目謂與之畫青

的

治翻英漢辭典，Burlesque 一字的註解是「談諧」，「譏諷」，「荒誕離奇」文字或戲曲」，不得要領。張張戲園門口，既不是電影，也不是藝術，又有誰想到原來就是那個玩意兒哩！可是別慌，只要你不自認爲是一位非禮勿視非禮勿言的君子，只要你不必在九開月中求得那下大學碩士學位連帶在太平洋往返中國來往運費過機會的。在「學成歸國」之前，你對於所謂美國文化的大膽表演，總有幾番嘗試。至於一而再，再而三，看上癮來，那是你自己的事，可別能怪衆人。

現在且不必發言吐語，咬文嚼字。老實說在美國欣賞肉感的機會多得得很。國女大膽胸露背，瘦褲光腿，原不算甚麼事！名媛淑女的夜禮服，體育健兒的緊身衣，海灘美人魚的背心，銀幕大明星的新裝，所用的材料一古腦兒連接起來，恐也沒有王奶的裹脚布裝。設若每看一見即筆之成文，豈不是多見多怪？不錯。但是談大腿戲不是無理由的：第一，它已成爲一部份留學生主要的課外作

業，不在話下。第二，信不信由你，它倒真正是典型的美國東西，國有的美國文化。

再從名稱和定義方面說下去。Burlesque一字，個中人常譯作「戲」，但晚近大庭戲還有一個更通行的別名，叫做Strip-tease，無以譯之，譯之曰「剝引」。剝者「剝豬鬃」之剝，引者「引人入勝」之引。兩者相加，就是一個女人在戲台上當着大庭廣衆把自己的衣裳一片一片剝下來，一直剝到只剩一條「有傷風化」的程度爲止。而，說老實話，紐約及美國一般大城的風化實在已經傷到無可再傷的了！

當然，剝引二者不過是基本動作，只能算是「大腿」而不成其爲「戲」。實際上你花了三毛五至一元的門票，所得決不止此，起碼也要看滿一個歷時二小時餘的節目。這節目中包含的還有甚麼呢？雖說有突梯滑稽的丑角出來插科打諢；有紅男綠女的歌者登台引吭高歌；有成班舞姬現身亂跳亂扭；有些大腿戲院甚至

加映古畫影片，循環放演，用以拖長時間。可是觀衆之爲當然不在這些夾七雜八的花樣，有時弄得太多，反倒令人坐立不安，望眼欲穿。每等到這種點鐘節目一完，電燈緊閉，台下銅鼓喇叭熱辣辣吹奏起來，台後播音機沙嗓子報告一聲：「請位先生，馬家金髮姑娘菲菲！」

一陣陣奪目紫光一閃，出來一位濃粧豔抹的尤物。觀衆屏氣斂息，全神貫注。我們的巴黎菲菲，（這地美國土產猶太種，原籍紐約黨布魯克區，白金髮乃是 Phoebe 化學作用。）先沒精打采地唱兩段歌曲，唱的是甚麼？菲菲知道！一曲甫罷，樂班聲音加緊，菲菲開始繞場巡迴，有時一步一起，算是舞蹈，有時陰陰有辭，算是唱歌。觀衆性急，坐在椅子邊，頭向前伸。三五位發起觀衆種子的音樂師。大吹大擂，已把那隻調子翻來覆去奏了三遍。忽然，說時遲了那陣快，菲菲已把一只袖子扯掉。再轉兩轉，又去了一只。再轉兩聲，裙子居然褪下。觀衆班內竊談終終，打得漫天價響。觀衆躍過欄杆，要跑騎來。只見菲菲

走到台角，扯起絲絨幕掩身，回頭一笑而入。台下簫聲鼓聲頓息，喧嘩身鳴，音樂重起，菲菲不負衆望，再度出場，於是舞蹈，唸唱，射引，一切從半裸體起並繼續前進。可退到了緊要關頭，又閃入幕後，告一段落。像小說的技巧：「欲知後事如何，且聽下回分解。」像文章的描寫：「山窮水盡疑無路，柳暗花開又一村。」觀衆的掌聲又把羞答答（？）的菲菲叫回來。如是者，一而再，再而三，層層演出，片片剝下——直剝到菲菲的芳名不叫菲菲而叫娃娃爲止。

普通一家大羅戲院大概聘請像菲菲這種剝引明星四五位，每天連環舞臺表演至五場戲，禮拜六外加「半夜戲」，每星期更換新節目。但是作者爲了避免眼光「膚」淺之譏，對於大羅戲的歷史淵源，及其藝術地位，及其學術價值，及其其它，也曾跑到圖書館裏下過一番考據功夫。且在未談到現階段剝引事業之前，和讀者諸君研討一下。

關於大羅戲的起源，共有兩派學說。一派可用美國著名文學家音樂家歐斯金

博士 (Prof. John Erskine, Ph. D.) 來代表。據他老先生的見解，大廳戲可算最古的一種戲劇型式，至少有兩三千年的歷史。古希臘喜劇，在亞里士多芬 (Aristophanes) 之前，就有這種裸體的表演。他舉一個故事為證：如西奧道拉 (Theodora) 的品行時時被普羅珂披厄斯 (Procopius) 所污損，原因就是因為她早年充當女優，慣在舞台上脫衣裸體之故。

至於看大廳戲的原理，歐斯金教授根本不承認一切誹淫的控訴。他說大廳戲既源自希臘，傳於羅馬，以迄今世的一種傳統藝術型式，大廳戲院就等於一所保全古蹟的博物院，大廳戲廳客縱不盡是考古學家，亦可算為能夠欣賞古文化的知識階級，看大廳戲時的觀衆心理，等於敬慕頂禮的心理，就同上流社會去光顧歌廳場，詩人文士的崇拜莎士比亞一樣。

由這個史的觀點，再進一步說，大廳戲——尤其是劇引戲——的吸引力，並不在肉感性感，而在所謂『殘忍的享樂』 (Sadistic pleasure)。古希臘的戲子真

中古時代的流浪人每喜表演豎琴的戲文，還扮的人，無論男女，總着往在羅匪徒把衣裳剝得精光，綁在樹上，窘態百出，以博觀衆的歡笑。那時的劇本是十足的「劍豬羅」了。學者推斷這種戲文在今日雖然未傳，但大腿戲院中有肉體遮掩表演得不澈底，經觀衆拍掌頓足勒令脫光，似乎就是這種變忍心理的遺棄哩。

除了歐斯金教授這種希臘淵源學說外，還有一派河關純美國粹派，他們堅持大腿戲是美國固有的文化，他們深信大腿戲是美國對於藝術界的唯一貢獻。有一次，美國國會中提議限制外籍藝員進口法案，起草委員會在討論中有專詞離間兩位大腿戲院老板，他們充滿愛國熱忱，至稱「大腿舞是美國女性的專長」。這段律更有衆議院檔案記錄可考。

其實美國的娛樂事業在十九世紀末葉有名的「享樂時代」，尙無公然的裸體表演，所謂大腿者全是藏在肉色緊身汗衫之內，節目上另有唱作，雜耍，越劇等

舞插，顧客中多半是父母子女全家來看。歐戰以後，世風日下，道德觀念一落千丈，一九二三年百老匯路上排演「藝術與模特兒」一齣空前歌舞大會，才開了美國舞臺上裸體運動的新紀元。此風一啓，大膽戲院不肯落後，索性選擇只要國威豐富無須歌舞技能的女郎，不僅做模特兒定形犧牲色相，而更進一步做有程序有步驟的動態裸體表演。同時招徠的顧客也一變而爲無業流氓，酒徒光棍之輩，目的在性慾上畸形的滿足。於是「糾引」有由來矣。

經濟恐慌的幾年中，美國百業皆受打擊，肉業當然也難逃此例。幸而到一九三三年芝加哥開萬國博覽會，莎麗蘭女士以「扇舞」大受歡迎，名利雙收，於是美國娛樂界中裸體戲也復興起來。糾引明星不但沒有失業問題，而且薪金甚豐，起碼每星期有四十元，少數紅星竟有週入二千元之譜者，如前紐約歌女坊的李玫瑰 (Gypsy Rose Lee) 與名滿全美風頭最健的高麗嬌 (Ann Corio) 等，雖然不能和好萊塢電影明星比擬，但她們的工作不過每天脫脫衣裳，翻滾舞姿，每

也比上鏡頭演戲偷量得多哩。(李玫瑰後來芳名雀噪，果真升入銀幕，乃改用原名 Louise Hovick，配演數片，飾蕩婦身份，結果究因電影檢查警例太嚴，未能一『展』所長，現又改回本行了。)

目前單單紐約一城大戲院有十三家之多，資格最老的要推十四街的歐文坊戲院，那是前面那位歐斯金教授所最賞識的一家。中國人最愛光顧的是哈倫區一並五街一家。名氣最響的無疑是四十二街及百老匯路轉角一帶明氏兄弟的幾家。明氏有三兄弟，獨立門戶，各自經營，加上其他冒名的戲院，同行競爭在所不免。因此有些戲院門口你可以發現「真正明氏大廳」的招牌，對街一家則又大書「老牌明氏劇引」等字樣，令人想起上海灘的「真陸稿薦」與「真老陸稿薦」之對抗。所不同者就是中國那裏賣的是雞鴨，而美國這裏賣的是「天鵝肉」。你如買票入座，就可看到搶搶前排的許多癩蛤蟆一般的禿頂老頭，一個個張開大嘴瞪眼望着台上，想吃可望而不可即的「天鵝肉」。

一九三七年四月初稿

附錄：本文考據剛完，突然晴天霹靂，紐約有功世道人心之士，聯合教會費力，向這營業蒸蒸日上，趣味每况愈下的『大腿戲』下總攻擊令，實行大掃除。一時鬧得滿城風雨，小報大字標題，閩文並茂，公堂審判，法官批斷分明：『糾引一物，既非藝術，又非舞蹈，淫亂污穢，傷風敗俗，着即嚴加取締。』『不出一月，戲院被警廳封鎖大半，明氏兄弟鎗聲匿跡，劍引裏真有改行的，有失業的，有吃官司的——有跑碼頭的。經過一年多前沒落時代，大腿戲院現在又漸漸重整旗鼓，改頭換面，營業如昨。據說等到今年紐約博覽會一開，這頗有歷史背景的大腿戲又將蓬蓬勃勃應時而起。『美國文化』國粹的復興，指日可待了。

一九三九年二月補記

小賬陋規

夏楚

小賬是幾百年來有奴隸階級國家的產物，它是不屬於民主國的。一百多年前，在美國的白人完全沒有小賬。我看了幾百部歐洲來美遊客回國後所寫的書，許多人對於在美國不用給小賬一事，表示驚訝。有幾個他們當作僱僕的人，如果曉得他們有給小賬的意思，就要動氣。因為那時我們沒有「僱僕」、侍者、馬夫、和馬車夫，大家都自認是僱員，是自由的公民，他們的職業是與任何別人的職業一樣高尚的。

在一九〇〇年光景，只有侍者、茶房、和臥車腳夫才領受賞金，但如果你不給他們，他們亦不會表示看不起你的意思的。現在可不對了，有些人在歐洲溜過一趟，曉得那邊要給小賬，回來後就大慷其慨，表示他們到過外國，懂得規矩。

有許多關老要用錢去買到特別周到的服務，給小賤之風便漸漸開了，現在美國比起歐洲來，小賤花樣既多，手面又闊，有許多歐洲人沒想到要給的地方，我們都給。

你給小賤的托詞是說：「這些人的工錢這樣少，我知道他們需要這些錢。」可是，他們工錢少，根本上你們就該負責。你們行了這小賤制度出來，才教僱主們索性就靠這制度了。有幾家旅館的茶房，就沒有工錢，紐約一爿大店的茶房，工資只四分錢一天。幾年前調查紐約二萬八千家餐館的時候，許多老板老老實實地說，如果大家不替他們養這些侍者，他們店是開不下去的。

小賤所以如此流行，大都是爲了想炫耀，和怕給人家笑寒酸的心理。賞賜者又因此覺得自己比領賞的要高超一些——這是可笑的自騙心理，因爲所謂僱者，並不自以爲比你低微，也不當小賤是你給的好處。以前小賤是算作該重謝的恩典，或者爲了侍候特別周到的報酬。現在却認爲是理應繳付的，不管有沒有特

別的服務，或者服務得周到沒有。

那裏中低素階級人士，生活程度本來已經夠高，不能得着舒服的生活了，現在又養成了一種小賤的習慣。在紐約，有些百貨女傭及書寫房類，她們的工資極低，小賤總要給五分或者一角。頂希奇的是那些酒廠，自動機食糖，商人這資本沒有人在旁待候，他們不知是出於習慣，還是想應該給甚麼人的，總喜歡給二個銀幣（五分）或一個角子（十分）在桌上。這錢不是給甚麼待候的，就是幫助的吃糖精油了。

大都會售貨女郎，自己去買東西時，給起小賤來，笨得可以。我記得一個女人，在紐約一家百貨商店做事，一星期大約賺二十元到三十元之間，她自己去買了兩個鐘頭東西，倒給了三塊錢小賤——一元給配她襯衣的，五角給配她手套的，諸如此類。此地我們該注意「貴族」和我們常人的不同：五馬路（紐約豪華營業之街）那些漂亮衣裳店裏的女夥計，她們所得的小賤，反而沒有平民化些的。

百貨商店那樣多。而光顧前者給小賬的，每每只是電影女明星。

她情這種女郎理起髮來，三角五分一次，小賬却要一角五分。據調查的人說，拿到這種優厚小賬的理髮師，都是些初出茅廬之輩，沒有工錢，理髮店老板告訴他們說，單是小賬的收入，已很可觀了。

七年前，紐約汽車運輸委員會調查的結果說，紐約城出賃汽車的車夫，在一九二〇年所領到的小賬，共達二六·〇〇〇·〇〇〇元之多。這數目比同年巴爾底摩奧森沃鐵路 (Baltimore and Ohio Railroad) 全部客票的收入，要多一倍半，比埃利 (Erie) 鐵路多一倍，比里定 (Reading) 或拉克羅那 (Lackawanna) 要多五倍。汽車小賬在美國東部別的城市，亦已半不可破，現正在望西發展中。就是在「最美國化的」城市之一華盛頓，如果你不把小賬給出賃汽車的車夫，他們就會對你表示鄙夷的神氣的。

為甚麼火車站上「紅帽子」腳夫的生活，要完全靠旅客的賞賜呢？為甚麼要

弄得旅客不知所措，惟恐給得太少呢？搬運一件行李要多少錢，應該規定個定的價格的。

在煤礦，發一次炭鞋照應五分錢，可是你如果不給攤手一兩錢，他就非常不依，也許還會老實告訴你呢。

在好萊塢，有着一好多世界上給得最莫名其妙的小賬，不但在公共場所，連在攝影場亦是如此。一張影片功德圓滿的時候，大明星和導演、監製等重要人物，要是在這張影片裏參加工作的人都賞到，這裏十元，那裏五十，直到五百元或以上為止。電影演員薪水很大，所以必定要博得一聲好先生和會花錢的口碑。這裏的給小賬，已成爲天經地義的了。有一個明星給她的化妝師一部汽車，還有車夫來教她如何開法呢。美容院技師如果得到女明星的歡心，往往可以拿到汽車，房屋和地產，或者受到資助，可以自己立業。

去年十月，美國全國參事僱員協會主席巴爾(Solon C. Hall)說，火車業者

買狗。

那個有知識的人不情願廢掉小眼呢？價錢寧可稍為高些，可是要固定。如果明天漲價一旦突然廢止，那麼僱員們和工會一定要強迫僱主加工錢了。這樣，我想，差使方面可以做得道地一些，僱員不再是「傭僕」了，僱員和顧主的交接，也將用做生意的態度，以互相尊重為立場了。

(Alvin F. Harlow 原著)

占卜星相

夏楚

美國號稱文明之邦，然而近來對於迷信的星相術，却亦大表歡迎。現在美國約有一萬個掛牌的占星家，其他相茶葉的、相紙牌的、圓光的等等術士的數目，還要二倍于此。另外有些機關，四出宣傳，勸大家信仰這些東西，看樣子，恐怕不久人人都要受迷了。

占卜術的歷史，實在同人類的歷史一樣古老。在二三萬年之前，竟經曼傑人（Cro-Magnon）為要曉得自己打獵的運道如何，便把敵人的肚皮剖開，研究他的肚腸，這就是所謂「卜腸術」。其他在人類最早的記錄中，還有「卜烟術」、「卜水術」、「卜鳥術」、「卜風術」、等等。我們人類很想預知未來的事，這種慾望，使占卜術在世界政治與社會史上，發生很大的影響。紀元前一三五五

年，埃及王阿門霍德四世開設第一所占卜學校，營業鼎盛，從那時起，經過希臘羅馬的仙諭使，中世紀的魔鬼學家（*demonologists*），早年美國的女巫，一直到今日「科學化的」預言家，這輩自命能知未來休咎的術士，總是受到很大的尊敬。即使基督教的興趣，亦不能挫折他們的氣餒，反產生了一種「卜經術」（*bibliomancy*），就拿聖經本身來作為預言的工具。

凡是一個時代愈動盪不安，占卜術便愈發達，新的占卜方法往往亦在這時產生出來。一個滿足的人，不大願意管將來怎麼樣；肯出錢去探問未來命運的，只是些不滿足的人。美國人一向是極度自滿，不管明天是怎樣的，所以儘管在其他各洲，預言術怎樣根深蒂固，在美國却並不十分盛行。

在二十世紀初期，占卜術在美國還是一種茶餘酒後的消遣品，給女太太們解悶就是了。任何神經健全的商人，決不會一本正經地同術士們商量買賣的事。後來因為人們內心的空虛和彷徨，占卜術才漸漸從人家的客廳跑進了社會。

那時便出了一個叫亞當史 (Evangeline Adams) 的女子。此人的名氣真是響遍了，一般美國人的信仰星相術，她的力量實不為小。她是占星家（其實這種占星術在紀元前一七〇〇年就成立了），她的魔力能使無數名人都照她的指點來趨吉避凶，像銀行大王摩根 (J. P. Morgan) 之流的生活，便是完全依照她的法則的。世界愈不景氣，她的地位愈高，結果成了近代占卜術中的女王。在她的尾巴後面，拖來了無數的江湖術士。

一切「預言家」大別可分為二大類：

第一類包括占星家、鍊金家 (Rosicrucians)、手相家，等等。他們的推測，根據着某種固定的規則，這些規則乃是由好幾百年來的經驗觀察等決定的。像占星家們自命他們的「科學」決不比任何科學差，卽和醫學數學相較，亦毫無遜色；他們的基本假定是：人生一切都是受星球支配的，這和醫學的基本假定「人生乃化學的活動」，亦並不兩樣。所以這一類「科學」預言家，自認比下

類的要高明得多呢。

第二類包括千里眼、走陰差、閃光家、相紙牌的、相茶葉的等等。據說他們能運用『第六識』，能看到神奇的東西。甚麼茶杯啦、紙牌啦、水晶球啦、不過好像是舞台上的道具，用來做齣戲給主顧看看罷了，這些靈魂學家自己，大多都說不必靠這些東西，亦能通神的。

這一派的預言家，各有黨徒，信從人士的數目，亦與日俱增，一個各心理學家最近說，美國成人之中，至少有三分之一以上公開的或秘密的相信卜筮的。靈魂研究會 (Psychic Research Society) 的調查員史蒂爾以爲有二千萬個人是沉醉於卜筮術數中的，換言之，美國人口中百分之十六每年花了九千萬元以上的錢，去孝敬他們所相信的預言家。

對於有些『科學化』預言家如霍華德 (Nona Howard)、喬丹 (George Jordan) 亞當史的蘇夫) 等，我們不能說他們的動機是不純潔的。但是這些

貨真價實的預言家，並不能賺到多少錢，他們的名聲全靠推測得準，他們不能模稜兩可地瞎說的。只有那些江湖術士們，湊着熱鬧處，夏天到大西洋城，冬天到米阿米，「每次一元」，憑着三寸不爛之舌，便成了百萬富翁了，星相家中發財的，往往是真不行的。

近幾年來，占星家們辦了刊物，現已出有八種之多。鍊金家組織了一個會，國外有十一所分會，並在加洲辦一所很偉大的學院，上中下階級都有信徒。占星家和鍊金家都自稱是科學，並不是迷信，認自己宣傳推測得準確，說一切大事：古亞羅馬帝國覆亡，近至希特勒崛起，他們早在事前算到了。占星家中以諾斯泰達墨斯（Michel Norstradamus）的推測，最準確。此人是一個十六世紀的法國猶太人，他用詩歌來寫預言，竟預測到查禮二世的放逐，克倫惠爾的興起，倫敦的大火，法國的革命，拿破倫的暴興暴落等等，這些事已應驗了；關於未來的，他還說過一九九九年，巴黎將給一個亞洲大英雄所毀滅，七〇〇〇年，地球

將遭浩劫，戈壁變成海洋，全球地理完全更動云。

亞當史的預言，亦準確得驚人。她預言過歐戰的發生，同盟國的失敗，美國禁酒，威爾遜故世，戰後的繁榮等等；每一次總統選舉結果，她都測得很準。靈魂學家大多為私人卜休咎，不大推算世界大事，雖然有些人自稱預言過西班牙內戰，中日交戰等，可是他們的話從來不曾公佈，亦無從作憑了。

這種推測，總是很難一定準確的。如美國占星學會的會長，曾預言一九三六年秋，弗羅利達州南部，有大颶風掃境，損失將不貲云。可是風颶似乎沒有問此公商量好，那年弗州非但沒有颶風發生，而且特別的風平浪靜！此公在占星家中，亦算是頭兒腦兒的了。

他們預言一九三九年要發生些甚麼？我們且來「姑妄聽之」一下：

科學學派同靈魂學派的意見，一致認為今年景况不佳。鍊金家以為美國將參加戰爭，也許會到外國去打，而且有大疫流行云。占星家說，他們夜觀天象，知

道美國將和日本開戰，日本大敗云。鍊金家以為羅斯福新政將受民衆反對了，而占星家以為仍舊要受民衆擁護的，誰是誰非，只有天曉得了。

假如我們再要看得遠一些，那麼他們說：希特勒還墨索里尼將攜手而作征服全歐之舉；一九四二年，墨索里尼將擁英國 遜皇 愛德華八世（即溫莎公爵）做德皇 志皇帝；一九四三年，美國將發生內戰，大相殘殺。

過了那時，假如你還能好好的活着，那麼一定還有星相家來預言的。那時恐怕他們要更多了。

(Bruce Henry 原著)

得業失業記

黃嘉德

秋天快到了，城裏又開始擠滿着失業者。威利和我打算到一個較小的地方去碰運氣，後來決定到阿爾湯姆（Altholm）去。威利從前曾在這小鎮上一間工廠裏做裝釘木箱的工作，收入相當的好。

我們把僅有的幾件行李收拾好，交火車代為轉運，因為我們打算步行。這時候天氣還很和暖，在晴朗的秋季空氣中長途跋涉，對我們頗為有益。路旁的樹上還有許多蘋果可以採食，村中麵包店的女人常常拿麵包給我們吃。我們在快樂和希望中過日子，我們始終把容貌弄得很潔淨，我們不會向人家乞錢。

麵包和蘋果是很有益的食品，這是我們在途中唯有的糧食。我們早已忘掉熱烘烘的餐食的味道，所以倒也吃得很愜。

我們晚上總在草堆上或穀倉裏過夜，每晚給農夫幾分錢做「房租」。他們有時也送我們雪茄及其他的小禮物。

我們徒步旅行一星期，才抵達阿爾及爾，就在那邊租了一個小房間，每週租金一元半，房間裏的設備非常簡陋，只有一張床，可是這比沒有還好啦。

威利運氣很好，又在他從前的僱主那裏獲得一份工作。他的職務是釘雜釘。那邊的工人都是做短工的，可是他倒很勤謹，每星期可以賺到七八塊錢。這是一間小工廠，僱用無技術的工人，所以沒有厘定甚麼工資標準。我們知道不應該在這種條件下接受工作。可是我們失業已久，不敢再吹毛求疵多事苛求了。

我自己要找事情，倒沒有這麼容易，雖則我很留心報紙上徵求和聘請的廣告。我不慣做勞力的工作，也是困難之一。然而，我整天隨東奔西走，尋找職業。有時人家叫我在商店裏包包東西，因此賺到幾分錢。我也去火車站去，幫旅客攜帶行李。可是有一天，一個有執照的腳夫看見我在工作，便對我破口大罵，

歐嚇咒詛不已，因為我沒有執照。我趕快想法子逃避他，結果只好嘆了一口氣，走離車站。

我日常最重要的職務是服侍威利。我一早起身便須替他預備早餐，和午餐的夾肉麵包，然後叫醒他。他出門工作之後，我才整理房間，洗滌襪衣等物，然後出門尋找工作。下午三點，我回家預備威利的晚餐。他現在已有定期的入款，所以一定要我每天預備熱烘烘的餐食，肉類很多的餐食。我自己則照舊吃麵包和人造乳酪，偶然也吃吃燻鱈魚，換換口味。然而，天天在煎肉，只聞其香而吃不到，確是有點難過。我有時抵抗不住誘惑，也曾偷吃一蹄肉；可是常常給威利發覺，大家爭吵起來。

我們現在比兩人都失業時更常吵架，因為威利自然覺得他在養我。在飯到工資那天，他有幾次吃得醉醺醺地回來，把我拋出床外去。我羞憤之餘，不禁自怨自艾，因為我找不到工作。在這種時候，我常常跟威利吵架發狠。

我掛白硬領，使他最感不快。我對他解釋說，如果我的外貌不很乾淨，不很高尚，我是找不到上等工作的，依他的意見，在星期日和假日才可以掛硬領。

有一次，我掛着他的新硬領出門，途遇大雨，硬領全濕。不幸那天晚上威利剛巧要帶一個女朋友出門，找不到新硬領。他勃然大怒，跟我爭吵甚烈。他把我趕出房外，我只好在房東房裏的沙發上過夜。

第二天早晨，我照舊替威利預備早餐，可是我們不說話。當他要出門時，他叫我去找當地的牧師，請他們介紹工作。

我覺得這個提議很好，便到一間報館去調查各牧師的住址。我只到小報館去，因為那邊的人們比較和氣，不像大報館那麼聲勢洶洶，不厭不睬。

那些牧師並不能給我甚麼幫助。後來我跑去找一個天主教神父。他比較仁慈，對我比較表同情；雖則我對他說我不是天主教徒，他仍然幫助我，替我寫一封信介紹給一間工廠的經理。

經理出門去了，我只好把介紹信放在他家裏。第二天上午我再去找他，他又是不在家；女僕給我幾分錢。我一語不發。呆若木雞，站在門前石階上一動不動。當女僕回到廚房裏去時，我把那幾分錢放進大門的信箱，然後跨門進來。

我到報館裏去找一個朋友。他叫我到他家裏去幫他的老婆打掃房屋，當晚請我在他家裏吃飯。他告訴我，已經對報館經理說過，如果我願意的話，可以替報館徵求定戶。

我願意嗎？我是快活極了，不問條件如何便滿口答應。我的朋友向我解釋，報館將給我一本報紙定單，內有每月定報的收條。我如招到定戶，可以在第一個月定費裏拿點傭金。我須先向技術人員方面兜生意，因為該報每天開一欄討論專門職業問題。我同時也須把報上連載的長篇小說的內容讀熟，以便向婦女界推廣該報的生意。

第二天清晨，我便到僱用我的記事報館（Chronicle）去上任。我把技術人

員的姓名住址，調查清楚，又把長篇小說的故事寫得爛熟。

嘗我站立第一家的門口時，我的心房覺得厲害，後來我鼓起勇氣，伸手去按門鈴。一個和氣的少女開我的衣箱，我說要拜訪大畫家比爾拉（Björka）。她帶我到一個大房去，裏面有個慈祥的老婦人在切青菜。大畫家正和一個客人在談話。他們用疑問的眼光望我。我向他們鞠一鞠躬，把預先準備好的一篇短短的演詞背出來。我說記事報對專門職業問題非常注意，在這不景氣的時代，技術人員很有聯合起來的必要。他們傾耳細聽；詢問定報的價目。我提起報上那些重要的政治社論，同時斜着眼睛望望那畫家的老婆，把小說的內容也順便拿起來說說。後來我把定單填好，交給那個女人，才把定費收來。

我說了五分鐘的話，居然賺到四角錢。我的心中充滿着希望，我很熱心地繼續工作下去。有些人不在家，還有些人批評該報的立場，更有些人讚美該報的言論。我在四個鐘頭內到二十一家去訪問，結果招到六個定戶。我把所賺到的二元

四角放進袋裏，覺得第一趟的成績倒不很壞。

我買了一些食品，回家去預備餐食——這一次我也有份了。威利聽見我的工作成績，不禁大喜過望。我們定下了許多將來的計劃，當晚並一同去看電影，以資慶祝。

第二天成績不那麼好，第三天成績尤其壞。我知道我的良機已經過去，這完全是我自己的錯處。我已經忘掉起初的熱心，背演詞時沒有一點自信力。我曉得捐客是天生的，不是人人所能做的。你在兜第五十次的生意時，須跟兜第五次生意時一樣地努力。你要人家相信的東西，你自己也得相信才行。

不幸這種事我做不來。人家對我說，他們一向在看新聞報（*The "News"*）

——與記事報競爭激烈的報紙——覺得甚為滿意，沒有說看他報的必要；當他們這樣說時，我居然無語可說。我的心裏覺得他們的語很對。我所提出的理由很不充分。老實說，我不知道人家幹嗎要定閱新聞報。新聞報各方面都好，印刷比

較考究，言論也比較有力。

我對經理說人家這樣批評記事報。可是他竟老羞成怒，告訴我說，如果記事報是新聞報的話，他何必請我去徵求定戶呢？

我到規模較大的工廠和辦公處去兜生意，成績壞得可憐。有些人侮罵我。他們說記事報對於減低租稅的問題不會採取嚴正的立場，又擁護政府官吏，壓迫民衆。

還有些人咒罵我，叫我做無賴和流氓。我精神上真是感到無限的痛苦。有人說我是竊賊，藉口要到人家屋裏去偷東西；這使我最為難堪。我按按門鈴，過了一會全無聲響。後旁有人在屋裏輕步走來，由門上的小孔裏看出來。我看不出那是個男人或女人的眼睛。突然那人又把小孔關閉起來，走開了。這一剎那真像窮盡的歲月。有時大門關了一半，到我一句話還沒有講完時，門又砰的關了。句沒有說完的話在我的喉頭梗住，我像竊賊那樣偷偷地跑開了。

有時我受到這種遭遇之後，覺得抑鬱寡歡，不願再去兜生意，只廢然在公園裏坐了幾個鐘頭，呆呆地凝望着青天。

後來可怕的事情發生了。我須到布匹業的工廠去兜生意。這些工廠多數由男人做老板；可是其中有一個是女人。報館的經理警告我說：「避開她。她是鎮上頂壞的女人。是惡魔不是女人！」可是我終於跑去訪問她了。我已經被人罵慣了；我覺得我已經訪問過許多男人，不妨去向一個女人兜兜生意看。

走上石階便是工場。當我走進去時，我馬上覺得裏頭有事情發生。有個年輕的女工哭得很厲害。其他的女工似乎又憂愁又恐懼。那個女人跑來跑去，顯然非常生氣。然而，當她看見我時，她停口不再咒罵，很有禮貌地問我的來意。我覺得她很和氣；我不明白報館經理爲甚麼叫我不要來找她。

我把我那篇短短的演詞背出來。背完之後，居然獲得一個新定戶了。當我在寫定單時，那哭泣着的少女剛巧舉起頭來。她是個美麗的少女；她很和氣地向我

微笑着。我也以微笑作答。

我突然聽見背後有人恣喝一聲。原來是那女老板，怒髮冲冠，像雌老虎那樣地吼着。她看見我向那少女微笑了。她由我的手裏把定單奪過去，把它上下左右地轉着看。「這不是甚麼定單，」她說。「對不住，」我答道，「這是記事報的正式定單，單上還有名字呢。」

可是她不相信我；她硬說我是騙子，又說定單是假造的，要我把證明書，介紹信，及其他憑據拿出來看。這些東西我並沒帶在身邊。後來她叫警察來，把大門鎖上，使我逃不出去。我終於忍耐不住了。我對她說，「小姐，你真是個卑鄙的人。你因為我向那少女微笑而生氣了。你嫉忌她的漂亮啦。」

我們大聲對罵了一會。那個警察糊裏糊塗，不曉得我們在講甚麼。所以他沒有別的辦法，只好把我送到警局去。他們打電話給報館，真相大白。於是我恢復自由了。

奇怪。

報館經理用很冷淡的態度接見我。我聽說那女惡魔已經來控訴過，並不覺得奇怪。

經理說，「我叫你不要去，你幹嗎偏偏要去？現在如果我再讓你去做定戶，她會煽動同業來抵制我們的報紙了。」

我曉得我做掙客的日子已經完了。經理給我幾塊錢。他是個好人，對我始終很幫忙。

我跑到家裏把自己幾樣東西收拾起來。我覺得無顏向威利作甚麼解釋。我袋裏還有幾塊錢。這是十二月中旬，可是天氣很和暖，路上積雪甚少。我決定徒步回城裏來碰碰運氣。

(Hans Fallada 原著)

飢腸轆轆

梁少剛

我肚子餓。

這並不是甚麼專門煽動家在作反抗社會制度的吶喊，而是一樁不幸事實的坦白供狀。

我的肚子過去當然會餓過啦。不知怎樣，我今日特別記得在第文郡原野一次長途流浪的情景。

那是一個美麗的秋晚，紫紅色的夕陽和遙遠石南草上反映着的紫紅色交織而成一幅豔麗奪目的圖畫，簡直把我迷住，使我在那邊徘徊過久。於是在夕陽西下，暮色蒼茫的時候，我迷路了。後來當我找到一間好客的茅屋時，我已經九個鐘頭沒有吃東西了，那時我是肚子餓的。可是主人殷勤的招待不久便使我肚子飽

了。

我怎麼也不會忘掉那位慈善的主人饗我的美饌——煎火腿，不太硬也不太嫩的雞卵，一大塊家製的麵包，美味的牛油，直接採自園中的新鮮蔥蒜，此外當然還有一壺第文人才弄得出來的好茶。

是的；一點也不錯，當我坐在第文那的小茅屋裏桌邊的時候，我是飢腸轆轳的。

可是我今晚的飢餓不是那種飢餓。我的袋裏空空如也，走過餐館時看見食物，聞到食物的氣味，我覺得胸中發悶，幾乎作嘔。你要曉得，我現在是真的餓了，而且沒有方法可以滿足我的飢腸。

一個人如果在相當的時期內不吃一點東西，不知道感覺如何；我過去曾站在理論的立場上想到這個問題；衣食無憂，肚子常飽的人們大約也曾想到這個問題吧。我可以把實在的情形告訴你。

我知道身體對飢餓的反應如何，因為現在已是星期二晚，而我自從上星期六以後便不曾吃過一餐。別讓我欺騙了你。我從上星期六至今確曾吃過東西的，可是不曾吃過一餐。第六街——我現在是在說紐約城了——有一間小餐館出賣一種煎牛肉山芋餅，每塊五分，另外贈送一杯橘子汁。

我在星期晚和昨晚就是這樣吃過一點東西的——所以你看我確曾吃過東西，可是不能說是甚麼正式的餐食。在這種情形之下，我是知道身體對飢餓的反應的。在我過去的幻想中，飢餓的時候，肚子一定痛得厲害，可是事實上並不如此。真的，我簡直不覺得我有肚子這個器官；這個器官一點也不覺得不舒服，你說怪不怪。劇痛倒是有的，不過是在兩眼的後邊。

你曉得修路工人用以擴闊路面的那種電錐嗎？我的雙眼的後邊便有千千萬萬這種錐子在鑽着，鑽着，鑽着。這真使人抵擋不住。而且，我的頭不時覺得眩暈——這些巨大的紐約摩天樓在我的眼前一搖一擺地狂舞着；這種景象真是可怕萬

分。

可是最使我煩擾不安的是我走路的样子；我似乎失掉了向前直走的腦力。我不時蹣跚着，一滑一跌地走着。我的雙眼後邊的鑽錐動作，我還可以抵擋得住；事實上不比世界大戰中一切飛機槍砲的聲音的總和更可怕——那些聲響我已經忍受了幾個月，忍受了幾年了。

可是這一次的蹣跚的腳步却絕對不同，却使我非常難堪！人家全看見了。他們用嚴峻的目光望着我。他們以為我一定吃醉酒了。這真使我感到無限痛苦。

這天下午，有個女人看見我蹣跚的步伐，故意避讓我，由行人道上走過街去——這使我覺得難堪。因為我的外貌還有點像個紳士；而在紐約第五街上，在下午五點鐘的時候，沒有一個紳士願意被人家當做酒醉者的！

雙眼後邊的劇痛，眩暈，缺乏統制自己行動的能力——這些便是飢餓在身體上的反應；除此之外，嚙裏更有一種頂不舒服的味道，水喝得多，也沒有用處。

我常常說，也常常聽人家說：「願意工作的人是永不會肚子餓的。」這並不是真實的話。願意工作嗎？我渴望工作是幾乎跟渴望食物一樣厲害的。

我並不是在怨天尤人，我是想要……啊！我實在是想要鼓起我的日益消沉的勇氣。飢餓侵蝕了一個人的氣力，這是最可咒詛的事。

是的，可是一個人到了這個境地還可以想法子。一個人如果讓肚子一直餓下去，他的自尊心也會逐漸失掉啦。飢餓侵蝕一個人的勇氣——慢慢地，微妙地，一刻不停地侵蝕着——這是最可咒詛的事。

我肚子餓！

(羅名氏原著)

第二輯 社會問題

墮胎問題

陶啓湘

每年有成千成萬的人死亡了，許多家庭毀滅了，身體摧殘了，到處無止的精神文明——這是我們今日在那些自稱為『最文明』的國家中所見到的情形。

試想一個從月球上來調查這種事件的人，他會不會問我們爲甚麼不用法律來遏止這件容易阻止的事呢？當他發現法律非但不阻擋這種人類的「不幸」，反而是造成這災難的主因，你再想想看，他該會如何吃驚啊！

我們不一定和他同意，可是我們可以猜到，他一定要下個結論說，這古怪的地球是被『魔鬼』所統治的。

在有些野蠻民族中，墮胎這種事是沒有過，或很難查考的。在大多數的野蠻民族裏，墮胎是有的，而且有時是很普遍的。墮胎的動機很多：未婚女子避免失

去名譽，已婚婦女覺得他們所有的子女（往往是兩個）已比她們所要的太多了，還有其他的原因。她們所用的法子，或是用藥（許多藥又是很捺不住的），用力揉揉，有時是用器械。時常有精明的婦人，專門來施行這種很痛苦的手術。波拉斯（Ploss）和巴]台爾斯（Barfels）在他們的人類學的傑作女人（“Woman”）一書裏，有過詳細的陳述。他們說人工墮胎是一種普遍的，永遠不能制止的現象，而且實在也不應當制止，因為它是有益於社會的，即使說「未出世的也屬於國家，而國家把人口的質看得比人口的量更重要些」。

在猶太人，波斯人，和印度曼紐人（Manu）裏面，打胎是被禁止的，但這禁令的效果很小。可是希臘人和羅馬人是准許墮胎的，墮胎是司空見慣的事。亞里新多得（Aristotle）和柏拉圖（Plato）都贊同打胎這件事。

早先的德國人和其他的歐洲人，都施行過打胎。但是在基督教會裏，反對墮胎的態度逐步的變成了教會的律例。人工墮胎隨着基督教的廣佈，在歐洲起先成

了罪過，後來又變成犯罪的行爲。可是實際上墮胎的事照樣有，祇是偷偷地幹，而且成爲許許多多婦人的禍患；無窮的憂慮，常有喪失生命的可能，更不必提一生身體上所受的摧殘了。科學程度已夠得上阻止這些災難，可是懂得的人，因爲怕那些由不人道的迷信所造成的法律，而不敢去做。所以最近有位著名的產科專家會說過：行醫的人把向他們求助的婦人「擲給一羣獅子」，不但使她們失去健康，往往使她們喪失生命。祇是在過去的五十年中，才有一個所謂「科學的人道主義」運動產生，而且能得到一些醫學界最好的醫生贊助，他們都知道這個問題的重大。

現在，打胎一方面是一種犯罪行爲，要受到法律嚴厲的制裁。在美國的一大部份，除非懷孕的婦人生命有危險，墮胎是要受罰的。在英國，一個醫生如果施行打胎，除非母親的生命有危險時，就是犯罪，也許會被判終身徒刑。就是幫助墮胎，也是不法的行爲，也許會受到三年徒刑。

然而，在另一方面，在實際生活裏，我們所看到的又是甚麼呢？我們現在所討論的，是社會表面下的事，所以找不到準確的統計，可是忽視這種法律的次數之多，是無可諱言的。在美國，據說墮胎案件比任何國家要多。這樣普遍地認為自然的合理的事，也許不應該叫它做『罪惡』，同時它在各國流行的程度，也是不容易估定的。陶實（Farriss）估計美國墮胎的總數，每年大約有七十萬起，有八千以上的人死亡，大多數是由不合法的手術所致。至於英國和其他歐洲的國家，犯罪的墮胎行為，也是到處都是，並且到處都有些不高明的『產婆』情願幹這種事。據說有位伯明罕（Birmingham）婦科醫生，曾一連開過醫院裏三千個女病人，發現其中百分之三十五，很隨便地承認她們至少曾有過一次『犯罪』的『打胎』。

但這還不是這問題的全部。偷竊是普通的，不過我們大都承認偷竊是錯的，如果說『『罪惡』』的話。懲罰墮胎比竊盜來得嚴重，可是很少人，特別是婦人，

墮胎是錯的。每個醫生都有懷孕的女人來找他設法除去胎兒，好像不明白她們實在是去請他到監獄裏去過他的一生似的。

隨便甚麼地方的村寨裏，都有些孕婦，毫不遲疑地弄些不衛生的藥料，想來打胎，這些試驗又常是無效的，這些藥結果却毀壞了她們自己或胎兒的健康。在英國，像鉛這樣危險的東西，都有人用來打胎。

一位有經驗的老醫生會說，現代的醫生大多數相信墮胎不一定是壞的事了。其實在過去我們也知道早就有些醫生（有些還是很有名望的），因為慈心和人道的關係，情願自己冒險去破壞他們自己都認做罪過的事。至於危險的程度可以從中央刑事法庭繼續判長審問一個合格而且生意興隆的女醫生的案件看得出來。她的受審是爲了替五個婦女打胎，這五個人一點都沒有受傷害。她聲說她實在是盡職的，因為這些女人去見她時已經病得很重，而且都預備自己要打胎的了。婦人們這樣鹵莽地傷害自己常常使她吃驚。雖然有醫界證明她是對的，可是總判長

還是判了她三年徒刑，而且還說被告的行為將被判終身監禁的可能。

英國這條法律，最近時常有人指出其不合用和含糊的地方。在英國，只有爲了救母親的生命墮胎，而妊娠又在七月以上，才算合法。只顧到母親生命的危險是個錯誤，法律對於懷孕時的憂慮，困難，疾病，和體質上的危險是完全看不到的。還有像密勒醫生（Dr. Killick Millard）告訴我們說，法律除了「荒謬的嚴酷」之外，如果打胎後病婦死掉，還要判行手術者以「殺人罪」，其實這是一種「法律上的曲解」，因爲行手術的人最希望避免的就是病人的死亡。

俄國在一九一七年革命後，社會各方面實際進步很快。在列寧格勒（Leningrad）一九三一年中墮胎案登記的就有一八萬件。有一位英國的醫生看到俄人打胎手段的熟練和速度，受了極大的感動。在俄國未認可的打胎還是犯罪的，這新法的確是極成功的。產婦的死亡和疾病和子宮流血都已減少，據說產兒血毒症（最重要的一種是由於試行打胎而來）也已減少了。可是政府並不鼓勵墮胎，寧願傳

被佈節制生育的智識，凡是打胎的女人都一定要受節育的課程。況且人口增加是認爲好現象，所以近來又有重要的新法律制定出來。自從一九三六年五月起，在醫院裏墮胎都要被禁止了，除非繼續妊娠對於病人的生命或健康會發生危險。

在英國，一般普通人民都不承認打胎是犯罪的行爲。合作婦女總會（The Cooperative Women's Congress）曾決議請求政府把關於墮胎的法律改成合乎現代情形和思想，可以使墮胎能像別種手術一樣的合法施行。並且還要求釋放因爲冒犯這種過時的法律而被關起來的女人們。

一九三六年有個墮胎法律改良會（Abortion Law Reform Association）在倫敦成立，在有勢力者的贊助下，倡議修改法律，認醫學界行墮胎爲合法。由這個會又設立了醫學諮詢委員會（Medico-Legal Consultative Committee）。關於墮胎的問題不時在英國醫學協會（British Medical Association）提出討論，就像一九三六年七月在牛津的年會，有一位著名的外科醫生自認說，在當時

的情形之下，他會有幾次覺得病人情勢需要打胎治療術，但因為怕被人稱做打胎家，沒有施行。結果那幾個婦人都死了，並且他知道這是常有的事。雖然那些前進的產科專家都覺得法律的需要改變，可是在醫界中還是有相差很遠的意見，因為職業家守舊性和情性勢力是很大的。

無疑的修改法律在美國的醫界和社會一般人士間，勢力確在日漸增加。三年前郎極醫生（Dr. Roney）發表了一篇強烈抗辯的文章，題為「墮胎：合法或不合法」？要想使美國法律承認在特殊情形下的墮胎是合法的。後來（一九三六年）聖路易城墮胎問題專家陶實教授，在全國健康委員會（National Committee on National Health）贊助下發表「墮胎的醫學和社會的觀點」，被稱為關於這問題最詳細的討論。他以為現在這種不合法的墮胎是各處最嚴重的毒藥劑題中的一個。他很嚴厲地批評幾州的法律「用語常有錯誤，懲罰也常常是不合理的」，但他相信在美國大多數人的意見是主張把法律加以重要的改變的。

就是宗教人員也這樣想，最近一位美國牧師給我的一封信可為證據。他們夫婦已有三個孩子，不能再有小孩子，所以他們非常期望不再受孕。所有關於避孕的事他們都知道。他們希望他們倆在生活上很自由。「至少，」他說「我們應該有安和快的墮胎來做保障，雖然我們知道打胎對於婦人心理性情是一種威脅。」

像這種傳教師的說話是現代一個重要的標記。的確，有時打胎是要受到限制的。但是陶實覺得法律應當准許每個做醫生的人施行墮胎，在和另一個醫生商量之後，假使是在一間註冊的醫院爲了保全做母親的生命或健康起見而打胎。

雖然方法不同，墮胎法律的改進是在這些方面進行的，特別在北歐。

這就是墮胎問題今日的情形，就是反對打胎的人都承認應該要糾正這錯誤。

也許我們真的是生在一個不幸的世界上，可是就是在最壞的情形之下，有些事情我們也能很有希望的幹去，使這世界成爲比我所見到時更爲快樂的地方。

墮胎業

吳志鵬

現代的墮胎業是婦女問題商業化最可怕的現象。據華盛頓大學醫學院產科教授陶實博士 (Dr. Frederick J. Tauszig) 的統計，美國每年有八千女人因墮胎致死；美國有一個女人因墮胎而死，同時便也有幾個女人因墮胎而患病或殘廢終身。

依一般人的見解，墮胎的女人多數是一些因戀愛而懷孕的年輕女子。這種見解是不正確的。墮胎的女人事實上多數是那些已經養過幾個孩子的母親；因為家庭經濟拮据，衣食無着，不敢再生孩子。

在美國，墮胎是一種犯罪的行爲；只有當醫生證明生產會危及母親的生命時，法律才允許墮胎。所以，墮胎的手術普遍都是在最惡劣的環境之下，偷偷摸

據地由最無道德的醫生施行的。

縱使墮胎醫生技術精良，施行手術的環境也常常足以危及女人的生命或健康。墮胎醫生不能在醫院裏施行手術，因此病人不能得到手術室中的種種便利，也不能得到適當的調養和看護。

產婆們施行墮胎手術的情形尤其可怕，因為不但病人無從獲得適當的環境，而且產婆們也往往用最拙劣的墮胎術，使病人遭遇無限的痛苦與危險。

那些付得起幾百塊錢手術費的女人，當然可以找較有資格的醫生。她們在與醫院相似的環境下受墮胎手術，事後也可以多少得到一些適當的看護。

獨身女人所付的墮胎手術費，常常須多於已婚的女人。如果她付得起一千至三千塊錢的話，她大約可以暗中請一個技術精良的醫生，替她施行墮胎手術的。

只有那些貧窮的女人，才在技術拙劣的醫生或產婆的手中犧牲了健康或性命。墮胎的法律跟禁止散播節育智識的法律一樣，使窮人吃了大虧，可是同時沒

使富人感到一點的不便。而且，貧窮是墮胎最普通的原因；有錢的人顯然是不受這種影響的。

墮胎的一個最普通的結果就是不孕——有時竟是永遠的不孕。這種影響對年輕的女人尤其重大。有些女人在結婚的初年，因經濟關係不敢生男育女，因此去找墮胎醫生，可是後來想生孩子時，却不能懷孕了。這真是一齣可怕的悲劇。

在墮胎業中，最可惡的「江湖醫生」是那些明知沒有墮胎必要，而勸女人施行手術的醫生。有些女人因為月經遲一兩星期不來，便惶惶然跑去找墮胎醫生。醫生騙她們說是懷孕了，故意使她們流點血，當做施行墮胎手術，盡量敲一下竹槓，然後送她們回家去。事實上這些女人始終沒有懷孕。

如果懷胎還不上六七星期的話，普通的醫生是無法診斷女人是否有孕的。然而，如果醫生用「阿士琛宗得試驗法」(Asheim-Zondek test)，却能夠早二三星期診斷出來。女人在月經遲到一兩星期時，就可以靠此法由醫生取得確切的診

斷。第一流的醫生大抵均有相當的設備，可以施行這種試驗法，取費也不很貴。

有許多女人不願跑去找墮胎醫生，却去買一些據說可以醫治「過期的月經」的便藥，希望把受胎的卵子排出體外。事實上，現在還沒有一種可以墮胎前便藥，可是一般女人對這類便藥倒沒有完全失却信仰，這大約是因為有些服「墮胎藥」的女人並沒有懷孕，不過是暫時患了月經不調的毛病吧了。當月經再來的時候，她們以為是「墮胎藥」發生效力，其實她們並未墮胎。

有些藥品偶然也會使女人墮胎，可是在這種情形之下，女人免不了會全身中毒。有許多女人因為中毒過深，竟至死亡。墮胎藥中最厲害的毒藥也許是鉛。鉛毒的影響極為可怕。鉛毒滲入身體之後，整個消化系和大小腸就會發炎，有時甚至會發生全身麻木，和精神錯亂的重症。

支齊士特金鋼鑽牌墮胎丸 (Chichester Diamond Brand Pills) 自從一八

八一年以來就在市上行銷，可說是墮胎藥中資格最老者。美國醫學會已經暴露這

些藥品的黑幕，食物與藥品協會 (Food & Drug Administration) 也已經對這些藥品的製造家提起公訴，可是墮胎藥品的生意真是太好了，現在仍有許多不同牌號的墮胎藥在市場上流行，在報紙上刊登動人的大幅廣告，不惜做醫學界的罪人。

墮胎藥多數以郵遞的方法行銷各地，價錢很貴，一盒由二元至五元。藥品製造廠最普遍的騙術便是同時發售兩種墮胎藥。如果第一種藥品不能獲得預期的效果，藥商便勸女人用第二種。

麥克塔醫生 (D. Frederick J. McCann) 對一般墮胎藥會提出以下的結論：

(一) 沒有一種墮胎藥是絕對可靠的，除非服藥的女人身體上本來有流產的傾向；(二) 不是危害女人生命的藥量便也沒有效力；(三) 藥量如果足以墮胎，便會危害生命。

女人如果想買這種醫治「月經遲來」的藥品，最好把這些事實牢記於心。

(Rachel Lynn Palmer 與 Sarah K. Greenberg, M.D. 合著)

墮胎黑幕

許以牧

近年來美國的墮胎業扶搖直上，飛黃騰達，每年做了美金一萬萬元的生意，使醫生和社會學家吃驚不置。根據最可靠的統計，美國女人實行墮胎者每年在一百萬人以上，在都市區域，有一個向政府登記的嬰孩出世，便也有一個嬰孩因墮胎而死。雖然有無數的可憐女人因不合法的外科手術而受傷，殘廢，或死亡，可是那些以保障社會道德自命的道貌岸然的紳士，對墮胎這個問題還是深惡痛絕，不願加以討論。他們以為拿這種罪惡來公開討論是一種下流的行為。在舊禮教的壓迫下，這個不快樂的詞字甚至在辭典裏也只有極簡單，極不重要的解釋。這真是值得嗟歎惋惜的現象。

醫生因職業上的關係，對墮胎的罪惡感觸自然最深。他們知道墮胎業已經變

成一種多麼腐敗的生意，也知道它怎樣在我們的社會制度上生起根來。然而，亞醫生用嚴正態度討論墮胎的文章，也每每蒙着一層偽善的濃霧。幾年前，當我由醫學和社會學的立場寫好第一部討論這問題的書籍，預備在美國出版時，那些所謂上流社會人士都覺得驚惶不安，避之唯恐不及，因為我痛恨社會和醫學界對墮胎業那種一貫沾沾自喜，漠不關心的態度，在書中曾不客氣加以攻擊。我的著作在英國出版之後，頗受現代大思想家諷理斯的讚許；可是在美國呢，威風凛凛的紐約泰晤士報却連該書的廣告也拒絕刊登。

雖然如此，空想和冀望是不能使墮胎行為消滅的。無論社會人士用甚麼方法去忽視，去避開這種罪惡，美國每年依然有成千累萬的女人在實行墮胎；如果社會人士不想出適當的預防辦法，這種罪惡還是會繼續下去的。這些女人始終會受了社交上或經濟上的環境的壓迫，不得不實行墮胎；而社會上也始終有許多技術不良，利慾薰心的醫生，情願做這種生意。

實行墮胎的女人倒底有多少呢？做這種生意的有執照和無執照的醫生及產婆，倒底有多少呢？這些都是難於置答的問題。墮胎不是一種「正當」的手術，所以要獲得確實的統計是不可能的。可是，以我過去的經驗和觀察而言，我相信在都市區域中，沒有一個家庭不和墮胎的問題有過接觸，不是近親遠戚墮胎，便是朋友鄰人墮胎，關於施行墮胎手術的女人的總數，言人人殊。陶實醫生(Dr. H. H. Tausig)以美國每年二百五十萬臥床就醫的婦女為統計的根據，以為墮胎的婦女每年當在七十萬以上。然而，他又說，這個估價一定太低。我相信墮胎婦女的確數當有一百五十萬之多。

根據醫院的統計，在一百個墮胎的婦女之中，四十三人至少會施行過一次手術，三十四人會施行過兩次手術，十一人會施行過三次手術，一人會施行過四次至十五次的手術。在都市區域，因墮胎的犯罪行為而死亡的嬰孩，一定跟生長起來的兒童一樣多，尤其是在上層階級的婦女中。至於墮胎醫生每年所得的進款總

數，最少當有美金一萬萬元。

死亡率的統計尤其驚人。據美國紐傑西州公共衛生部勒微博士 (Dr. Julius Long) 的統計，婦女因生產而死者，至少有百分之二十是由於墮胎；在懷孕首六個月內死亡者，百分之六十是由於墮胎。據陶實博士的調查，婦女因產後敗血症而死者，百分之四十五曾受過墮胎手術；婦女因墮胎患傳染病而死者，比因生產患傳染病而死者多了七倍。不但如此，婦女因墮胎受傷，不久須受重要外科手術者，比因墮胎致死者多了五六倍。

總之，這種驚人的事實和數字真是多得很；神學家，立法官，醫生，社會學家，和有公共精神的市民看到這種情形，大約是會問道，「這種破壞法律的危險現象，爲甚麼會發生呢？」

(二)

婦女並不喜墮胎；墮胎不是快樂的，而是痛苦的，同時很費錢。那麼，爲甚

麼有這麼多婦女願做這種不法的行爲呢？答案只有一個。

一般婦女實行墮胎，隨時有死亡、被發覺、或引起法律糾紛的危險。可是她們爲環境所迫，只有這條路可走。如果社會不改善婦女的環境，那麼無論道學家用多麼嚴厲的話去斥責她們，無論法律用多麼嚴峻的手段去威脅她們，都沒有一點效力。我們試看下列的實例吧：

(一)某高尚家庭的十三歲女兒和一個男中學生發生肉體關係而懷孕。她的父親是個大學教員，收入有限，沒有方法可以支付墮胎醫生所要求的巨量手術費。這個可憐的少女只好用其他更困難的方法去墮胎，結果噴血痛苦，而且殘廢終身。不消說，這個少女此後是在悲哀和慘痛中過生活的了；她的家庭因此在社交上和經濟上也瀕於絕望的危境。

(二)一個女人曾以子宮切開術生過三個孩子，有一次偶然又懷孕了。醫院的醫生不准她墮胎；後來她請產婆墮胎，染敗血症而死。

(三) 有個三十八歲的女人，生過三個孩子，在她丈夫死後三星期，往醫生處舉行身體檢驗，發現已懷孕三個月。她曉得的時候驚慌異常，因為以她心境和經濟狀況而論，她絕對不宜再生孩子。醫生對她說，她的處境雖很特殊，但法律不許她墮胎。她失望之餘，只好去找不合法的墮胎醫生，結果如何，不得而知。

(四) 一個十七歲的少女和她父親發生肉體關係而懷孕。她母親發見這醜事時，馬上帶她一道到歐洲去，暗中設法使她在醫院生產。孩子出世之後，她母親便由國外寫信給朋友們，說她在歐洲有個遠房親戚出世不久的孤兒，她很喜歡這個孤兒，打算嗣立為女兒，帶回紐約來。這個孩子現在就住在紐約家裏，名義上是她父親和祖母的女兒，而事實上的親母却是名義上的姊姊了。這種特殊的家庭情形和這女孩的終身痛苦，都是不近情的墮胎律造出來的。

這一類問題是醫生們常常碰到而無法解決的。

在普通情形之下，法律應該是會隨社會的需求而變遷的。然而墮胎律卻沒有

甚麼變更，這多半是因為立法機關受宗教禁條的重大束縛。墮胎律雖然那麼嚴格，可是那些不法的墮胎醫生還是生意興隆，大發其利，而且逃得開法律的懲罰。這真是一個奇特的現象。

(三)

墮胎的行爲對於醫學界也有很多不良的影響。青年的醫生常常受了可憐的女人的慫恿，替她們施行墮胎的手術。他們常常無法抵抗這種不法行爲的誘惑，因為在醫學上，這種手術的報酬最爲豐厚。同時，這種手術又不十分困難。願受墮胎手術的婦女摩肩接踵而來，醫生在辦公的幾個鐘頭內，便可以收到一筆大款子。墮胎的手術費普通是由二十五元至二百五十元以上。在美國發生不景氣以前，紐約有一個著名的醫生，專替上流社會婦女施行墮胎手術，每次取費至少二千元。技術高明的墮胎醫生，一天可以施行許多次手術。在這種情形之下，要一個墮胎醫生去邪歸正，是十分困難的。

婦女實行墮胎者爲數日多，還有一個重要原因，就是社會人士受了所謂節制生育宣傳的結果，過分相信節育藥品的效力，這種情形在中等婦女界中尤其明顯。婦女因爲過分相信節育藥品，所以往往在意料之外受孕，結果自然是以墮胎爲解決難題的方法。普通人不懂得：現在婦女所用的節育用具和藥品，還沒有有一種十分可靠，還沒有一種可以絕對擔保不懷孕的。

醫學界對墮胎問題的意見如何，很難曉得，因爲醫生遇到這個與義務有關的問題時，不是避開不談，就是含糊贊成一般人的道德觀念，很少願意發表自己的意見的。據我所知，有許多醫生心中確是主張把現行的墮胎律加以改變，以適應社會的需要。

時至今日，開明的社會輿論對一般不願再生產的懷孕婦女呼籲，委實不應再加漠視了。社會應該密切注意墮胎業的悲劇、腐化、慘酷、和黑暗。

(A. J. BOYD 譯)

童 婚

孔斯文

有一天，美國且尼西州的野外，有一個浸禮會的牧師，在羊腸小徑中向山上爬着。背後來了一對年青的人，一個身高六呎的少年，和一個年僅九齡的可愛女孩。他們追上牧師，要求請他證婚。於是那牧師就在那光天化日底下，宣佈這對少年和幼女爲神聖的夫婦。

這件事傳播出去，終於轟動全美國以及世界了。於是大家就互相詢問着：在現代這個所謂文明的世界中，童婚可是普遍的習俗？童婚可是正當的，可是合乎人道的？童婚有甚麼害處呢？

這個做了新娘的九歲女孩，名叫溫士德（Eunice Winstead），和她的父母兄弟姊妹住在鄉間一家三個房間的小屋裏。她平日在家裏幫助母親烹調縫紉，

同時在半英里外一間鄉村小學裏念書。她的丈夫是種烟草的，有一塊四十畝的小田地。兩人結婚的時候，新郎送新娘一個美麗的小玩偶，算是結婚的禮物。

據美國盧西福賽治基金會（Russell Sage Foundation）調查的結果，這種童婚的事件，在美國並不很普遍。該會在美國的四十八州中，調查了三十一州，結果一共發現兩百五十個童婚事件。其中百分之五十是在十五歲至十七歲間的，百分之廿四是在十四歲的，其餘都在十四歲以下。在十二歲結婚的，共二人；在十一歲結婚的小孩，僅有五人。

又據該會調查的結果，造成童婚的原因，普通共有這四種：（一）不喜歡上學的任性小孩，在家裏又是不快樂的；（二）不規矩的犯法小孩，想要逃避法律的責任；（三）低能兒童，想要以結婚來逃避被送入收養低能兒童的機關者；（四）圖利的商業婚姻及不道德行爲的結果。這幾種童婚的女孩，結果往往被迫爲娼。此外，該會又發現在這些童婚的配偶中，目前還在同居的，祇有百分

之十九。

在世界各國之中，童婚最盛行的，要算是印度了；可是我們却聽得說印度童婚的殘酷與無人道。這也許是因為在印度實行童婚的，都是同齡的小孩的緣故。在肉體上，同齡的小孩結婚，至少是不像女孩與成年男子結婚那樣野蠻的。

有一種童婚，那種懷孕的少女的童婚，也許大家都認可吧。在美國少數的童婚中，有一大部份是屬於這一類的。不論這種悲劇是怎樣產生的，叫那女孩有個丈夫，叫那肚中的嬰兒有個爸爸，叫這對未正式結合的男女有個夫婦的名義，總是好得多的。在今日的社會上，未婚母親與私生子的污名，是人生絕大的摧殘與打擊，在生命史上留下永不磨滅的創痕，往往叫這種不幸孩子的靈魂，為之凋零。因此，世人往往以為木已成舟，何不順手推船，完成其好事呢？

上古野蠻時代的社會，對待私生子與未婚的母親，可說是比我們這個文明的社會慈愛得多的。在上古時代，當婚俗開始在蠻族中出現時，男女婚配同居，組

續家庭，生男育女。可是當未婚的少女生小孩時，便由族中把這嬰孩領去，無條件地送給任何一對情願接受的夫婦，由這對夫婦負責養育起來。假如沒有人要這嬰孩，那麼立即置之死地。

在現代文明的世界中，私生子的生命雖未被置諸死地，可是他們的靈魂是被我們的習俗所殘殺了。在有些國度裏，我們發了誕生證給這種嬰孩，宣佈他們為私生子與被社會所吐棄的人，即使他們幸而被收養了，也逃避不了這種羞恥。這種恥辱的束縛，叫不幸兒童的精神死亡了。至於蠻族中那些做了母親的未婚少女，歷史沒有把她們的命運告訴我們，可是在我們這個文明的社會中，她們是羞辱終身的。

從嚴格的醫學觀點上看來，童婚可是有利益的？不，不但絕無利益，而且還害無窮。在生理上，一個年輕的女孩子是不能夠安全地試行婚姻關係的。要是貿然履行婚姻的關係，那麼她所受的傷，也許是很嚴重的，甚而也許會犧牲她的性

命。在美國的長島，有一個可憐的少女，因為被強姦，第二天便因之患腹膜炎而死丁。

同時，女孩子做母親也是不安全的。她們那發育未全的身體，是不能履行生小孩的重任的。女孩子生小孩大多是需要施行剖子宮的手術的，這種手術本身，已經大有生命的危險了；假如讓女孩子試行常態生產的話，死亡率往往是很高的，倘使幸而生存的話，生產的創傷往往也很嚴重，叫嬰孩的母親終身成為殘廢的人。

童婚對於小孩的心智上有甚麼影響呢？童婚對於小孩的心智是否有害？當然是有的。她們的心智是被成人的人事務所扭曲與破壞了，猶如童工的身體被工業所毀壞一樣。有些童工因為擔任成人職務，使那稚弱的身體承受不住，終於殘廢了。在十九世紀的末葉，英國的國會調查煤礦的結果，發覺被僱用去拖煤炭的女童工，因為出礦經過低窪的隧道時，身體得俯伏者，不久就變成四條腿的畜牲，

用雙手和雙腳走路，終生不能再挺起身子來像人那樣行走了。

成人的性關係，以及結婚及其對社會的義務，和創造未來人種的職責，都不是小孩未成熟的心智所能夠擔負的責任。假如我們把這種職務擱在他們身上，他們的心智不但不會由教育與成人之愛的滋養，而發展成文明社會的人，也許反而會退化到四足獸的狀態中。

那麼，我們的小孩應該在幾歲結婚呢？有沒有一個固定的時期可以結婚呢？當然有的，讓我來解釋吧。

當小孩離開育嬰世界與遊戲世界的時候，他開始與人生的現實接觸，開始認識人生了。他已經達到了青春時期，最初把人生看做一種暢快歡樂的遊戲。後來他企圖用藝術與科學來表現自己，用職業的試驗來表現自己，用勉力追求理想來表現自己，於是在他學習表現自己，尋找他所適合的生活時，他的腦經強健起來了，他已經逐漸理解人生，懂得駕御人生了，當他開始過度那種生活時，他變

成青年了，他既然實踐了生活，就發展出充足的判斷力與經驗，可以觀察其他的青年，並試驗他們的性格，以尋找他的真伴侶與賢內助。這時候他是成熟了，就在這時候，他開始沉醉於豐富的成人愛情中了，他醒悟過來，覺得愛情與其生活是分不開的。他的看法是對的，因為愛情已經創造了文明世界上的一切。音樂是愛情的子女；藝術是愛情的姊妹；科學是愛情的母親與上帝；世界上一切的東西，連文化本身也是以愛情為基礎的。他現在已經是一位得到充分發展的青年，逐漸進入成人的階段了。這正是他求侶的時候，至於我們年紀比他大的人呢，應該幫助他，假如我們不幫助他，我們也許會毀壞他的生命，正像我們逼迫小孩童婚，毀壞小孩的生命一樣。

誰說青年學習愛情的生活，不是人生最重要的訓練呢？今日青年大道上的男少女，沒有一個不渴望找到最美麗，幸福與光明的愛情生活的正路的。愛情能發展青年不自私、忠實、進取、矜持、有為、服務等最美好的性格。他們的靈魂

捨棄了一切弱點，一切不好的性格，在人生舞台上奮發爭取真美善。

很不幸的，在我們這個文明社會中，青年們不能全部從青春時期中能出現來，找到一個他們能夠工作與成功的世界，找到一種能夠使他們的生活高尚的愛。很不幸的，大多數的青年，在許多方面都受到阻礙了。他們受到經濟的障礙，無經驗的障礙，環境的障礙。現代的青年幾乎是被關在四面八方都是鐵欄的牢籠中的。他不能接近人生；他不能認識人生；他不能嘗試人生；他不能利用人生；他不能生活。把他束縛得最厲害的，往往是心懷好意的父母。我們的世界不能培植，而且是在摧殘青春之花。我們成人不能改造世界，可是我們能夠以瞭解、忍耐、憐惜、與愛情來灌漑我們子女的青春。我們能夠得到子女的信任，幫助他們走上光明燦爛的程途。

天下的父母啊！你們可曾想要幫助你們的子女去實現他們的夢想？你的小孩是你的。他有的是力量、生命力、熱情與欲望。你有的是智慧、見識、與溫柔。

把這兩者混和在一起，同心協力地幹，一定可以替你的小孩贏得他生命中的成功與幸福的。

愛情的生活與幸福的婚姻是任何人生活中最高超與最必要的目標，也是建造美妙、健全、清醒與清潔的世界所不可少的。可是我們可曾給青年們以這種高尚生存的準備呢？老實說，恐怕完全沒有吧。

要做一個畫家、作家、科學家，是不很容易的。我們要經過長期的訓練。可是世界上最困難的事情是快樂，成功，做一個神聖的丈夫或妻子，父親或母親。天下的父母們啊！你們應該盡力去贏得你們子女的信心，然後才能給他們以忠告，並用一種人生的真理想去感應他們，鼓勵他們。

現代科學已經發展了一個新的重要部門，名叫精神病學（psychiatry），目的是要指導人生，使之成功。醫治精神病的醫生告訴父母說，「罪犯不是天生的，是人進出來的。」我們這些成人的錯誤與愚笨，已經把青年們造成罪犯了。

精神病學告訴我們說，瘋狂的人是越來越多了，精神病學也告訴我們說，瘋狂多數是絕對避免得了的。我們成人的冷淡、無情與缺乏智識，已經把我們的後子，驅進瘋狂前期的階段上了。我們有時候還以為是在領導青年朝着正路走呢。

世上有許多最偉大的天才，都因為愛情生活不能得到正常的發育，終於無法發展其抱負了。據一位最聰明的精神病醫生說：「教育的主要作用，是在於創造對事物有適度的感觸。」我們成人得努力做青年的愛情導師，我們要注意避免壓抑青年的愛情生活。因為愛情生活受到壓迫或摧殘的青年，他的心智與精神都不健全了，他將沉溺於賭博、酗酒中，或是沉醉於風騷婦人的懷裏，或是與頹廢的青年為伍。我們不能責備這種青年，因為這是爲了環境的不自然與精神的不健全才會發生的，青年的墮落，我們成人是應該負責的。

至於那種愛情受到壓抑的女子，也會發展出一種同類的精神狀態，她將因受挫折而走上另一種精神不健全的境地中。她也許會成爲一個向內的人，一天到晚

想自己，完全不管世界上其他的事情。她整天祇想自己和自己的困難，這種擴大內心的憤恨，一天天地累積起來。她將發展出生理的病態，不消化症，和別種女人病，不時訴苦和煩惱。她對於一切事物的憂慮，是令人不能忍受的。她的整個個性要開始變化了。她再也不與青年為伍，再也不撫摩羞曲的秀髮，再也不穿漂亮的衣裳了。她將逐漸成爲一朵凋零的花，變成我們所謂老處女的人物了。

愛情受到挫折的女子，還有另外一種表現法：她也許會變成一個惡毒的浪蕩女子，天天在交際場上引誘青年男子，以破壞人家的婚約與家庭爲樂事，朝秦暮楚，水性楊花，以致名譽掃地。

這個不景氣的時期，對於青年是很不利的。經濟的不景氣破壞了無數青年的愛情，結果遺下破碎的心，混亂的生活，遞增的私生子，失蹤的女孩，以及增加不已的青年匪類與棍徒。

在美國的上級與貴族社會中，流行着一種「初入社會的茶會」，在少女邊詢

成年的時候，他的家長便佈置一個跳舞會，請親友間的青年男女來赴會，把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兒介紹給到會的親友。算是踏入社會的第一步。報紙的社交欄也加以鋪張揚厲。這是古時一種『春節』的變相。春節的目的原是叫青年們有相見與求偶的機會的。所以這種初入社會的茶會，是很值得介紹到世界各國各階層的社會中去的。

愛倫凱曾經預言說：『愛情將要成爲一種宗教，不但愛情，連人生的各種精神表現，創造，真理的追求，美的欣賞，工作，都要成爲宗教。』我們希望這一句話，在不久的將來，就能在世界上實現！

(Mary Hutton 原著)

娼妓與嫖客

藍萍心

娼妓據說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職業。這句話並不真確。在原始的野蠻社會中，人類已有許多職業，可是娼妓的職業卻不存在。獵人，編織籃子的工人，石匠，和陶工等職業，都比娼妓更早。娼妓的職業僅僅和現代的私人財產觀念一樣古老。——這種私人財產的觀念只有五六千年的歷史，而人類在這地球上至少生存了五萬年，才知道甚麼叫做財產。

起初一切的人都是農夫，而初期的文化也是農業的文化。所有的農業社會都是共產主義的社會。在白種人來臨以前，美國的印第安人都是農夫，一方面種田，一方面打獵，以解決他們的生活。在初期的農業社會中，女人佔着主要的地位。她們主持大部分的工作，耕種田地，統治社會。據其原因，乃是由於原始的

農業社會視多產爲最重要的原則；而在缺乏科學智識的原始人類的簡單腦經中，土地的多產和女性的多產是二而一，不可分別的。所以，在這種社會中，女人受到最大的尊敬，人們的名字和親戚的關係，都是以母系而非以父系爲依據的。在初期的人類社會中，誰是父親是沒有關係的——最重要的是母親。

那些研究人類風俗原始的社會學家和人類學家告訴我們說，把糧食供給社會的人，便是在社會佔重要地位的人。在原始的農業社會中，母親佔着最重要的地位，所以女性就是社會的統治者。後來在文明的發展中，純粹的農業文明漸漸給養育牲畜的文明所替代。男人養了成羣的綿羊，山羊，牛，驢，馬，而靠這些動物去獲得他們的糧食。

男人素來是屬於戰士的階級。當他們以戰士的地位去襲取敵人的牲畜，把這些牲畜牽帶到自己的社會來時，他們變成供給糧食的和平工人翁了。成羣結隊的牛羊造成了私人財產的制度。一塊畝的土地可以由一個集團去耕種。收成的果實可

以由一個集團的人去分享。可是一羣的牲畜却是個人所有的。當人們以第一道籬笆把一塊牧場圍起來的時候，當地產的制度建立起來的時候，人類的文明便變成父系制度的文明，而父親變成重要的人物了。

父親與動產

這跟娼妓有甚麼關係呢？關係非常密切！因為當父親拿起大權的時候，女人崇高的地位降低了，變成動產了，和綿羊，山羊，駱駝或馬匹一樣的。父親可以把他的女兒以一羣牲畜的代價賣給鄰人的兒子。女兒變成一份產業，等於一英畝的牧場或一隻肥大的閩牛和三隻山羊。在這時以前，大家不大關心父親是誰——知道有一個母親已經夠了，而母親是不可被人誤認的。可是，父親現在却想知道誰是他的兒子，知道誰是他的骨肉，可以承繼他所遺傳的牲畜和牧場。貞操的制度便是建立在這個變遷之上的。

男人想知道他的妻子確是他的兒子的母親，唯一的保證就是她的貞操。在這個時候以前，貞操還不會有甚麼社會價值。當統治權由母親轉移到父親的手上時，貞操便獲得一種新的社會價值了。男人把女人當做會破碎的花瓶那樣地保護着，永不讓她單獨外出，永不讓她在結婚以前跟男人談話。如果丈夫在洞房花燭之夜發覺他的妻子不是處女，他和他的鄰人常常用石頭把這可憐的女人活活擊死，因為他們覺得她的行爲是欺騙的。

然而，這却引起了一剎很困難的性慾問題，青年的男人長成起來了，可是還沒有準備結婚。或許他們在自己的社會階級中買不起妻子。他們的性機能已經成熟，需要正常的性生活。他們怎麼辦呢？他們不能夠跑出去跟同階級的女子談戀愛。如果父親發覺一個青年男子把他女兒最寶貴的資產——她的貞操——剝奪去了，他就會使那個青年男子受到嚴酷的刑罰，而鄰人也會贊助那個父親的行爲。在這種環境之下，人們似乎需要一個解決性慾的辦法。於是這些青年男子跑去跟

其他階級的女子，以及其他系統的外族女子發生肉體關係了，有時他竟把這些女子帶到他們的鄉村裏去居住，以她們爲解決性慾的工具。村鎮中的長輩雖不贊成這些放蕩的女子在他們的週遭，可是這些放蕩的女子的存在却比較可以保障他們自己的女兒的真操，所以就默許了。不但如此，他們對這些有肉體吸引力的青年女人，常常施行罰款，刑罰和嚇詐等手段，甚至於把她們當貨物那樣地買賣，以增加他們的牲畜的產業。這就是世界第二種最古老的職業——娼寮老板或鴉毒的職業——的起原。

兩種女人

現代社會根本還是父系的社會，所以這種觀念並沒有改變。在一般人的心目中，世界上依然有兩種女人：良善的女人，那種沒有結婚戒指便不可以發生性關係的女人；另外一種就是娼妓，放蕩的女人，娼寮中的女人，對於這種女人，你

的行爲不管多麼野蠻，都無關係。

娼妓的歷史乃是男性的貪婪，利慾和懦弱的歷史。娼妓在表面上替現代的男性的性慾問題找到一個相當美滿的解決方法。他不必求事業的成功，他不必負起婚姻和家庭的責任，他不必把性機能的成熟和婚姻的純潔放在心上。他花了一筆錢，便可以去找娼妓，欺騙自己，以爲他是在實質上性真正的肉體關係。然而，我們只要把這件事分析一下，便可以知道這並不是兩性真正的肉體關係。

那些跑去找娼妓，以滿足其獸慾的男子，所做的事情往往僅是以女人的身體爲對象，而實行一次手淫而已！在一些不美滿的婚姻裏，有時當然也會有這種情形，可是大體上說來，嫖娼的情形確是如此的。娼妓表示她願意出賣肉體，容許男人以相當代價去滿足性慾。娼妓對於嫖客，在性慾方面是很冷淡的，她們只有和她們的愛人，或在同性戀愛的關係中，才能夠得到性慾上的快感：這是整人會知的事實。男人初次去找娼妓時，多數是跟他們的朋友一起去，而在朋友們的

「激將」法之下，「毅然」跟娼妓發生肉體的關係，以證明他們確是「男子漢，大丈夫的」。不幸他們常常在他們一時的愚勇之下犧牲了他們的健康，花柳病的傳染便是他們「第一次的戀愛事件」的結果啊。

那個跑去找娼妓的男子是社會的懦夫。他是想以「一」換「有」——他一方面想獲得兩性肉體關係的快樂，可是另一方面又不想負起人類責任和社會責任的代價。娼妓沒有社會地位。所以，男人覺得他儘可以向她發洩獸慾，沒有人會反對他。他以「需要」為藉口，去掩蔽他的「下等錯誤」。他說他是在保障其他的善良少女的真操啦。可是事實上，他正在以欺騙的手段，去規避他所應該負擔的性慾責任和社會責任。

娼妓的心理

娼妓的心理也是很有趣的。過去有許多人都認為娼妓全是低能兒，或全是根本

墮落，無可救藥的女子。事實上，有許多女子完全爲了她們覺得她們受男人世界的男人法律的過分束縛，因而決心做起娼妓來。她沒有去展的機會。她和男子所做的工作一樣，可是所得的報酬較少，因爲她是女人。父系的社會不許她像男人那樣，隨意跑到外邊去跟異性談戀愛。如果她的行爲錯誤，她便常常受到她自己的社會的非難和排斥。她在人生的路途上，不斷地遇到困難和阻礙，使她不能維持社交上、兩性上、和職業上的正常關係。後來，她再也忍不住了，他決定離開了她那些沾沾自喜的親戚朋友，決定逃出了她那個充滿着矛盾的小城鎮，跑到大都市去，出賣肉體，以獲得她所渴望的歡樂、衣服、和自由。她是那個保護富翁而壓迫窮人的雙重標準下的犧牲者，她是那個寬恕男人而遺棄女人的雙重標準下的犧牲者。

在她開始從事娼妓職業之後，她和男人所過的生活往往是非常不快，非常痛苦，所以除非她運氣很好或很美麗，她的健康總是極迅速地失掉了的；容貌，並

望和勇氣也跟着日漸消滅。不幸的事情一樁一樁圍困着她，使她終於變成一個不合理的社會制度下的犧牲者：在這個制度之中，一個人自己的女兒、姊妹、妻子和母親獲得保護，而別人的女人却遭到萬般的侮辱和壓迫，沒有憐憫，也沒有慈悲。

幸虧父系社會那些根深蒂固的法律已經漸漸被機械的時代所破壞了。男女的關係已經漸漸獲得了比較合理的發展了，有智慧，有社會意識的人類，沒有一個會利用其他的人的性機能，以達到他自己的目的。可是，當貧婪、懦弱和利慾還存在着的時候，當教會，家庭和學校還在繼續宣揚一些在心理上很不健全的性道德和性倫理的時候，世界上是依然會有男娼和女娼，去承擔社會的罪惡的。

(W. Beran Wolfe 原著)

自殺研究

胡慈

在你讀此文時，世界各地都有人在想自殺。美國的自殺率每天平均達七十二人之多。我們既然都相信人類的『生之意志』是很強的，那麼我們要怎樣去解釋美國每年自殺的兩萬六千人呢？我們也許可以隨便幻想出種種的理論來，可是在未把事實真相調查清楚之前，任何理論是不能成立的。

企圖自殺的女人比男子多；可是自殺成功的却是男子多於女人。男子最喜用的自殺技術是開槍，女人却是服毒。醫生要把自殺者肚裏的毒藥抽出，當然比修補槍彈穿過的腦壳容易。

在美國，自殺可說是白種人的玩意兒。在一九二九年，白種人的自殺比率平均是十五人，而黑種人却祇有四人。可是在那種文化程度與白種人相差無幾的墨

人羣中，自殺的比率却有增加的傾向，因此黑人的自殺的比率在文化低落的亞蘭達（Atlanta）祇有兩人，可是在薩盛頓却有八人以上。

從報上的新聞看來，青年人自殺的似乎最多，可是事實却正相反。男子的自殺比率可說是跟年齡走的。在二十歲的男子中間，自殺的比率是二十人；在三十歲的男子間，自殺的比率是三十人；在四十歲的男子間，自殺的比率增至四十人。在女人當中，自殺比率不論歲數大小，都相差無幾，總是在五人與十人之間。種族與國家的根源對於自殺的趨勢，似乎有相當的關係；某年，當美國男子的自殺比率是二十五人時，僑美德人中的自殺比率却是六十一人。留美的俄國人、瑞典人、挪威人、丹麥人、和德國人的自殺比率都比美國人高，至於在加拿大、愛爾蘭，和義大利出世的美國居民，其自殺比率却比美國人低得多。根據各國自殺比率統計，結果也差不多相同。在一九三〇年，美國平均的自殺比率是十六人；日本二十二；德國二十八；捷克三十人；至於最多的是奧國，平均有

四十人之多。很奇怪的，自殺比率最高的城市是在匈牙利，而不是在奧國；幾年來，匈牙利的都城布達佩斯就是全世界自殺比率最高的地方；在一九三〇年，布達佩斯脫的自殺比率是六十人。很明顯地，全歐洲的人都跑到多瑙河去跳水自殺。可是美國有一個名叫聖苦俄的城市，其自殺比率往往在三十五至四十人之間，冠乎全西半球，可是和布達佩斯脫的自殺比率比較起來，還是有小巫見大巫之感。在天主教的國中，自殺比率是很低的，拿愛爾蘭自由邦來說，自殺比率祇有五人，至於英國則是十五人；西班牙祇有八人，義大利十人，智利三人，這可以表現天主教國家自殺比率之低。

六 在美國自殺事件在西部比南部或東部多。有一年，當美國平均的自殺比率是十三人時，納伐達州 (Nevada) 最多，有三十八人，加利福尼亞州 居第二位，祇有二十六人，第三是華盛頓州，有二十一人，奧利亥州 (Oregon) 有二十人，奧明州 (Wyoming) 是十八人，反之自殺比率低的。都是在南部那蘇州。

在美國的城市中，獨佔鰲頭的是聖若俄，有四十六人；其他自殺比率較高的，是舊金山，有三十九人，西雅圖有二十九人，丹佛（Denver）有二十六人，洛杉磯也有二十六人。城市的自殺比率普通是比鄉村高的。在同一年中，紐約城在每十萬人中有十七個人自殺。

春天是自殺事件最多的節季。在五月裏，當花朵盛開，小鳥歌喉宛轉的時候，當郊外鋪滿草地毯，人家在林中舉行野宴的時候，這時孤單的人覺得孤獨是特別痛苦了，因此心中厭世悲觀的成份也就加重。在每年五月裏，自殺比率平均幾乎都比平時高出百分之十三。反之，每年十二月是自殺比率最低的時候。

已婚男子是眞真比未婚男子長壽的。在與配偶脫離關係的男女中，自殺的比單身者多，可是在結婚者羣中，自殺的却比單身者少。在各種職業中，傳教士的自殺比率是最低的，酒店主人的自殺比率是最高的，配藥師、醫生、律師的自殺比率都較高，至於在農夫、工程師、和礦師中，自殺的事件就很少了。在專門職

業者中，最高的自殺比率是在二十歲至三十歲之間，此階級中的人，一超過三十歲便不大有自殺的了。可是在勞僱階級中，情形並非如此，勞僱者的自殺比率是與歲俱增的，年紀越大，自殺者就越多。

在商業不景氣的時候，自殺的比率就有增加的傾向，可是這種自殺比率與不景氣的關係是很不準確的。關於這一點，有兩種原則是可以注意的：第一，當不景氣發生的時候，在佔少數的專門職業者與富商階級中，自殺的比率增高很多，可是在工人與勞働者中，却增加得很少；第二，增加最快的是在不景氣的初期，到了不景氣的第三年，自殺的比率就突然降低了，這時大家對於不景氣似乎較能適應，自殺的比率就逐漸降低到常態，不一定跟商業的景象走。在一九一四至一八年歐洲大戰期間，據各地統計的報告，各國的自殺比率都暴跌了。在一九二一至一七年間，德國的自殺比率從廿三人跌到十五人，日本從廿跌到十八，美國從十六跌到十二，英國從十跌到七。宗教對於自殺的傾向也有相當的關係，自殺比

率在基督新教徒中是最高的，在天主教徒中是最低的，猶太教徒的自殺比率介乎兩者之間。

我們既然把這些事實調查清楚，那麼可以開始研究人類「求死」的理論，看看各種理論是否與事實相符。任何有充分理由的理論必須能夠解釋以下這些事實：自殺的男子爲甚麼比女人多，老年人比少年人多，春天比冬天多，獨身漢比成婚者多，西方人比東方人多，城市比鄉村多，和平時比戰爭時多，白種人比黑種人多，基督新教徒比天主教徒多。

現在我們試把最普通的理論，一個一個拿來研究：

(一) 自我的破壞——主張這種理論的人，相信祇有說「不照我的意思我就不幹」那種人才會自殺。他們相信某一種人對社會有種種的要求，當他們的要求不能滿足時，他們就毀滅自己的生命。假使這種理論是對的話，那麼我們祇要訓練他們，叫他們在不能完全滿足慾望的時候，去接受次一等的東西，就可以消滅

自殺的事件了。因為天主教徒似乎是比基督教徒較會忍耐，而女人也似乎比男人較會吃苦，所以這個理論似乎可以解釋以上事實的一部份。可是要用這個理論來解釋西方較高的自殺比率，却免不了要牽強附會。至於自殺事件大多集中在歐一帶，和這種理論是完全不相合的。而且這個理論往往是事件發生以後才造出來的。如果某某先生自殺了，我們便聳發肩，說「某某吃不消了」；我們拿自殺的事實來證明他的不能妥協。這是很壞的公式。

(二) 自殺是最高的『自我主義』——主張這種理論的大多是業餘的心理學家。這種理論是說，自殺是一種引起人家注意的方法，自殺者覺得自己是世界上的一位很重要的人物，因此他的死是一件世界大事。可是據我們上面統計所得的，可說沒有一樣證明這理論是正確的。死人既不能享受『自我的滿足』，因此這種理論是與常識互相抵觸的。

(三) 死亡是靜寂與和平的——有一種人幻想死亡是靜寂與和平的，於是便

自殺了。死亡是靜寂與和平的這種理論，雖然沒有充分的理由，可是却很有力量。這種理論令人連想到佛教的『涅槃』，一種四大皆空與世無爭的和平境界。在殺生的苦悶與緊張所煩惱的人看來也許沉入死亡的深淵中是一種良好的經歷。這是一種描寫，而不是一種解釋。

(四) 回到博瑟的舊裏去——這是弗洛伊德對自殺理論的解釋之一。於親是以土地為象徵的，我們最後是能夠對大地的懷抱中去歸。這是一種很美麗的說法，可以印在『母親節』的卡片上，可是和事實的統計比較起來，是沒有立足地的。

(五) 痛恨的感覺——這是另一種弗洛伊德對自殺理論。簡單地講來，這種理論是說，假如你怨恨你在倫理上或法律上屢屢誤愛的人，你就有犯罪的感覺，於是那怨恨就轉到自己的身上來，你就怨恨自己，毀滅自己。死人是無法加以心海分析的。

(六) 自殺者皆瘋狂——這是新聞學家所喜歡的理論。這種人往往說，「在愛國的壓迫之下，他自殺了。」這理論能否成立，完全要看瘋狂的定義是甚麼。從常人「生的意志」之堅強這一點看來，自殺明顯地是變態的舉動。可是從醫學的觀點上看來，自殺者大多不是瘋狂的人，所以自殺者都瘋狂這種理論，未免有點勉強。

(七) 自殺是被恐怖情境所激起的反應——這種理論也沒有充分的證據。如果照這樣說來，那麼同一種情境為甚麼叫這個人產生了不合理的反應，又叫另外一個人產生了另外一種反應呢？

(八) 以氣象解釋自殺事件——這種以氣象學解釋自殺的理論頗有趣味，可是並不能令人滿意。這種理論是說，當氣壓變動得很厲害的時候，人們就覺得很容易感受刺激，因此也就容易做出暴行來。不過事實似乎並非如此，因為這樣一來，自殺的比率應該和殺人案件的比率不同，可是照我們目前統計所得，事實正

與這種理論相反。

(九) 以社交解釋自殺事件——這是一種比較新式的解釋法，也是較有理由的解釋法。這種理論是說，除非一個人對於別人有點重要性，那麼他是不會感覺快樂的，而且這種重要性是情緒上的重要性，而不是物質上的重要性。一個人因為富有，美麗或聰明而重要，那是不會滿足其「受接納」，與「受庇佑」的慾望的。要叫這種對於別人的重要性能夠滿足，這種感覺必得能造成個性的持續情緒而起。一個富有的或有權力的人，不能覺得他在情緒上對別人有甚其重要性，因為他一定時常疑心他所以會有這種地位，完全是他的財富與勢力所造成的。一個軍官對於他的兵士是有一些重要性的；可是這種重要性是從階級與命令這物質事實上來的。普通這種重要的價值，是從以下這三種關係上來的：第一，在家庭中，兒童的安全地位是和健康，聰明或美麗沒有多大關係的；第二，在人生的友誼上；第三，在愛情的關係上。我們要注意，我們的所謂「真愛情」與「真友

「誼」者，不是以物質的錢財，思想，或權力為根據，而是以「能」與「能」能夠相安的個性為根據的。一個人能夠由社會，也能夠由個人得到兩種入己的「被接納」的感覺；教會，軍隊，共產黨，有時候甚至這國家，都能夠給人們以「屬於」那個團體的感覺，這種感覺不是因為那個人來物質上的重要才有的，而純然由於那個人是某某人（一個虔誠的信徒，一個兄弟，一位同志等等）內發出的。因此，世上有許多根源，可以叫我們得到情緒「有所歸屬」的感覺，譬如我們的父母，我們的子女，我們的伴侶，我們的朋友，我們的社會組織。當一個人失去情緒上的「歸屬感覺」時，人生就變成毫無意義的了。他再也不是「人類俱樂部」之一員了。他心灰意懶了；他祇有死路一條可走。

我們現在可以把所得的統計拿來研究一下，看這個理論是否靠得住。男子比女人容易自殺；可是女人，這人類生命的賜與者的情緒需要，却似乎比男子多。同時，少年正是擴張「情緒歸屬」的時期。在他們看來，人生是能賜給人以新朋

友，新子女，和新愛人的。老年人正是在「情緒歸屬」渡歲的時期；社交關係逐漸斷絕了。所以自殺的比率就與歲俱進。在那種不敢確定自己在情緒上是否能爲朋友或愛人所接納的人看來，春天是比較能引起孤獨的感覺的，因爲在春天，一如生命都在活躍着，情侶們排着隊，所以也更容易注意到自己的孤獨了；這道理可以由五月和六月較高的自殺比率來證明。自殺的天主教徒比基督新教徒少這一點，也和這種看法相合，因爲在各種宗教之中，天主教的哲學與組織，最能夠使教徒以被接納爲團體中有一員之感覺的。就是在基督新教之中，各種宗派的自殺比率也各不相同的。比方在注重個人關係與個人現狀的克爾文派與組合教中，自殺的比率是比那些有主教管轄的宗派高的。關於已婚者比單身者較少自殺的這一點，也正和這理論相通，因爲已婚者，特別是做父母的人，比那種無牽無掛者在情緒上當然是覺得更被需要的。至於大城市的自殺比鄉村區域較高，也沒有和這理論發生抵觸的地方，因爲「有所歸屬」的感覺在小市鎮中總是比在大都

會中強的。在戰爭期間，各國自然都很注重團體的精神，所以自殺比率在交戰和革命的期間比較低落，也正和這理論相合。黑種人的自殺比率所以會較白種人少的原由，可以說是因為「有所歸屬」的感覺在小團體中比較明顯；還有一點值得注意，就是自殺比率低落的猶太人與天主教徒，同時也是少數人；可是沒有一羣少數人會比黑種人受外力更大的壓迫的，因此他們的團結力會反映出自殺比率的低落，也是很自然的事。

從以上這些事實看來，用社交來解釋自殺事件的理論，似乎比其他任何心理學上的理論勝得通。假如這是自殺的根本原因，那麼有甚麼補救的辦法呢？如果要使世界分割成許許多多的小集團，那並不是很好的辦法，因為集團分割到過小的時候，就不能給團員以充分團結的感覺，其團結的感覺也不足以補償「歸屬」於較大集團的感覺之損失。把全世界形成爲一個大集團，叫每個人都能有「有所歸屬」的感覺。這是一種很好的辦法，可是在目前還辦不到。目前唯一的辦法，

是在儘可能的範圍內，叫每個人有許多情緒安全的感覺，利用種種現存的社會團體——學校、俱樂部、教會這一類的團體——叫大家都有充分的社交工作可做，都能實行精神衛生，都有機會得到湛深與豐富的友情。自殺的問題終於是有積極的辦法可以解決的。

(Henry A. Davidson 原著)

自殺防止會

陳東林

每當時鐘敲半小時的時候，美國就有一個人自殺。倘使沒有那全國救命聯盟會的話，恐怕數目還要多呢！這救命聯盟會的目的就是在於勸導走頭無路的人，叫他們不要自殺。

這聯盟會在全國十餘城市裏都有分會，總部在紐約，因為那裏是全國自殺的中心地！據該會的統計，自從創辦以來三十三年間，它一共救了三萬條性命！

聯盟會如不是爲了一九〇六年的不景氣，也許永遠不至設立。那一年裏自殺殺率非常高，商人跳窗自殺者多得驚人。對於這種慘事最感到關心的，就是中央公園浸禮教堂牧師華倫博士（H. M. Warren），華倫博士認爲許多性命尚使可以及時的勸告，都有拯救的希望。於是，他馬上從事組織全國救命聯盟會。現在大

約有七千個無名氏捐助該會。其中有幾位就是從自殺中拯救出來的該會的老一主顧。

自從開辦以來，該會所根據的方法就是同情地傾聽將要自殺者所遭遇的困難問題。因為這是拯救自殺者最輕便的方法。根據該會的經驗，自殺者比較願意把他們的困難告訴完全陌生的人，而不願意告訴親密的朋友。一個人到該會辦事處來時，就有一位專家接見他，激勵他把他困苦的環境說出來。談話的時間有時只要十分鐘，有時達三小時。接着該會就決定一種辦法。有時替失業的人找到職業。有時替寡婦和老年人取得養老金，那些人都不知道他們是有着這權利的呀！對於另一些人，它替他們取得免稅食券，而對於異常孤獨的人們，它介紹朋友給他們。往往有放蕩的女子到該會辦事處來，訴說她們無論如何不忍受生私生子的恥辱。於是該會就設法使她們暗中安全產下嬰孩，因而同時救了二條性命。

根據該會的觀察，在美國每年發生的二萬件自殺案和六萬件自殺未遂案中，

大多數是受了突然的刺激而幹的。因此它相信，只要設法使那自殺者延緩自殺之舉，那麼，他們想自殺的念頭也就會慢慢消滅。所以它所經常用着的一種方法就是勸那自殺者把自殺之舉延緩幾天。有時它用極孩子氣的方法達到這目的。最近該會贈一個二十四歲的女子等二十四小時，藉口做一件新衣服給她。在其間的時間，該會使她對人生取樂觀的態度，她的頭腦也就漸漸恢復常態。

大體上說，女人的企圖自殺者佔絕對少數。根據該會的統計，男人和女人的自殺者是三對一之比。一般地說，有知識的人要比頭腦簡單的人更容易走上自殺之路。至於那一種職業中自殺者最多却並不一定，因為該會曾受到各種職業者的「光顧」。

不論他們做的是甚麼生意，今日大多數人自殺的動機是爲了經濟問題。大約全體的百分之七十是屬於這一類，其餘大多是爲了家庭問題。出於一般意料之外，失戀却並不大會使人自殺。自殺者最普遍的年齡是從三十五到四十五，雖然

該會最老的主顧是七十歲以上，而最年輕的則是在十五歲以下。

最近，該會却接見了極多的中年人。這些人在年輕時嘗遍各種困苦，而到現在感到自己變成無用，而為家庭的重負，不禁沮喪起來。遇到這種情形，該會就替他們找勢力的出路，往往把它解決得極巧妙。有一次，有一個這樣的人到該會來，在談話中偶然說起他對於人生最大的興趣就是他的孩子和戲院。於是聰明的顧問對他說何不替他的孩子們造一間玩具戲院呢，那人就照這樣辦了，而因為把全部精神傾注在這工作上，他的所有自殺的念頭都化為烏有了。

雖然華倫博士仍舊是全國救命聯盟會的名義上的會長，可是他已不幹實際管理之職了。這是在羅娜彭納女士 (Liona Bonell) 手中，她做華倫博士的助手已經有廿五年。聽了不知多少倒霉的故事的彭納女士，管理會務先後已有八年了。她同時監督着其他城市中的工作，例如芝加哥、波斯頓、洛杉磯等。

每天早晨，彭納女士的櫃子上放着一大堆的剪報，都是與前一天的自殺有關

的新聞。這些材料都被歸檔起來，形成該會之工作的重要部分。例如，該會最近將發現現在一個家庭裏接二連三地發生。於是它就派遣代表到這「自殺家庭」去，儘量替他們設法。

從月份上看起來，十二月是自殺率最低的一個月，六月是最高的一個月，星期一是自殺者最喜歡選擇的日子，而下午六點到七點是最普通的時間。

警院或警署遇到困難的案件時，常會求救該會的幫忙。有一次有一個投奔偵探的人到該會來，說他有一個好朋友將要自殺，叫他們馬上派人去。該會立刻派去一個代表。在路上他遇到一個警察，就帶着他一起去。他們不先不後剛巧趕到。他們剛踏進房門時，他們看見一個人坐在桌子前，把手槍對準了他的頭。

不慌不忙地那位警察，拔出了他自己的手槍，喊着說：「放下你的手槍，否則我要放了！」驚慌得甚麼似地，那人呆木地把手槍放下。於是救命聯盟會在他的記錄上又加了一條性命。

(Kermit Kahn 原著)

自殺的權利

會維明

如果有人患了不治之症，痛苦不堪，哀求較迅速，較容易的死法，社會應仁慈爲懷，成全他的心願嗎？社會應當殫精竭慮，把一個無可救藥的白癡，狂人，或衰弱病患者養活着嗎？甚麼是「生命的神聖」，生命爲甚麼是神聖的？怎樣是神聖的？甚麼時候是神聖的？人類爲甚麼沒有自殺的權利呢？慣於打破舊觀念的蕭伯納說，他只有權殺死自己。

和這種天然權利對立的是一種視自殺爲懦弱和罪惡的假定。據說勇敢的人應當忍受長期的痛苦，直至於死，以表現其毅力，可是這種勇敢的表现是不近情的。一個不屈不撓的鄉間老醫生死在床上，他身邊放着一把手槍和一封短札說，「我不讓可惡的毒瘤佔了上風！」這種精神是比較近情的。

有一個故事說：有一個機敏的人給野人擄去，在野人的壓迫下，目擊同伴們一個個遭受酷刑而死。輪到他的時候，他就對那些輕信的土人說，他曉得一種藥草，擦在皮膚上，可禦任何武器的傷害；如果他們放了他，他就可以指給他們看。他們聽見這話，便跟他到樹林裏去尋找。後來他採了一株罕見的植物，在頸上各處擦了一番。接着他把頭靠在一根木頭上，叫他們盡力向他的頸上猛砍。斧頭砍下，一魂歸天，弄得土人目瞪口呆，不知所措。這痛快的一死使他免受酷刑。這種幾乎等於自殺的行爲是罪惡嗎？

人類的確不可忘掉社會的責任。一個人的生活，事業和幸福與別人具有密切的關係，我們應當盡力爲社會服務。有些人因爲受了一些阻礙頓挫，灰心失望而自殺。這種行爲是懦弱的，愚蠢的，無恥的。

在另一方面，自殺有時是十分合理而必要的。如果一人在世上已經全無用處，自問不能給人以幸福，反而成爲他人的重担，尤其是如果他因不治之症而受

苦，他是有自殺的權利的。

有個善良的婦人畢生奮鬥，造福人羣。後來她患了一種日漸沉重的神經錯亂症。兩個孝順的女兒爲着服侍她，犧牲了十五年的精神 and 工夫，犧牲了前途的事業和幸福，可是結果於事無補，她憐的母親日益瘋癲了。

可是有人要說，這是她們的母親，曾爲養育她們而勞碌過；她們的孝順是應該的。然而，如果那母親知道她所痛愛的孩子爲她而毀棄前途的事業和幸福，她將作何感想呢？

又有個學問淵博，道德高尚的人現在患了痿弱病。他的體力和智力慢慢地消失，結果和嬰孩一樣，——一個無腦筋的大嬰孩——像木頭那樣地躺在一張骯髒的床上。醫生和看護都在等候他死期的來臨。這種可怕的恥辱還有甚麼神聖可言呢？正因為他過去的事業是高尚偉大的，所以讓他在這可憐的情境中慢慢逝世是一樁極大的恥辱。我們也許不願『著靴鞋而死』，但我們却可以在腦力未失掉的

時候死啊。

幾年前，紐約有個女人患了一些複雜的病症，絕無復元之望。她知道自已一定會死；她不能長期忍受深沈的痛苦，所以她很可憐地要求人家讓她早一點死。後來她死得比醫生所預料的較早。看護婦說她會看見病人的女兒這些東西在病人的茶杯裏。在這案件中，沒有遺產可構成殺人的動機，而母女又素來是相親相愛的。法官不重視看護的證言，那女兒幸而未受控告。

新近英國有一個小女孩患了不治之症；她的父親日夜看護她，寢食俱廢，後來他用方法使他親愛的女兒早死，以免長期忍受無謂的痛苦。在法庭開審時，法官對陪審官說，被告會很忍耐很慈愛地看護他的女孩；如果一個人讓他的女兒忍受長期的痛苦，他是會因殘忍虐待之罪而受刑罰的。結果這父親幸未受法律的制裁。

德國曾討論過一條法律，准許醫生於必要的時候，用方法使患不治之症的病

人安然逝世。這條法律沒有通過，因為有兩個可非議的地方：（一）也許有人會利用這條法律去做殺人的勾當；（二）病人也許會因此不敢信任醫生。如果病人知道醫生將在他病勢無望時給他服用迷藥，那麼他當然是會生出許多不必要的疑懼，弄得病情更爲複雜的。

事實上這種生死的支配權不該交給個人去施行，無論他是不是醫生。醫生於診斷上常常發生錯誤。許多據說無望的病人後來却恢復健康了。所以一個人沒有權作這種重要的決定。

可是開明的社會應該制定相當的法律，於必要時請多位醫生和律師組織一個顧問委員會，去考慮病人或醫生的意見。如果病人情願早死，以免痛苦，或醫生有這種主張，那麼委員會應當研究各方面的動機，和病人家屬的態度和意見，以作最後的決定。如果委員會提議使用迷藥，衛生局應當發給許可的執照，讓無復元希望的病人停止長期的苦楚，安然逝世。甚麼人能找到合理的意見，來反對這

種子續呢？

我們對這種合於人道的步驟也許不會再作頑固的反對了吧；我們將培養一個合適的惻隱之心，不顧人間再有甚麼無謂的痛苦和耗費。循着自然程序的死並不是罪惡，容忍不必要的苦楚才是罪惡。

(Charlotte Perkins Gilman 原著)

求死的權利

林國榮

據我看來，患不治之病，痛苦不堪的病人是應該有安然就死的權利的。有許多人多崇拜痛苦，認為肉體的痛苦能使人格崇高，純潔，有力。這是錯誤的見解。痛苦不能使受苦的人成爲現世較好的居民。

清教主義 (Puritanism) 貶視肉體的痛苦，我們因而鄙視身體。人們認爲純粹感覺上的歡樂不如精神上的歡樂，純粹感覺上的痛苦，不如精神上的痛苦。人們想以忍受痛苦爲勸善的方法，有人說肉體上的受苦會引起剛毅，英勇與堅忍不訴苦的個性，使人格受鍛鍊而清淨化。結論是：忍受痛苦並不是壞事。

房屋着火時，人們常常會做出驚異的英勇功績。人們衝入火焰之中去拯救他們所愛的人，奪取他們所愛的東西。甚至祇爲了一隻狗或貓的安全，他們也會冒

着生命的危險去救牠。但是沒有人把這些事當作引火焚屋的理由，或當焚屋爲非不幸之事。

同樣地，人們可以英勇地忍受痛苦；但是，即使這樣，與其英勇地遭遇災難，莫如勿遭災難爲佳。

有人說，上帝贊成人類受痛，不然他不會使他的百姓有忍受痛苦的能力。這種信念本身是愚蠢的，而且實行起來也會遺害無窮。有人以這種信念爲反對醫生應用麻藥的口實。迷藥發明時，教士們斥之爲「侵犯上帝」的東西。

「斯道益派」（不以苦樂爲意的一種哲學學派）的理論，認爲個人的訓練，沉思，修養和德性的操練使靈魂能夠控制身體，而避免身體上的病痛。他們說：「好人即使在拷問台上也會覺得愉快的。」

「但爲甚麼要這樣喋喋不休呢？」你或者要問。「你說這種信念——肉體上的痛苦並非世界上最壞的東西——是不對的。那末怎麼樣呢？即使是不對的，也

不見得會傷害人。」

不見得會傷害人嗎？

「天慈大悲的先生啊，我請求你派一位醫生來結束我的生命。自從汽車肇禍迄今，我已過了七百四十九天的可怕日子，我一直想着死亡死亡。醫生告訴我，我身上所受的重傷是無法醫治的。我時時在痛苦中，世間已無物可使我留戀。我要死亡。一位稱職的醫生就可以使我安然而死，被殺的痛苦真不及我現在一日所受的痛苦之萬一。」

這是倍克女士（Ann Beckett）向美國一個醫學會所作的動人的懇求，她是一位三十四歲的看護，於汽車肇禍時受傷。這醫學會終於拒絕這懇求了。

我希望你和我一樣，認為這種事是違反常理與人道的。但你也許以為這種事不會在英國發生吧，那麼請你對下述這對年輕夫婦的情形發表一點意見。

這女人熱烈地愛着她的丈夫；他正遭過着不治的病症。這種病症是痛苦

的，而且在數年之內是致於死亡的。這位丈夫住醫院已有數月，而醫院全部的責任即是使他活着——在苦痛之中活着。

她到醫院，依他的請求，拿毒藥給他吃，然後回到家裏，毒死她自己。結果呢，社會對她大肆攻擊；說她殺人，說她是在精神不健全時自殺。

這種情形引起了這樣的一個問題：『當我們所親愛的人，患不治病症感受痛苦，要我們替代他們除去所遭遇的痛苦時，我們應否結果他們的生命？』我敢堅決地回答道，這是應該的。

我們有甚麼理由可說死是有害的呢？歸根結底說來，我們對於死亡是毫無所知的。我們對於死亡既然毫無所知，那麼我們便沒有理由可說死是比活的好些還是壞些。無論我們抱着甚麼見解，我們相信痛苦是要不得的。痛苦純粹是有害的。倘使它又是不可醫治的，終止痛苦顯然是應該做的事情。

關於動物，我們已經完全承認應該終止牠們的痛苦，而且採取適當步驟去完

成它。祇爲了人類的緣故，情感迫着我們造出許多理由，使病人繼續受苦。

我們非但要終止動物的痛苦，而且還應該進一步。我們以爲一個人，沒把一隻受傷不治的馬或患重病的狗打死，是不人道的行爲，而且是犯罪的行爲。一個父親因爲不忍使他的女兒遭不治之症的痛苦，把她溺斃。裁判官白蘭孫在判決時說：「倘若這個孩子不是一個人，而是一隻動物，我們對於這位父親終止他的女兒的痛苦有甚麼可以譴責的話，我們更應處分那些應該這樣做而不這樣做的人。」

同樣一椿事，我們對動物這樣做，就被認爲是一種責任，而對人類却被認爲是一椿罪過。這是甚麼緣故呢？我想這是因爲我們予人類生命以過高的價值，而且太重視痛苦，在這個世界裏人們肉體上和精神上遭受了多麼多的痛苦啊！祇要我們承認人類有安然就死的權利，那麼，一切不必要的痛苦都可以解除。

(C. E. M. Joad 原著)

停止生育剷除劣種 佳 歷

「國家有權消滅不良的國民，正如園丁有權剷除他園中的莠草。」

——Dean Inge

社會上惡劣份子的生育率應予減少，這是深思遠慮的人同具的見解。惡人雖不一定生養子，但是這種人所生的大多數的子女都是心智不健全的。不良的遺傳性是心智不健全的最大原因（約佔百分之五十至六十五）。所以如果設法使智力薄弱的人不生男育女，我們就可以把那些阻礙社會進步的份子剷除了。

這一部份的人，數目不少。根據世界大戰時美國陸軍部所編製的統計表，我們曉得：在一般民衆中，有一百萬至二百萬人是智力薄弱的。而且這種精神薄弱，遺傳性癱瘓，和遺傳性精神錯亂的人，其增加率之大，着實驚人。

將這種人永久隔離在醫院裏，或癡人院裏，已經證明是極麻煩的事，並且有許多病人，是沒有辦法可以對付的。研究種族教育的學者，都一致主張，將全體有遺傳性的心智不健全的人，分別停止其生育。一九三〇年，曾徵求美國研究社會科學會會員的意見，對於停止生育的計劃是否贊成。就回答此項問題的二百四十三人中，有二百三十七人贊成這種原則。美國德拉瓦州曾發出這種評論：「州立慈善委員會以為停止生育法是我們律書中最重要法律之一。」紐約立紀華醫院院長利海醫師的主張是：「我雖不提倡將那一種人全部停止生育，但深信國家為心智有缺憾的人，設立機關所虛耗的金錢，至少數達三分之一，這樣地去訓練療治他們，然後再容他們生育惡劣遺傳性的兒童，這樣學生不已，對於國家的負擔也愈重。我們可以盡力研究這種問題，但是若不設法停止這種人的生殖，智力低劣的人數將愈增。」

關於美國著名的朱克士（Julkes）和卡理喀（Kallikak）兩族族譜中所發現

的罪惡，謀殺，窮困和賈淫的事，大概知道的人已經很多了。以卡族而論，有後嗣四百八十六人，是由一個心智正常的父親和一個精神薄弱的女人私生一個兒子傳下來的。其中除四十六人外，全部是各種各式的墮落份子。那個父親在另一方面又和一位心智正常的女人結婚，傳到六代，共生子孫四百九十六人，其中僅有一人是畸形的。在同樣情形之下，那朱族的人，在六代之間，生了一千三百個心智不健全的人。假使對最初那一對夫婦施行停止生育的手術，所費僅美金一百五十元已足，也不至於在社會中遺流了這樣無窮的罪惡。但是在一九一六年，用於其中一族所耗的救濟費，已達二百萬美金。當時那一族共有二千人。到現在這種救濟費，到底激增了多少，我們不得而知；況且像這樣的家族，現在還很多呢。

人類需要停止生育，這是新近才現發的一種觀念。直至一九〇七年，美國印第安那州才通過第一條停止生育法。現在美國已經有二十六州實行這種法律了。依這種法律而施行停止生育的人，其數達一萬五千人以上，其中約有半數住在印

州。一九二八年，加拿大的亞巴達省，一九二九年，丹麥芬蘭和瑞士的瓦特區，一九三二年，墨西哥的庫魯次省，都通過停止生育法了。

按照現在所用的普通停止生育方法，並不將身體內的任何器官割除，或使性感興趣減少。因爲一般人都以爲必須經過割切手術，並須使面貌，感覺，和舉動發生根本改變，所以這種說明是必要的。其實，性腺對於身體作用的重要性，並不因將其生產的小出口關閉而受影響，因爲它的內分泌作用，依然沒有改變。對於男子所施行的分泌管截除術，只需用局部的麻醉，經過五分鐘的工夫，並休息兩天就夠了，絕對不發生甚麼其他不良影響。對於女子所施行的停止生育法，是名爲喇叭管割除術，這是將輸卵管關閉，施行手術時，需要麻醉，住院，並且在二個月內不得舉負重物。至於用愛克斯光和鉗鉗的方法，現在尙不能充一般使用，因爲這種方法對於少婦們的神經系，爲害頗大。

根據各產婦科專家的報告，他們曾對那些經過用大手術停止生育的大批病人

加以考查。其中如果身體上有甚麼改變，那就是他們的生活都比從前更完滿更健康。多數人對於同性關係所得到的結果，都是較快樂的。

現在的法律，禁止醫生對於身體正常的病人施行停止生育的手術。至於墮胎，必須在身體上有確實的病徵，證明懷孕對於病人的性命是有害的，才可以施行停止生育的手術。

曾有一個時期，美國有七州對罪犯施行停止生育，作為一種刑罰。但是現在有許多這種法律，已被認為不合憲法的規定了。這是要迎合許多社會學家的主張的，他們以為除遺傳性或犯淫亂的罪犯外，強制停止生育是不正當的。有少數人，甚至以為無論甚麼案情，強制停止生育，都是不正當的行為。他們以為，倘將各機關內所有低能的病人監禁起來，連他們的子女也都加以監禁，這樣每年的負擔，就可以逐漸減輕了，因為這種病人的家庭平均人數，是不足以使這一類的人轉讀下去的。

其實，發生心智薄弱，精神錯亂，癲癇及其他類似之病症的危險集團，是在瘋人院收容所之外的，這種人在平時，他們的智力是足以應付困難的，但是到了不景氣的時候，就非施以救濟不可了。據在美國新港（New Haven）的研究，表示這一羣人，每家有子女七人或七人以上，這樣每代的人數都比前一代加倍，所生的子女大多數和他們一樣，但是有一部份人的智力，比他們還要低下，就是這一羣的人，佈滿在我們的瘋人院或收容低能者的各種機關。

要對付這種情形，可制定法律，規定外科醫生，可以對這一類的人施行停止生育的手術，此項手術費，由國家付給。假使有人明白他那繁殖的家庭，是他和他的妻子的費累，他已無力供養更多的子女，停止生育是一種最簡單的手術，並且可以秘密進行，也可以免去靠不住的避孕方法，他對於這種手術，一定不勝歡迎。這就是印第安那州新法律未通過以前所行的辦法，在各機關內，有許多人完全是自動去受停止生育的手術的。這樣一來，及時的停止生育會變或社會改良未

庭最有效的利器。

社會遲早會明白，人類這樣不分皂白的繁殖，斷不能增進其所追求的美滿幸福，生殖的問題，是在質而不在量的。

(節譯自美國節育雜誌載座)

人工的優勝劣敗

王宏喜

要減少遺傳上有缺憾的人種，有兩個可行的辦法，一個是隔離，一個是消滅生殖機能。對於低能的人，有一種辦法是把他們隔離起來，男的住在一個地方，女的住在另外一個地方；另一種辦法是施行外科手術，使他們沒有生育的能力。第一種辦法已經爲社會所接受，而且也實行得頗爲普遍。歐美有許多國家，都由政府當局，劃出一大筆款子，創辦規模宏大的「醫院」，「養老院」，「農場」，和「學校」，以種種的條規，來管束和限制這些不幸者，叫他們做有用的事情，以盡他們的一生。這個辦法在防止生育上，是很有效的，在低能者與癡狂者中，實施這個辦法是很必要的。可是從社會的觀點上看來，要充份加以施行是非常艱費的，而且從人道主義上講來，也祇有在病况極重的人身上才可以實行。

實行消滅生殖機能這個辦法，就沒有這些缺點。可是消滅生殖機能法，向來普遍運用，也還沒有得到社會上一般人的接受。這到底是爲甚麼呢？因爲社會上的人，對於消滅生殖機能一事，往往有種種的誤會。普通人往往以爲消滅生殖機能就是閹割。其實不然。消滅生殖機能與閹割這兩種手術，是絕不相同的；除非把這一點向社會上的人講解清楚，那麼要大家對此事有正確的認識與進步，是很困難的。所謂閹割者，是割除生殖腺（卵巢或睪丸）。假如早年施行閹割的手術，那麼結果不但是沒有生育的能力，而且在性格上，行動上，與身體發育上，都會有很大的改變。宦官、閹馬、閹雞、和閹牛，都是這樣造成的。人類施行閹割的手術者，多在晚年，其目的不過是在補救病狀。

優生的消滅生殖機能，根本上與閹割完全不同。在男子方面，不過是割斷從睪丸輸精到外面來的細管，這是一種很小的局部手術，祇消幾分鐘就可完成，而且除了消滅生殖機能之外，對於被施手術的病人，應該不會有甚麼改變。在女性

方面也是如此，祇是女人在施行手術的時候，得擔肚子割斷，所以比割斷有一點。

在美國全國各州中，實施消滅生殖機能法的，並沒有堪州，加利福尼亞州就是其中之一。我們從這幾州實驗之結果，得到了一些很豐富的材料，可以對施行手術的結果，作智力上，身體上，與社交上的科學研究。名生物學家卜彭諾博士（Dr. Paul Popenoe），曾發表一些科學的論文，報告一九〇九年實施消滅生殖機能法後，施行手術者的詳細狀況。從一九〇九年到一九三二年為止，施行手術者計共六千人以上。卜彭諾博士報告其結果說：「被消滅生殖機能的病人，其家屬對於這種手術，可說是一致贊同的。當父母無力養育子女或訓練子女時，當子女也許會得到有缺憾的遺傳，使未來的生活黯淡無光時，父母不該再生育，這是他們所最明白的。假如生出來的子女是常態的，可是由瘋狂或低能的父母被養起來，也要遺害終身。這些子女在表面上或許是常態的，可是後來也許會表現出

遺傳的性格。這些事實都由悲慘的經驗而存在親屬的腦海中。『沒有一個家庭因施行這種手術而致破裂，也沒有因此而擾亂家庭關係的。』

低能者在離開州立醫院以前，差不多都被消滅生殖機能了，也有許多人專為要消滅生殖機能才進州立醫院。

施行對斷分泌管的手術，對於性生活的影響，是很值得研究的一點。在病人中，有三十六個是因精神病而進州立醫院施行手術的，還有六十五個常慮的男子，是自動去施行手術的。根據報告所知，這一百零一個男子中，減少性的活動者祇有七人，而且大多是年老的。這些人施行手術後的時間，平均起來是五年。從這些人施行手術後的結果看來，結婚生活是反而有進步的，對於健康上，也絲毫沒有壞的影響。在研究了一百七十七個被消滅生殖機能的女人中，結果也發現這種手術對病人的性生活是毫無影響的。

在普通的人民中，這種遺傳上的缺憾，往往不容易看出來，可是却極普遍。

我們就使把明顯的低能遺傳者隔離起來，使他們不能生育，可是還有一班潛伏性的低能遺傳者，在結了婚以後，也是會生出低能子女來的。不過潛伏性的低能遺傳者，生出低能子女的，和明顯的低能遺傳者所生的比較起來，是要少得多的。關於這個問題，除了對明顯的低能遺傳者，施行消滅生殖機能之外，是沒有其他優生捷徑可行的。因此我們假如能有計劃地實行消滅生殖機能法，那麼我們的人種，就可以得到很大的改進，對於整個社會與民族，也就裨益不少了。

(H. M. Parslney 原著)

美國的節育運動 友聲

在今日，「節制生育」的意義，已經不單是「限制」生育了。除了「限制」生育以外，這運動的本身還含有兩個重要使命，就是計劃家庭和間隔生育時間，使母體及其嬰兒的健康都得到保障。自動延長受孕時期的好處，已由美國兒童局（United States Children's Bureau）在一九一五年出版的統計很明白的證明了。這統計指出母體和嬰兒的死亡率，以受孕間隔期祇一年者為最高。

美國今日最有名的生育節制倡導者山頓夫人（Margaret Sanger），從荷蘭和英國得到了推進節育運動的臨床技術的知識和印象，一般沒有避孕知識的窮苦母親所遭受的不必要的痛苦和死亡的可憐情況，深深地感動了她。結果，她在二九一二年，便決心把一生獻給節制生育運動。

雖然，山繭夫人一九一六年在布魯克林所成立的第一個「避孕知識訓練班」在幾天後就給警察封閉了，但是她的被捕和一個月的監禁，却使公衆對她特別注意起來，而一般輿論的意見也逐漸集中起來。因此，她在七年之後，便成立一個永久性的訓練所，便是現在有名的紐約節育技術研究所（Birth Control Clinical Research Bureau of N. Y.）。這是美國牌子最老，規模最大的節育中心，所長便是山繭夫人。

美國節制生育同盟（American Birth Control League）是一九二一年成立的，直到一九二八年，這同盟的主席都是山繭夫人。後來她因為要在華盛頓專心從事一種修改聯邦法案的運動，便辭職了。現在同盟的主席是生物學家李德爾博士（Dr. Little）。

二十世紀以來，許多醫生的努力，是促進這個運動的不可少的因素，比如夫人的「家族節制要早十年」，福生博士（Dr. Forester）一九〇四年在他

的小冊子子孫之節制（*Limitation of Offspring*）裏，已經發動了一個有力的教育運動。一九〇五年他又發出了一種關於避孕技術的說明書給全國醫藥界。直到去年他去世為止，他始終不懈地爲他所謂「防孕」的工作而努力，希望獲得一般大眾和醫藥界比較開明的見解。

美國目前的生育節制訓練所，是想把生育節制運動先驅們的理想變成事實。把節制生育的知識廣播起來，使社會上各階級的兒女都得到利益。在四十一州裏面，有三百零七個這種在醫藥界指導下的避孕機關，不斷的給那些讀不起私人醫生的貧苦母親們以忠告，最近兩年來，這種機關更大大地增加了。

一九三〇年，美國節育同盟之下，有六個州同盟，現在二十四州裏面都有了這種已經組織好的州同盟，指導着節育技術的發展。這些同盟在「全國董事會」上都有代表。全國同盟和各州同盟總計有會員十六萬人。

近年來，在十六州中五十三個指導所都是全部或局部由公共基金來維持，現

在有九個指導所設在市政府裏面；二十個是設在各城各鎮的衛生部裏。另外六十五個是設在醫院裏；其他的節育中心，是設在教區辦公處，巡迴看護處，醫生的診所，和私人的家裏。

牧師、大學教授、總會婦女、律師、商人，和其他公民領袖都是生育節制計劃的贊助人。這些業餘的委員們募集了經費，使節育中心得到公眾的贊助，信仰，並且還幫助各地增設節育中心。

取得各社會工作者的合作是節育組織中最重要的活動之一，因為這些社會工作者，是各技術指導所和需要避孕知識的母親們之間的連鎖，各社會公益團體，都逐漸的看出「節制生育」有時可以直接防止貧窮，不健康，以及許多家庭糾紛。它不是實行生育節制，這些家庭糾紛是無法解決的。

一九三五年，美國有七萬窮病人接受了節育的技術指導。一九三六年的人數隨着指導所的數目而增大。指導所裏對於每個病人都有詳細的記載。病人

的平均年齡是二十八歲，生存兒童的平均數是三個。在未到指導所來以前，多數的病人都曾試用過各種不可靠的避孕方法。較老一點的病人中，有過五次或六次的墮胎是很普遍的事，去年芝加哥指導所有一個病人，說她曾經有過三十二次的墮胎。

美國母性死亡率之高，是很出人意料之外的，其中四分之一都是因墮胎致死。關於這一點，陶實博士 (Dr. Tausig) 在自動和誘惑墮胎一文中，已經指出。「經濟困難，是造成墮胎行為的主因。」他說，「在救濟墮胎的一切提案中，沒有再比廣泛成立節育指導所，充分供給避孕知識及免費供給窮苦大眾以避孕材料一案更重要的了。」

到這些節育指導所裏來的病人，多半是免費的。對於能出錢的病人，所收的費用也不過是半元至三元之數。這些婦女雖然祇出了很少的錢，但她們受到的診治總是很滿意的。有些節育中心收費的最高額祇是一元。

曾經用過避孕法的母親都不再害怕『不必要的受孕』了。她們總會對指導所的看護說：『現在，我的丈夫已經有了職業。我們的孩子也快要三歲了，我決定現在是再要一個小寶寶的時候了。』當每個母親第一次來到指導所時，看護總要對她說明：節制生育的目的，並不是使她從此不再會生育，而是幫助她得到更健康的孩子。

節育運動在美國雖然已經有了迅速的進展，却還需要相當時間才能達到更完滿的境地。現時能夠得到各節育指導所的幫助的，祇有一小部份的都市婦女，直到最近，這種運動才深入到嬰兒死亡率特別高，母親因受到不斷生育的痛苦而特別需要救濟的各農村與各山地區去。

美國醫藥協會工作計劃中最重要的一項，便是由該會附設的藥物局負責檢驗節育藥品，在無統制下繁榮起來的避孕藥品製造業，已經達到了可驚的地步。市場上流行的許多『女界衛生』的藥品和方法，都是毫無價值，有些顯然是有害

的。

節育運動在法律上的地位，還需要更清楚的規定，因為現在還有幾州保存着限制散播避孕藥品及知識的法律，雖然在這八州中，除了密西西比州之外，避孕指導所已經公開地活動了。

美國唯一反對節育的團體是天主教會，他們認為科學的避孕是違反自然和道德律的，但是他們的反對並沒有多大的效果。

此外節育運動又遇着一些別人的反對；這些人相信節育的結果，會造成生育率的減退。可是許多人口學家却說，人口的增減，是隨經濟的機會而調整的。生育節制不過是使生育率減低的一個不重要的原因罷了。許多人都斷定美國人口在一九六〇年左右，便會達到穩定時期。這對於美國是非常有益的。

一九三五年十二月，十六位社會學專家和人口學專家所發表的答覆海士主教 (Cardinal Hayes) 的公開宣言中說：「固然，目前生育率的減低，有造成真正人

口不足的可能，但是預防這個結果最有效的方法，還是普遍地實行生育節制。一
 注重人類的質而不注重人類的量的優生學家，都承認節育的普遍化，是改良
 人種的一個好方法。過去節育知識之所以會產生不良的影響，優生學家認為是因
 為節育的知識只達到有知識有能力的人們，結果他們的子女太少，而其他階級的
 人口反而迅速地增加起來。

節制生育是一種醫學上和公共衛生上的運動。這是已經被社會所承認了的。
 無疑地，它將要順着這條路線向前進展。同時，今日科學上避孕知識的進步，已
 經開闢了一個新時代，使人類更能繁榮，更能幸福地自動控制和創造生命。

(節譯自 *Current History*)

火葬

蔡鉉

父親逝世的時候，他的年齡是八十七歲。我在四十一歲以前，從來沒有見過人死，對於葬禮完全不懂。當父親年事漸高，有時出外旅行的時候，我時常這樣想，我能不能夠再見他生還呢？我和我的丈夫談起「死」和死後「如何處置」的問題時，使他非常難過。

我們時常爭論這個問題。我的丈夫贊成火葬。這種辦法我連談也不願談它。我想，屍體被火焚燒，多難堪呀！我覺得還是入土為安，土葬又可以使土地肥沃，與大自然吻合。我的丈夫向來很豁達，毫無成見的，他果然贊成我的意思，允於某日在附近之鄉村禮拜堂院內，覓一墳地。我們雖有這種計劃，但是並沒有實行。時值不景氣，非必需的費用，可免就免，所以竟將此事忘却了。

兩年以前，我們搬到紐約去。十一月間，我回家向父親祝壽。他似乎比前幾年還活潑些。我正要離此處到我丈夫的家裏去，他竟失足跌傷。醫生們坦白告訴我，父親醫骨已斷。他就是醫好，恐怕也要成殘廢。他們勸我須籌備一切。

死是多麼可憎恨呀。我明白醫生們的意思了，但是我不願和他們爭論，我還要留着我的力量去扶助這個脆弱的老人呢。但是到第二星期杪，我知道必須替他預備後事了。因此，我們四出尋找一個相當的墳地。那裏知道所有附近鄉村教堂內的墳地，均已葬滿，或則限於教區的人方能葬在裏面。只有大城市的墳場，方有餘地。我們只好往那裏去物色了。

管理墳場的人，以墳場的地圖相示，好像我們是來購地建屋似的。時值十二月間，又冷又潮濕，當我們看見那塊地的時候，我只覺得渾身戰慄。附近的工廠內，有一些像「食屍鬼」的機械，有一些極多可厭的建築物，此處又是熱鬧的地方，我們竟想將這位美而尊嚴，豁達而愛藝術的老人的軀體，葬在此處。

我不禁問道：「果沒有這靜謐的地方，而必須在『六烟』裏面的地方嗎？」這位年輕的嚮導者搖着頭說：「這是城內最可憐的境地，不久就要葬滿的呀。」

我們路過好多掘開了的墓，以便埋葬的——一堆一堆被雨水浸透的泥土，又濕又爛，堆在爲黑烟所污的雪上，墓旁有三五個人站在那裏等候着。這青年說明地優後，我的心更覺沮喪。我絕料不到葬一個屍體所費如此之鉅。我所提起的那塊地，需美金一千七百元。這個人很溫和地對我說，我剛才所看的那塊地，雖然不滿意，但在樹木茂盛的時候，那就非常好看了，而且好多父親的老友和同僚，都是躺在那裏呢。他說完之後，看見我不作聲，他又對我說：「假如你要葬父親的話，紐敦夫人，我想你還是用火葬吧。」「不好，不好，」我對他說。我往外看，見有石碑林立，均爲煤烟所污，這種景緻，委實可厭。「好吧，你就將火葬的情形講給我聽吧，」我這樣說。

他說：「你最好先去火葬場一趟，你到那裏就完全明白了。」於是我們穿過

這個城，來到一個戈特式的小禮拜堂，很親切，很優美地建立在火葬場的後面。我的丈夫對管理教堂的執事說明，我們知道火葬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我就對他

說，「你將一切的情形都講給我聽吧，我假使能完全明白，我就不會怕的。我不知道清楚，我才会怕呢。」

這個老執事對於我的意思，似乎已經明白了。我們進去一個小禮拜堂，只容得下四十多人的樣子。在這個小聖壇所內，很高的祭壇前，置有深灰色的石龕。此處有花草陳列着，和暖的陽光，從玫瑰花形的窗，射在石地上。「棺木抬進來之後，就擱在這個葬龕上，」執事這樣對我們講。他接着說，「扶柩的人立在兩旁，然後翻懸，讀到『從土到土，從灰到灰，從塵到塵』的時候，就撒灰和塵於棺木上。我按一下這個按鈕，棺木立即落下，比地面低一尺，只留着鮮花在上面陳列着，牧師為死者祝福後，禮儀就算完畢。」

我問道，「我們走了之後怎樣呢？」

他便我們到聖壇下面的接待室內。他說，「散了會，衆人離開這禮拜堂的時候，所有的門都要鎖起來，只一位死者的父親和承受人，同我到這個房間來。我一壓這個槓桿，這頂乘托棺木的葉簾，便往下降落了。此時我們將擱在棺木上的花拿走，因為這些花是不許拿進這間焚屍室裏去的。」說到這裏，他停了一會。我說，「請你繼續講吧，我要完全明白這事呢，焚屍室到底是怎樣的呢？」

我們又走進一間拱頂室，牆壁也是粉白的，好像剛才那間一樣。當中有一個小建築物，是用磚砌的，有幾個四方鍍金的門。這執事將這些門開，發現裏面還有一個門。他又開了，我們看見裏面是一個鑲白瓷磚的長房。這執事對我們說明，如何將棺木抬入這焚屍室，這些門用電力圍閉四小時。他說，「這棺木就不再打開的了，一俟火葬開始，外面的人就無法進來。以後就將屍灰送至墳場主在處，然後裝入骨灰器內，封固，存於教堂之回壇中，或由親屬保存。」但我還是不滿足。我又問道，「它是不是好像燒焰火那樣燒呢？」 Cremation (火葬)。

這個字，照我看來，是火焰的意思。依我的理想，火焰在於我所愛的人的身上，不免有損其美，這是令人不忍的。

這個老人問道，「你曾經看過太陽嗎？」我點一點頭。「它的光輝多麼明亮呀！」我又點一點頭。「屍身就被這光輝環繞着焚化的，「其光有如白日」。」「其光有如白日，」這個意思把我說服了。當父親在花園工作的時候，日光照耀於其上。當他坐在露臺看書的時候，日光照着他的白頭。此和暖的陽光，使萬物生存，並慈祥地降福還齡。我想到這裏，不禁痛心地對自己說，「萬一父親逝世，我要扶柩到這裏來的。」

但是當我們驅車離此的時候，我的丈夫還是覺得不安心。他說，「你本來的意思是「入土為安」的。你改變得太快了。恐怕你是勉強順從我的意思吧。我今天必須離開這裏，但是明天我勸你去拜望一位父親的老友，和他的年齡差不多，將你的意思告訴他。」

「也是你的意思是不是還是那樣？」我這樣問。

「比以前更堅決些，」他這樣回答。接著說道，「葬在都市四周，是再野蠻不過的了。最奇怪的，一塊地，一座碑，要數千元，何不將這一筆錢，替你的父親建一個活的紀念物呢？」這是甚麼意思呢？」我這樣問道。

他說：「火葬只需四十元，何不拿其餘的款子捐給他的母校，作為獎學金呢？或者作為一種輪流借款，給那些窮學子有讀書的機會呢？你的父親向來是道青年的，且畢生為青年服務，何不建立一種紀念物，以獎勵那些他要幫助的人呢？」

再沒有比這番話能夠安慰我今天下午所得到的痛苦了。但是他繼續說，「這只是我的意思，我不希望你接受，除非你真覺得它是對的。照我剛才所說的，到你的父親的朋友那裏去一趟吧，看他的意思怎樣。」

我到他的母校的校長那裏，他是一個仁愛而有同情心的人，但對於世事毫無

明瞭。他說，「這座我看起來，是沒有問題的。據說是屍骨中，一件屍骨是……」
建築公路的時候，時常不免將小鄉村的墳地劈開兩段，留着斷碣殘碑，在公路兩旁拋棄着。或於工人掘地時，掘起頭骨一支，或零星碎骨一節，這都是六七年或一百年前，某人最親愛的人的骸骨呀。我以為這真是污辱神物。但死者還是不應抑止進化呀。假使你和我百年後，也許埋葬是不可能了。不得已，恐怕只能用火葬呢。你想，假使將購地立碑的錢，移作獎學金之用，其價值不可同日而語了。那麼，我們所花不多，只須用些腦力就可以培植這些燦爛的青年了。這死者才真要使這土地肥沃呢。」

一星期後父親逝世了。我在他的旁邊坐了一會。我的計劃已經實行了。我能夠有工夫多陪他一會了。我不覺得悲傷，我反覺得得意，因為這樣辦，對於我對於人都是好的啊。

第二天他們送他到他的母校的禮拜堂裏。那裏有日光照耀，花卉陳列，他的

老友圍着他，於是開始誦經了。

我們驅車前往火葬場的時候，經過一塊墳地，見其中為煤烟所污的石碑和雪，並堆着新掘起的污泥，我不禁自己想想，我們幸虧沒有將他葬在那裏呢。這個小禮拜堂之中，晚霞的光芒，正射着這緩緩移近的靈柩，上面鋪陳着黃玫瑰，水仙花，鳶尾花。又和暖，又鮮艷，又光明，又美麗，無冰凍的褐色的泥，無污穢的雪，無戰慄的人。

於是他的屍身開始經過火葬的程序了。

這棺木沉下看不見了。但穴裏的花仍留着，又華美，又生動，又茁壯呢。

於是我們離開他了。那些將一個脆弱的屍身，葬在寒冷的土內的人，能無動於中麼？我回家時在路上默想着，我知道圍着這位溫柔仁慈的老人的，是一種光輝，「其光有如白日。」

秋季某日，有一個學生，不詳其姓氏，被請往校長辦公室去。校長對他說道：

「你不必告退了，款子已經有了。」父親的紀念物，不在土和碑的墓裏。依我看來，他並未死。因為他以他工作所得的，幫助學子，好像從前別人幫助他一樣。這個不知名的學生，他已經授之以光明，其光有如白日。

(Frances Newton 譯)

大眾法律顧問處

沈鴻模

威斯威廉是二十年來紐約的一位成功的公司律師，後來於一九三〇年因殘疾，二是不能行動，以輪椅代步。他非但不因此灰心，却想出了一種計劃，不僅使他一生有事可做，而且對於社會有切實的貢獻。他在寓所內創設着一個法律顧問處（Legal Clinic），俾平民花極微的費用，獲得他的指教。——普通爲一元，至多十元。

他稱之爲『法律衛生』。他說：『我的命意是盡可幫助人避免陷入於難境，而不是從他已陷入難境後幫助他出脫。』

現在已有無數男女絡繹不絕地到他那裏去求助了。他們既非窮得不名一文地要求免費的指教，也非常富有到能聘請律師。這種顧問處事實上已很有成效，全美

的條律師們正在加以研究。他們覺得這種法律顧問處和醫師診所一樣的醫學。威斯發覺所有提到他前面的事件，其基本的需要是同情的指教，健全常識的運用。例如，某年長婦人請求他對付房東的事件，她告訴他：「房東要我搬家，因為我欠了一個月房租。」她和兒子住的是一間月租三十元的公寓，兒子的薪俸每二星期領一回。從每期薪俸內，她依習慣總提出十五元，備付租金。但二年前她把房租移付了醫藥費後，房東到來收取租金的時候，她手頭只剩三十五元。她繼續說：「那房東很慳吝，他說他知道我不易把零錢積儲，所以特別優待，自願改一月為每二星期收租一次。」

威斯就致函房東，說明那女人一向每四星期合付三十元，每年付十三個三十元，而不是應付的十二次三十元。這樣付租辦法既經履行二年，那末實際上房東還欠了她六十元。

又一天，一位心慌意亂的年輕丈夫告訴威斯說，某醫院不准他的妻與新生嬰

兒出院，因為住院費用不曾繳訖，雖然他聲明手頭沒現錢，允許月底交付。

威斯答說：「那麼再去請求院長一次。他如果仍不允許，就借用他的電話打電話至警局報告說，你的妻和孩子正在被扣勒贖中。」

一小時後，威斯的電話響了，一陣歉疚的聲音傳來：「我們現在回家的途中！」

這類事件非但把威斯的心田振奮了起來，並且使他確信自己正在盡着很需要的義務。這種義務在大規模有組織的法律顧問處設立以前，任何熱心公益的律師都能就地實行。威斯向委託人徵收微資，只因爲他不愛施捨的名義。他以為施捨於雙方都不宜，恐怕施惠的人因此便覺自傲，受惠的人因此損傷自尊心。他以一元爲標準，因為他要花許多時間翻檢法律或撰擬稿件。

他的服務工作雖因格於法律界的業規，不能刊登廣告；可是他給予指教的消息已到處傳播。有許多人通信求教，有的電話請教。他便依照各事件的性質，決

定委託人是否需要他的顧問處幫忙的必要。如果非必要，他就推薦若干有經驗的律師，聽委託人去選擇。

他的委託人大都是一般略有資財或小本經營的人士，只須偶然請教律師的。他們最需要幫助的時候，是遇到一紙合同，須付一筆在他們看來數目頗大的款項；假定是過預償付購置房屋或汽車的款項。他們的對造是熟諳法律文件與契約的，可是他們自身却是茫然無知的。他們不敢請教律師，恐怕動輒須花二十五元或五十元，因此他們只得依賴經手人的信用而行事。

有一個人會同一個代理人到威斯先生那裏，這代理人是預備售給他一輛新貨車，換他的一輛舊貨車及現金三百五十元。威斯把合同瀏覽一遍，就隨手在那委託人所欲購置的「貨車」字樣前面，一一加一「新」字，然後請代理人在添改的地方簽字。那代理人婉言拒絕道：「待我回去和經理一談，準半小時回來。」等了一小時，買主自己到這家貨車公司去一問，所得的答覆是，「不能成交。」代

價一元的簡便忠告居然使他免得上當。

還有一位女人的經驗也很特別。她向一家廉價商店用分期付款辦法購置了一架電氣冰箱。她先按計劃付了六次貨款後，便失業了；因此冰箱給那商店收回了。但過了幾月，她又獲得職業的時候，那商店要她交付餘款五十元。她忿忿答道：「你們已經把冰箱收回了。」「是的，小姐，但請細看我們的契約。」於是她看契約，這還是第一次，結果她很狼狽地發覺合同上載着所有未付清分期付款必須照付，不問冰箱已由賣方收回的字句。她立刻趕到威斯先生那裏求救。

他告訴我（筆者）說：「她自然來的太遲了，我已無能為力。倘使全國各地都有法律顧問處的話，人們就會知道在簽訂契約前先請教律師，不問金錢數額的大小，這樣才可以省去許多煩惱。」

那一天想不久總會來到，因為幫助威斯策劃的是美國律師公會法律顧問研究委員會現任主席來威林博士，為哥倫比亞大學法學教授。來威林博士預料一二年

內有幾個城市將在當地律師團體的指導之下（沒有這種指導很容易變成一種純粹的事業），設立許多顧問處，內部的人員由二三位支全薪的律師為主腦，以著名法科學校高級學生十五人至廿人為助腦。這些青年助理員各支年薪二千四百元至三千元，聘約二年，也許不續聘，俾便輪流調校。

來威林博士說：「這種顧問處也許應該稱做法律服務社，雖由律師團體加以贊助，但維持費必須於一年以內能自給。」美國各律師團體的委員會已空前的贊成這種法律服務社的設立，美國最高法院的法官斯東也贊助這計劃。

然有許多律師並不熱心。有的以為這計劃有涉及社會主義的意味。有的以為有損於律師界的尊嚴，奪取同行所需要的委託人，現在免費服務工作已在履行。

威斯先生却有獨特的見解，他相信他所幹的事情很對。他說：「法律顧問處事實上發現了一些新的主腦，這就是法律的大眾化。」

(William A. H. Birnie 原著)

救火大王

劉光清

某處一旦失火的時候，救火隊長立刻發出命令：好了，弟兄們，現在穿上你們的救火衣。

救火員不慌不忙地捲開水龍管，連那些掃帚抹布一類的東西，一併掛上救火車。他們開始工作，噴射一串串的水。最後，把地板弄乾淨，仍舊擦得光亮；事先置於房中蓋着油布的傢具，一一搬回原處；甚至牆上的字畫，他們都替你照常掛好。一小時以後，火險登記員估計火警損失五元，水漬的損失分文都沒有。

在美國大多數市鎮上，往往記載：火警損失十元，水漬損失反而五十元。但是，美國亞巴勒城（Albany）却不如此，本年內一如往昔，一萬七千五百餘民，每人每年火警損失，僅費一角二分。

每十年內，他們的平均損失數才祇六角；那十年裏，紐約城平均數則爲二元二角五分。

爲甚麼亞巴蘭（它還是一個堆藏危險物挺多的市鎮，如棉包、松油、木松之類）對於火災的損失，數目這麼小呢？原因是，假如看見一線火苗，他們便立刻撲滅它；夜晚他們爲了火警，到處巡查，正如警察追拿罪犯一樣。城裏每一個人、女人和孩子，不論黑種白種，因自己的房屋失火而被拘，都認爲是一樁再醜的事。

亞巴蘭救火隊隊長名布諾斯蘭，是一個矮胖的老年人，爲人沉默寡言。他除使該城成爲全美火警安全區以外，並有暇兼任扶輪社社長，營造公司監督，及國際救火聯合會會長。

在他担任亞巴蘭隊長的廿七年中，布諾斯蘭使每人的火警損失由三元四角五分減至一角二分。自始至終，沒有一個居民因火警死傷，沒有一個救火員喪命，

夏沒有一次失火。由甲處延燒至乙處。全世界的救火隊員紛紛來信，信中所用的文字，佔六種以上，問布諾斯蘭如何他能保持如此的紀錄。

這裏是答覆中的一段：每晚從八點至次晨六點，全副制服的救火員，拿着最長的電棒，步行巡視商業區的一帶街道和街坊；每小時換門逐戶的觀察兩次；每晚，秘密經過各處棉花捲枝三次；閉關有無捲烟的氣味。利用這種未雨綢繆的細心，聖巴勃的夜間火警，大半可以發現，他們趁火小的時候，趕緊撲滅。所以布諾斯蘭認為唯一減少火警損失的較好方法，便是趁他們出發之前，便使火警消滅。

每月有兩次或三次，布諾斯蘭的救火員突然來到各處的貨倉、教堂、學校、堆棧，自地室至屋頂皆加以檢驗。每年有一次，他們擅自走進私人住宅，不論貧富人家，關於電器煤爐、烟窗、紙庫、臥室以及一些可以引火的危險物，視察員都加以註明，並將所見經過記入一種永久性質的卡片。

「自然，住戶是不會反對的。」布諾斯蘭說，「因為他們與其看救火員拿著水龍，還不如看他們拿着一本筆記簿好。」

當然，亦有幾個其他的工業城市，每人火警損失偶爾也許比亞巴勒低，不過，亞巴勒的救火成績却把紀錄保持得最久。

亞巴勒的環境並不優越。住民有一半是黑人，建築物有一半腐舊不堪，屋裏堆些棉包、松油、膠料，此外還有幾處化學工廠、堆棧等等，都是容易起火的東西。然而，亞巴勒所付的保險費率，在全美算是最低的了。亞巴勒人民會驕傲地告訴你，他們救火隊每年經費僅四四〇〇〇元，無形中他們賺得一年一〇〇〇〇元的贏利。

他們付給布諾斯蘭的報酬也很高，他的薪額五〇四〇元，比起米爾頓波爾斯（Minneapolis）、甘撒斯（Kansas）、露意士維里（Louisville）幾個城市中的救火隊長，都要來得高。他們從沒有拒絕他關於添購新設備的請求，並且他

們自願讓救火員每天爬在他們屋頂，實施救火演習。說到救火演習，你在別的城市，一月，甚至一年，都很難見着一次。而亞巴勒救火隊，却每天早晨七點鐘，（除非到了冬天，因為天氣結凍，怕損害水龍管，）拿着梯子爬上屋頂，像煞有介事的噴射水龍。他們無所謂演習台，布諾斯蘭說，「這怕係重理論，反之，我們在一座真實的牆上去演習，說不定會有一天那裏真要我們去工作。」

④ 他們演習，各項工具和水龍並用。不久以前，有一次火警，救火隊趕到出事地點，發現一塊方形木質的屋頂着火，他們不須等待指示，大家知道應如何緊急處置。拿着斧頭、鐵桿、和鐵錘，把整個含有危險性的屋頂拆掉，拋在空地上，然後一個管理水龍的救火員，對着燃燒的部分噴水。一面，他的同事們用油布蓋住房屋露天的地方，以便保護室內雜物，屢次如此，毫無水漬損失。

布諾斯蘭離開失事地點時，房屋主人總是表示抱歉地說，「無論如何我下次不致再有些事發生，我不願因我而破壞你的紀錄。」

亞巴勒人民對於他們一角二分的火警損失數目，確乎洋洋得意。布諾斯蘭在各學校、教堂、以及民衆集會公開的宣傳，甚至登載全版的報紙啓事，一再聲明，要市民們永遠不要忘記救火的責任是放在他們自己身上。他把過去的成績，都推之於市民的努力；暗地裏他却時常幹下一些令人嘆服的豐功偉績。

一九三七年，當時各方雖有戒備，一天，一所冷氣藏貨廠突告失火。布諾斯蘭一手救出他的全體救火員。原來他們有十一個救火員在四層樓，都給煤氣所暈倒，他將他們一個個拖出，再把他們放到地下。這時，布諾斯蘭自己也暈倒，好在十分鐘內，他又醒過來，領着一批新隊員再爬進屋子裏，一面使屋宇通風，一面把火撲滅。後來僅僅在地板上發現一具黑人的身體。

布諾斯蘭喊道，「趕快把他拉出去，立即給他用人工呼吸。」

一位醫生說，已經無用，這人已經死了。可是兩小時以後，藉救火員持續的努力，黑人居然睜開了他的眼睛。

事後研究關於那天的功績，布諾斯蘭說：「這並不是我把這些人救活的。隊員們他們以為也許是我抽慣了烟，可以抵抗煤氣。實際上亦不是如此，這應該完全歸功於我們仁慈的上帝，他把他們放在我肩上，他說，拉他們出去，布諾斯蘭拉他們出去吧！我一切不過是服從上帝的命令而已。」

(譯自 *The Baltimore Sunday Sun*)

犯罪與刑罰

顧啓源

報章上面，每天用大字標題，記載着犯罪的新聞：搶劫、暗殺、誘拐、欺詐、綁架……

其實，犯罪的案件，並非真的這樣多，不過是報紙上鋪張渲染吧了。可是我們太不努力去設法研究消滅犯罪的根本方策，而永遠用那些古舊的刑罰制度，又何濟於事？

羅羅士博士，以為用刑罰來壓制犯罪的各項方式，都是野蠻而且無益的，更不能預防罪惡，所以這種威懾犯罪的方式，大有重新加以檢討的必要。

下面便是羅羅士博士對於犯罪與刑罰的意見。

酷烈的刑罰並不能夠減少犯罪的案件；欲使罪惡減少，惟有提高人類文明的程度。

人類道德的進步，可視犯罪案件的多寡而定，但是司法的制度，對於犯罪亦有影響。

在社會發展的過程之中，其進步視人類生命的保障而轉變。如衛生、飲食、和房屋三項，已將吾人之壽命，較之十九世紀延長了十四年，可是直等到公共衛生充分地應用了科學的進步以後，人類的年齡，方始顯著地增長起來。

例如吾人利用水汀或電爐取暖以後，就不致有中煤毒的危險，用消毒的飲料，當不會成染可怕的傳染病等等。

現代的人類雖然已能避免鼠疫的騷擾，可是對於刑罰的制度，却未曾有絲毫進步，離開理想的境界還遠。一位裁判官，往往服務了一生，對於轉罪的犯人，除了在其法庭之上，當堂判決以外，恐怕從未真切地去研究他們犯罪的動機。

其實犯罪是一種生物的現象，因為犯人的行爲，是受其腦部、慾望、身體的類型等等影響的，然而法律卻絕不研究這些問題，不過竭力壓制犯人的行爲而已。

一個患癲癇症者，忽然毫無意識地用一柄斧頭，殺死走近他的兩個路人，他的動作，顯然是一種反常的行爲。其實一個入精神士的反常，會逐漸地變成一種癖性，竟能影響其人的良知和自制力的。

一個在狂暴的嫉妒之中殺死其情人的失戀者，似乎與酗酒的醉漢無異。

所以，吾人應該站在生物學者的立場上，去判斷第三者的行爲，我們可以說：罪惡是一種違背公衆規則的變動，每一個人在社會之中，必須嚴格地去適應各項微妙複雜和變化無常的條件，所以一個人在晚間安然無事歸家之時，好比一個曾在繩索上表演技藝的小丑，他雖然敏捷地表演了一天，然而也曾經過不知多少次的冒險。

所謂「責任」，——是或非的標準——似乎即是人類對於社會條件的生物上的適應能力。

人類對於社會的條件，僅是適宜地反應還不夠，尤需要一種力量去推動那些反應的動作。這便是心理測驗最大的困難。在測驗一個人時，被測驗者，應該迅速與靈敏地運用其反應，但是對於缺乏興趣者，不甚注意，或不願被測驗者，往往難得準確的結果。同樣，在純粹的智識立場上，對於一種微妙的理論，吾人雖能瞭解，可是非有充分的注意力不可。

簡括的說，一個人犯罪與否，須視其是否努力去反應社會的禁令而定。刑事的訴訟，便是對於這種努力的檢討。

三、這問題的因素，當然都是屬於生物方面的。例如理解的能力，反應動作的選擇，神經細胞的營養，交感神經的平衡，胃腸的清潔，肝臟排除毒素的能力等等。

這一切，包括的範圍極廣，舉凡心理、生理、神經系、莫不與犯罪的行為有關。

在此種複雜的情況之下，法官又有甚麼辦法呢？他只從法律的條文上去判罰其犯人，而將其他問題，忽視不顧。可是科學進步以後，法官的智能和經驗，已感不夠。祇靠刑律決不能解決這種高深的問題，目前我們已達到改革司法的階段了。

目前的情形是非常不合理的。司法官雖有權力，可是這權力不應該屬於他的。

當法官審判犯人之時，他好像一位僅知算術中四則的小學生，却在企圖準確地推算一項高深的數學問題。最不幸的，就是在司法制度中間，竟無一些預防犯罪的措置。

在醫學方面，吾人很明瞭預防疾病的重要，然在司法方面，吾人仍舊以刑法

為唯一使人畏懼的方法，可是刑法祇對於正常的人始有效驗。

一位身心健康的會計員，如果看見一筆巨款，引起他舞弊的念頭之時，他總會想到被人發覺以後的如何恥辱與追訴情形，而惕然悛悟。可是身心反常的人，這時決不會自動地覺醒的，因為他的理智已被某種力量所矇蔽了。

因此，刑法又怎能有效地警戒這種無理智的犯人呢？

那麼怎麼辦呢？

第一步便是從改良社會的保護工作入手。

吾人雖已在警局中增設化驗室，以便研究血液等而確定其罪惡的起因，可是要解決此項問題，只有把罪惡視為一種疾病，把它當作癆瘵或結核症，研究治療。是以訴訟和刑法非徹底加以改良不可。

吾人可將罪犯當作一個病人，用醫療和警察的設施，作為藥物，將其診治教化，直至其不復有犯罪的傾向，痊愈為止。至於目前的辦法，僅將犯人禁閉在監

獄業，隔了幾年，再把他釋放出去，但是幾年的牢獄生涯，往往反使囚徒更具犯罪。

預防犯罪的方法，當然先從頑童入手。因此預防犯罪協會正在設法創立一種機關，專事收容犯法的，無賴的，和流浪的兒童，然後施以教養，免得他們日後再受法院的拘罰。

依照作者的意見，每一所法院中，應聘請精神病學專家若干人，充任檢察官的顧問。因為民間許多爭執與罪惡，大都均由精神病而發生之故。官吏們應該設法減輕這種病根，醫生則應該使用有效的方法，令其恢復正常狀態。例如對於貧苦的人民救濟給養，又家庭中不能相處相安者，使其各自分炊，便能防止許多嚴重的罪惡。

除了普通的罪惡以外，其他國際間政局的變化，億萬人生命財產的安危，每繫於一二心理反常的政治家的狂妄舉動之間。

精神病專家，知道這些反當的政治家，決計不會顧及民族的利益，——例如國家、種族、經濟——而寧坐其瘋狂暴動的。

可是這是另外一種未來的『生物政治』的問題。研究這種問題，可以預防一連行險僥倖的政治家一黨暴行，因為他們正和有四時癱瘓者或狂漢者一樣，受着相同的衝動與思想的沾染。

如果犯人是危險的，儘應該先與乘人隔離，然後再施檢驗。在這種情形之下，便需要一位精神病的鑑定者了。不過他應該完全自由地工作，不可受法官恣意的影響。有許多犯罪的案件，往往取決於醫生檢驗的結果，可是有許多精神反常或變態的犯人，常被檢驗者忽略，因為他們既非嚴重的精神錯亂者，亦非神經麻木者，更非患癲癇、憂鬱、瘋狂等症者。

檢驗者雖然明知上述的人們，與普通犯人有異，可是不知道究竟應該將他們歸入那一類罪犯之中，所以認為最適宜的辦法，便是將他們付與獄吏，或送交刑

子手，依照刑法，一齊將他們處清。

當然，吾人對於瘋狂的殺人犯，是不會表示同情的。然而假設這殺人犯是你
的至親，你的兒女，父母或情侶，他犯了一樁罪案，然而他自己尚未知道已犯
罪。其時你一定要竭力去營救他，使其逃避那可恨的刑法。既然你覺對於自己
的家人，應該設法營救，那末對於他人的父子夫婦，難道不應該同樣營救嗎？

現在那犯人在法官面前受鞠了。這種審訊形式是完全錯誤的。因為罪犯帶上
法庭之時，早被堂威所摺伏，不敢盡所欲言，而法官亦已受羣衆的意見所左右。

唯有組織一種研究癡狂犯罪的法庭，——由法官、律師、以及公民各一人組
成，收集各方面意見——始能宣讀判決書，庶不致發生重大的錯誤。

此外吾人又當廢除普通訴訟中所提供的證據和意見，因為一切證據等，僅可
證明罪行，而對於犯人的病態，並未說明，吾人應該縝密地檢驗犯人，使犯罪者
安居在一所精神病院中，仔細研究他們生理、健康、內分泌、精神病、以及心理

病態等等，總之，作一次生物類型學的總測驗。

吾人應探尋犯罪的動機，而詳盡地記述那些變態者的行爲，尤爲重要。此類記錄甚多，不過沒有人肯去加以研究而已。

如果我們不能在這方面獲得成就，那麼一切保護社會的工作，均將無法進行。

作者希望各界人士，從事研究罪犯，研究作惡者的心理病態。這工作固然需要許多人力和物力，可是那些反常的人，如果不受吾人的監視，或者不與衆人隔離，那麼他們勢必貽害羣衆，引起死亡和社會的紛亂，終致使人羣感受不安。

依照作者的建議，一種對於被控者施以心理測驗的制度，乃是刻不容緩的要務，吾人爲了身體上細微的病痛，尚須施行許多研究和檢驗，那麼爲了一個被控者的名譽、安全、財產、自由、或生命，難道不應該去盡力研究嗎？

因此，吾人必須設法尋求犯罪傾向的各項因素，然後確定此類因素，是否是

一種顯露在案前的形態，例如孔武有力、遲鈍、懶惰、或發育不良等。懶惰型的人所犯的案情較重大，孔武有力者，往往易犯暗殺案，至於遲鈍者（肥胖者），犯法甚少，尋常吾人也都以爲胖子鮮有強暴和殘酷的行爲。

有許多罪犯都是某種血液很多的人。尚有許多人具有所謂「精神反想」的癖性，此等人的脾氣，變化不定。

吾人曾研究犯罪犯的精神病和犯罪多寡的比例。我們發現罪犯中百分之六十是患慢性精神病者，其中亦不乏患有早期瘋狂症的人。

犯偷竊罪者常患衰弱症；第二次犯暗殺罪者多患精神病。而患精神病的犯人，大都犯盜淫罪（百份之八十）。

精神病分析家告訴我們說，有許多錯誤的教育，常能抑制人類個性的，但日後並抑制者爲謀取情感上的補償起見，常向其家庭或社會，從事復仇。根據專家的意見，有許多犯人都因在幼時曾作過一件錯事，心中念念不忘，到了長大的時

便，其下意識遂推動他去做那補償錯誤的舉動。這些人爲了需要一種「自衛」，便不覺犯罪了，而其所受的刑罰，反能使其感覺愉快。

犯罪傾向的遺傳，普通對於同一卵子的孿生兒女影響較多，至於從兩個不同卵子中間生產出來的孿生兒，與普通的兄弟姊妹，並無差異。

上述一切，足證研究犯罪的工作，端在悉心觀察，唯有如此，庶可建立一種合理的，預防犯罪的基礎。因此判處死刑是極不合理的，且與預防犯罪的本旨相反，因爲把犯人正法以後，吾人便無從作科學的研究了。

此外，社會的環境，對於犯罪亦有影響。神經衰弱者頗易犯罪，犯人中貧苦者佔百分之八十五，而根據莫斯科的統計，百分之八十的犯人，均是父母雙亡的孤兒。

精神衛生亦係社會環境的主要因素。惡劣的習慣，性格的衝突，不良的榜樣，沒有規律的生活方式，都能產生日後犯罪的傾向。

吾人覺得世界愈文明，則吾人愈能尊重他人，尤其尊重他人身體的安全，所以犯罪行為是與人類攸關的事情。文藝復興時代的人民，一定比較現代的人類粗野，然而反常的人，不啻是世界進歩途徑上的落伍者。犯罪行為的本身，僅是人類一種生物上的低能表現而已。

(Dr. Toulouse 原著)

美國弑父案

今純

美國的一班罪犯，以十二三歲至二十歲的青年為最夥。當局們都以為這是由於他們的遺傳惡劣，由於他們的環境不良，由於劣友招引，由於童年缺少適當的訓練，由於低級的書報與電影蒙惑。不錯，他們對於童子犯罪一切的原因都很明白，但是，講到解救的方法，他們一點都沒有。

但是此地有一個人，是一個天主教牧師，他纔知道解決這問題的一切方法，他就是美國納州 (Nebraska) 兒童城的主持人富倫納根神父 (Father Edward J. Flanagan)。

富神父說：「兒童之所以犯罪，是因為我們不喜歡他們。」

他說：「美國無家可歸的男孩子，至少有一千萬人，他們在各處城市裏，大

街小巷中，流亡漂泊，好似亡命的野獸。像條這班人中，有許多人犯罪，總不是他們的過錯，乃是我們的過錯。美國人每年供罪犯的經費達一萬萬六千萬元，假使他們仍不顧這些孩子，這數字究竟將增至一個甚麼數目，我們且等着看吧。」

富爾父倒並不是講空話的。他從事化育各式各樣的兒童，使他們改行爲善，長大後做好人，這工作已有二十年的歷史，而他所說的都是二十年來的經驗之談。在教化四千個孩子中，他每個都得到成功，沒有二次失敗的。

廿五年前，當富爾納被授任牧師時，他就在俄馬哈（Omaha）城內，某警局的街對面，租了一所房子，專門收容一班飄零無依的人，於是那屋子裏，每天晚上都擠滿了一班可憐無家可歸的人們。

有一天夜晚，有一個衣裳襤褸，飢苦無家的孩子，來求寄宿，就從那時起，富爾納精神父遂專心致力去救助兒童。他說，「當我望着那種寒氣侵逼的小臉蛋時，我簡直覺得我犯了罪，但是後來我覺得我錯了，我要救大人，使他們脫離罪

惡，我得由孩子們身上着手。」

他於是借了九十塊錢，另外又租了一所屋子。他收了五個被人遺棄，無家可歸的孩子，他向人乞貸來錢，去供他們衣食，去授他們教育。

但是現在，在離俄哈馬城四十英里的地方，富神父已有一片地，可供千百個兒童居住，那裏有一所大宿舍，一個體育室，一個經驗參議會核准設立的初級學校，一個經州政府核准設立的中學，聘有最佳的教員，擁有各式的機器與工藝場，還有鞋匠舖，一所洗衣作，一引成衣店，一個棒球場，一個足球場，一塊供種植的農園，一個蓄着魚的池子，以及一切兒童們長育成人時所需用東西。

這地方已變成一個村鎮。地圖上也標明着，就叫兒童城。城中還有一所二等的小郵局。城中的行政，好似小共和國計畫（The Junior Republic Plan）一樣，都是屬白淺個兒童營運的，市長、議員、警務長，都由兒童們自己擔任。他們組織有一個極好的足球隊，一個很強的棒球隊，一個音樂隊，一個唱詩班，一

個雜誌社，一所醫室，好幾個小禮拜堂——但是，却沒有監獄。兒童城中的公民，他們的思想信仰不同，他們的種族血統也不一。

兒童城現共有二百七十七名孩子，每年的經費需五十萬元。這錢都是由人家自動捐助的。城中住宿的地方已告額滿，兒童們來投依，但因無處可容，不得不相率他去的，每年至少有五百人。所以富神父說，「真令人心痛呀，假使我們能稍有多一點錢的話，我們就可使那些孩子得救了。」

富神父身材瘦長，雙目作藍色，是一位性情和藹，具有同情心的牧師。在兒童城中一班孩子看來，他是一位慈父，同時也是一位聖者。而他呢，非但愛這些孩子，也瞭解這些孩子，甚至於比他們自己還來得清楚。

有一個男孩子，一向因無父母照看，就被送入一孤兒院，度着淒苦的生活，後來被一婦女領去撫養，但這婦人忽然瘋了，拿了一口刀去殺這孩子，孩子身上受了上百處傷，臉上被砍得稀碎，卒由樓梯上摔將下去，跌在地窖下的水泥地

上。

富神父將這孩子送往各處醫院中求治，補形外科醫生已將他腋上的刀劍治愈，但究竟沒有人能治好他背脊與臀部的硬傷。這孩子將終身作殘廢了。但是，他和其他的兒童一樣快樂，人人都喜歡他，人人都待他很好，將來他也許會成爲一位有名的學者呢。

最近富神父聽說俄哈馬有一個野小孩子，常往一家飯店去討一杯咖啡，或乞一塊饅頭餅吃。富神父尋了好幾個星期，才尋着他，和他的母親在一起。那女人是一個妓女，她平常也不大看見她這孩子，她從來不去照管他，也從來不肯對她說過一句溫和體貼的話。

但是富神父却說，「他好像一隻孤零無依的小猴兒。呵，可是現在你看他咪、雙目中充滿了熱烈求知好學的光輝！現在你再聽他唱！看他那嬌柔的小身體，將來却是一個大歌唱家，大音樂家，而他的心地也極良善呢。」

美國有兩個男孩子，會弑殺自己的父親。有一個那時祇十二歲，另一個那時年十五歲。十二歲的孩子見他父親醉醺醺辱罵他母親，因要救他的母親，於是拔槍將他的父親一記擊死。至於那十五歲的孩子呢，他非常愛他的母親和姊姊，他甚愛他的父親，但同時却免不了要恨他，因為他父親戀着另一個女人。有一天禮拜六，他到他父親那裏去，哀求他回家。他父親答應了，說明天是星期日準回家吃飯。孩子聽見這話，高興極了，連跑帶跳的奔回家去。他幫助他的母親和姊姊整理房間，助同她們陳設黝綴，幫助她們計劃佈置，預備明天的晚飯。

到了第二天星期日下午，每款似五分鐘，他就要跑到門口去，向街上張望。每款似幾分鐘，他的母親就要朝鏡子照照，再回那爐子看看。每款似幾分鐘，姊姊就要將桌上的蠟燭燃起，稍停，又將它吹滅。

後來，他們曉得，爸爸那天晚上是不回來的了。

母親往床上一撲，忍不住痛哭，阿姊也在自己房裏哭泣不止。

孩子偷偷的取了他父親的槍，還了出來，他向一家酒店走去。

他隔着窗子對裏面問道，爸爸，「你預備回家嗎？」

父親大笑起來，說，「呸，我才不去呢。」

孩子開槍轟擊，一記就將他父親打死了，他一逕回到家裏去，靜候警吏到來，將他捕去。他自己承認弑父罪，但當一位檢察官正要判刑時，忽然有一位天主教的神父富倫納根出來干涉了。

他說，「這孩子之所以犯罪，是由於他愛他的母親。這問題太大了，太複雜了，這問題不是這小少年齡的孩子所能解決的。而驅使他去犯罪的動機，更完全不是這孩子的力量所能控制的。你們不能怪這孩子。」

他於是就舉他所創辦的兒童城為證，兒童城是專以教養流浪兒童與問題兒童為目的的。他向法院索取這孩子，他保證可以使他成爲一個體面的公民。

孩子的母親聽神父辯護時，不禁感動痛哭，而一班旁聽者，都感動忘形，都

而歡呼，忽而悲啼，裁判官禁止不住衆人熱情的流露，他自己也不禁深爲感動。

富神父於是告訴衆人，說經他教養後的兒童現在的成績。有兩個在紐約辦了一家極大的外國報紙；有一個發行了一本極高尚的雜誌；有一個是醫生，有一個是律師，有五六十個都在自己做生意；有一個做聖路易棒球隊的隊員，有一個做演員，有兩個在辦工廠。他對於他所教養的孩子現在的情形非常清楚，他知道他們每個人的住址，知道他們每個人現在在做甚麼事，知道他們每個人現在的生活情形是怎樣。在他教養的四千四百多個兒童中，沒有一人犯過罪，沒有一個人是不堪造就的。

裁判官於是根據這種成績，富神父把那孩子保釋了去。

美國的政治家，教育家，以及各行各業的人們，都會去拜訪富神父，向他致敬。他們都稱他爲紐約最好的人。統計學家稱，經他的努力，美國人省去了千百萬元稅捐的費用。

信神父說，「我並沒有甚麼建樹，我的錢不夠，不夠做甚麼事。說我曾替一班窮人省了上千百萬嗎？這我也不大曉得。這不過是些數字而已，但是我却知道，假使祇要我有一小半的錢時，我可以多做多少事呀。我可收養教育美國全國無家可歸流浪的兒童，使他們長大後成爲良好的公民。」

(Edward Doherty 原著)

桂林中西路北桂商場

桂林西風社圖書

* 西風社定期戶待九折 *

《 下 列 各 書 已 桂 林 出 版 》

<p>社會學叢文集 大 腿 戲 定價十八元</p>	<p>修養名著 幸福的人生 顧啓源編譯 定價十四元五角</p>	<p>紀念徵文集 創 痕 定價十七元</p>	<p>沈有乾著 西遊回憶錄 定價七元</p>	<p>信翰第五集 失 樂 園 定價十二元</p>	<p>聯合藝文文集 創 子 手 定價十元</p>
--	--	---------------------------------------	---------------------------------------	---	---

《 下 列 各 書 即 將 出 桂 林 版 》

<p>特許全譯本 生活的藝術 林語堂著·黃嘉德譯</p>	<p>得 意 書 黃嘉德譯</p>	<p>羅斯福傳 黃嘉德譯</p>	<p>徵文得與集 天 才 夢 水沫著</p>	<p>徵文集 供 狀</p>	<p>徵文集 樊 籠</p>	<p>長篇小說 下 場 黃嘉德譯</p>	<p>婦女問題論文集 新 女 聖 黃嘉德著</p>
<p>黃嘉德編譯 蕭伯納情書</p>	<p>黃嘉德譯 流浪者自傳</p>	<p>林慶今譯 戰地春夢</p>	<p>信翰第二集 徬徨歧途</p>	<p>信翰第二集 光明之路</p>	<p>信翰第四集 木 偶 戲</p>	<p>人生修養 人生之路</p>	<p>黃嘉德譯 大地的嘆息</p>
<p>漢英 浮生六記 林語堂著</p>	<p>漢英 古文小品 林語堂著</p>	<p>漢英 笑寥子遊 林語堂著</p>	<p>漢英 十日記 毛如升著</p>	<p>歐美印像 林語堂詩·老舍等著</p>	<p>翻譯論集 黃嘉德編</p>	<p>心理·修養 他世修養</p>	<p>新華中之精華 西風精華 第二三兩集</p>

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滙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一月桂初版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大 腿 戲

每冊實價十八元
外埠酌加運費郵費

編 輯 者
發 行 人
發 行 所

西 風 社
黃 嘉 音
桂 林 西 風 社

桂林中北路桂北商場
桂林郵政信箱二二三號
電話掛號三六〇一

廣東省圖書館註案案號字一四六號

